



厦门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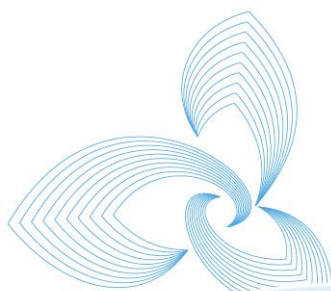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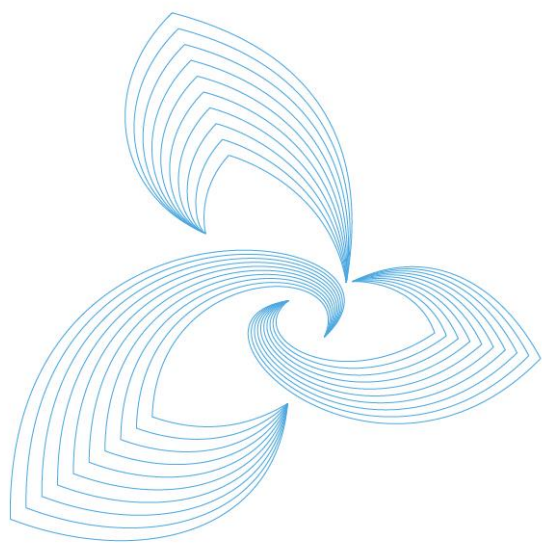
Xiamen Bank

A股股票代码:601187

XIAMEN BANK

2024 年度报告

2024 ANNUAL REPORT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BANK CO.,LTD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3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
- 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洪枇杷，行长、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吴昕颢及财会机构负责人宋建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2024 年年度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0 元（含税），合计派发 4.22 亿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派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96 亿元（含税）。2024 年全年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共计为 8.18 亿元（含税）。
上述预案尚待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为母公司数据外，均为合并口径数据，货币币种以人民币列示。
- 七、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八、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九、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十、公司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情况。
- 十一、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七、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 董事长致辞

洪枇杷

党委书记 董事长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厦门银行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坚持党建引领，秉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的理念，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资产规模迈上 4,000 亿台阶，一般贷款与存款规模稳步增长，营收实现正增长，资产质量始终保持优良。

过去一年，我们以“务实笃行”的作风，深耕实体经济，提升服务质效。我们始终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立足区域资源禀赋，聚焦“五篇大文章”，推动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关键领域。在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中，我们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普惠小微等领域的资源倾斜。在科技金融领域，发行 15 亿“两岸科创债”优先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设立 22 家科技特色支行，通过“高新贷”等特色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科技金融贷款增幅达 33.69%；绿色金融方面，自上而下构建绿色金融专属组织架构，完善绿色信贷特色产品，发放省内首单“海洋碳汇质押贷款”、“钢铁行业转型贷款”，充分发挥金融对环境治理和社会发展的资源配置作用，绿色贷款增幅达 61.96%；在普惠金融方面，坚持做小微企业的主办行，以标准化信贷工厂模式提升服务效率，持续为小微企业业务发展引进“愿贷”活水，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732.93 亿元，占全行贷款和垫款比重近 36%。

过去一年，我们以“开放包容”的姿态，深化两岸金融服务，擦亮特色招牌。作为最懂台商的银行，我们持续丰富台企台胞专属产品和服务，率先全国推出大额转账的台胞人脸线上应用场景，支持台胞手机银行大额转账等人脸线上应用场景；推出台湾地区手机号码签约手机银行功能；在“小三通”五通客运码头设置台胞金融服务点，为

台胞到陆第一时间提供银行借记卡开立、移动支付绑定等服务。厦门银行保持并不断提升两岸金融业务的市场优势，2024 年度台企、台胞客户数分别实现了 19%、17% 的增速，台企人民币存款、贷款年日均同比分别增长 45%、23%。台企授信户数、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持续保持福建全省第一。

过去一年，我们以“居安思危”的清醒，筑牢风险防线，夯实发展根基。我们秉承稳健经营的发展理念，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策略、风险工具建设等方面不断夯实风险管理基础；主动融入数字经济发展浪潮，应用大数据+AI 提升风险预警及管控能力，增强风险决策的时效性及精准；创设对公中小微信贷业务基础授信策略，建立起贷前信息交叉验证、贷中风险监控、预警等全流程、自动化、智能化的风险防控系统，提升信贷风控能力，有效保障资产质量为行稳致远保驾护航。多年来资产质量持续保持较好水平，不良率和拨备覆盖率在上市银行中排名前列。

过去一年，我们以“向上向善”的理念，践行社会责任、打造价值银行。金融业不仅是经济的助推器，也具有道德属性，在赋能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致力于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负责任的产品和服务，为环境、社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贡献积极力量。2024 年，我们制定首份可持续发展（ESG）战略规划，提出“打造环境友好、融合共益、治理优良的价值领先银行”的 ESG 战略愿景；加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正式签署联合国《负责任银行原则》，成为福建省首家签署该原则的地方法人银行。我们坚守上市之初“打造价值银行”的承诺，以高质量发展为更好回报投资者提供保障，2021-2023 年度连续三年现金分红水平超过 30%，提升股东获得

感；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多渠道加大投资者互动交流，荣获中上协“上市公司 2023 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2025 年，国际环境不确定性增强，国内新旧动能接续转化，银行业“低利率、低息差”情况持续存在，竞争日趋激烈。有挑战，就有机遇。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技术创新呈现蓬勃发展态势，金融领域正在经历数字化、智能化变革，挑战与机遇并存。

厦门银行将以打造“客户合作深、盈利能力强、风险成本低、业务结构均衡、经营特色鲜明、社会广泛认可”的价值银行为目标；以“五篇大文章”为己任，在支持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科技创新等领域展现金融担当，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以两岸金融为特色，形成对台服务差异化优势；以客群建设为基础，坚持服务中小微客群，推进各类客群增长；以风险合规、廉洁从业为底线，守住经营安全生命线，护航高质量发展；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全面赋能业务发展，推动业务模式创新。厦门银行将坚守上市之初“打造价值银行”的承诺，坚定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为“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贡献力量！

行长致辞

吴昕颢

行长



2024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支持下，本公司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事不避难、务实笃行，业务结构调整有成，盈利能力逆势企稳，资产质量持续稳健，为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4,077.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39%；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7.59 亿元，同比增长 2.79%；实现利润总额 27.35 亿元，同比增长 3.54%；不良贷款率 0.74%，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91.95%，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足；主要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过去的一年里，本公司聚焦战略目标，优化经营模式，夯实业务基础，持续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经营质效和业务成效。一般贷款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2.87%，低息票据规模较上年末压降 42.68%，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中长期制造业等领域贷款均实现同比较大幅度增长；存款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3.17%，其中美元存款、结构性存款等高息存款较上年末分别下降 73.44%、22.36%。深度开展科技金融和绿色金融工作，成立科技金融工作专班，设立超 20 家科技特色支行（团队），打造科技金融专属服务体系及科技金融专属产品，2024 年末科技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3.69%；落地福建省首笔“海洋碳汇质押贷款”“钢铁行业转型金融贷款”和行内首笔“碳减排挂钩贷款”，绿色金融发展成效显著，2024 年末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61.96%。

深化客群经营，扩大客户基础和经营广度。打造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加强台胞台企客户综合经营，优化跨境资金往来服务方案，推动对台业务持续增长，台企客户数、台胞客户数同比分别增长 19%、17%；打造“商行+投行”服务模式，全年承销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笔数及承销金额同比分别增长 33.33%和 10.44%；稳固本地政

务类客户伙伴行角色地位，多家分行再获集中支付代理、公积金等业务资格；上线新版企业网银、新版企业手机银行，对公电子渠道实现客户数和交易金额双增长，对公客户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夯实零售客户基础，财富管理业务快速增长，个人金融资产余额首次突破 1,000 亿元；零售财富管理客户数较上年增长超过 10%，财富级以上客户数较上年增长超过 15%；大众客群活期存款月日均和金融资产月日均较上年增长均超过 50%。

筑牢风险防线，促进业务发展和资产质量管控。持续构建数智化自主风控能力，充分挖掘行内外数据，深度运用金融科技，开发迭代信贷产品风控模型、可疑交易监测模型等，提高风险感知能力和风控效率。重塑对公中小微信贷业务基础授信策略，通过“模型+策略”和“线上+线下”的联动机制，全面提升业务风控水平和业务通过率。及时迭代零售风控策略，提升零售信用风险管理水平，通过搭建大数据风控体系，有效控制当年新发放零售贷款业务不良水平。2024 年，公司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实现双降，不良资产管控能力持续加强。

加快数字化转型，赋能数据价值应用和支撑体系建设。数字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深挖数据应用场景，推进客户经营、产品运营、风险管控及报告决策等方面的数据应用计划落地执行，提升全行数据应用能力；推动报表自动化，上线“监管报表一表通”，提高经营效率和数据准确性。进一步打通资金业务前、中、后台管理链条，上线“资产负债管理分析”模块、“基金业务生命周期跟踪”及市价偏离监测优化等功能，推进资金业务数字化转型。持续拓展智慧运营服务场景和营运集中作业，进一步提高营运智能化水平。

时不我待，只争朝夕。2025 年，我们将继续与实体经济同频共振，扎实扩大客户基础，深化客群经营能力，优化产品服务流程，强化服务台胞台企的鲜明特色和突出优势，以数字化转型为业务运营与管理赋能，以实干进取激发全新增长引擎，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广大投资者、客户以及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目录

重要提示	2
董事长致辞	3
行长致辞	6
目录	11
第一节 释义	1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9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8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并经董、监事会审核的年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本行、厦门银行	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中央银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原银保监会、原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西金租	指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金圆集团	指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台湾富邦金控	指	注册地在中国台湾的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盛达兴业	指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七匹狼集团	指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厦门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Xiamen Bank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XIAMEN 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枇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谢彤华
证券事务代表	张晓芳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电话	0592-5060112
传真	0592-5050839
电子信箱	dshbgs@xmbankonline.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3年由厦门市斗西路9号电控大厦1-3层变更为厦门市斗西路209号； 2007年由厦门市斗西路209号变更为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网址	http://www.xmbankonline.com
电子信箱	dshbgs@xmbankonline.com
服务及投诉电话	400-858-8888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银行	601187

六、公司注册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年11月26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25年4月9日

注册资本	2,639,127,888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3710XM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昌华、张力卓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759,162	5,602,714	2.79	5,895,086
营业利润	2,749,330	2,645,806	3.91	2,470,358
利润总额	2,735,342	2,641,765	3.54	2,474,5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6	2,663,871	-2.60	2,506,0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7,821	2,642,574	-1.32	2,496,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5,593	-4,372,544	不适用	26,295,656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7,794,724	390,663,859	4.39	371,208,019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205,455,072	209,701,226	-2.02	200,385,134
企业贷款及垫款	122,090,148	111,750,926	9.25	103,637,702
个人贷款及垫款	70,457,763	75,434,043	-6.60	76,693,826
票据贴现	12,907,161	22,516,256	-42.68	20,053,606
贷款应计利息	394,440	396,560	-0.53	404,521
贷款损失准备	5,927,506	6,615,712	-10.40	6,685,92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30,290	45,407	-33.29	51,371
负债总额	375,425,635	360,149,816	4.24	346,464,169
存款总额	214,156,382	207,574,654	3.17	204,869,727
公司存款	122,806,988	131,214,773	-6.41	115,075,825
个人存款	82,455,050	67,149,956	22.79	55,391,137
保证金存款	8,890,425	9,194,240	-3.30	34,394,860
其他存款	3,919	15,686	-75.01	7,906
存款应计利息	4,751,480	3,327,333	42.80	2,145,137
股东权益	32,369,089	30,514,043	6.08	24,743,8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39,252	29,873,656	5.91	24,191,99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5,641,051	23,875,455	7.40	21,693,439
股本	2,639,128	2,639,128	-	2,639,128

注：1、非经常性损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计算。

2、在数据的变动比较上，若上期为负数或零，则同比变动比例以“不适用”表示，下同。

3、上表“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存款总额”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二）主要财务指标

每股计（元 / 股）	2024年	2023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0.89	0.96	-7.29	0.90
稀释每股收益	0.89	0.96	-7.29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89	0.96	-7.29	0.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	-1.66	不适用	9.9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72	9.05	7.40	8.22
盈利能力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6%	11.20%	下降1.84个百分点	1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1%	11.10%	下降1.69个百分点	11.33%
总资产收益率	0.68%	0.72%	下降 0.04 个百分点	0.73%
净利差	1.07%	1.20%	下降0.13个百分点	1.47%
净息差	1.13%	1.28%	下降0.15个百分点	1.53%
资本充足率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5.30%	15.40%	下降 0.1 个百分点	13.7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1%	12.34%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0.6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1%	9.86%	上升 0.05 个百分点	9.50%
资产质量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0.74%	0.76%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0.86%
拨备覆盖率	391.95%	412.89%	下降 20.94 个百分点	387.93%
拨贷比	2.89%	3.15%	下降 0.26 个百分点	3.34%

注：1、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号）规定计算。公司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了永续债。

2、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扣除永续债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3、资本充足率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规定计算。

4、自2024年3月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对本公司的拨备覆盖率和拨贷比最低监管要求分别为120%和1.5%。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88,662	1,403,580	1,269,170	1,597,750
利润总额	803,445	514,433	721,348	696,1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2,440	461,240	720,443	660,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2,232	460,971	718,274	676,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829	2,274,168	4,568,636	-8,965,568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0	28,426	6,308
政府补助收入	5,118	9,757	8,732
久悬未取款收入	134	18	11,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21	-6,869	-9,8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	268	-136
所得税影响额	-1,063	-10,302	-6,754
合计	-13,175	21,298	9,871

十一、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77.83	81.38	75.22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2.20	3.18	4.6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16.26	19.00	24.88
成本收入比	38.88	39.65	34.30

项目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21	1.02	0.6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7.39	46.18	31.4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73.85	40.19	26.12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96.62	41.18	12.78

注：1、贷款迁徙率根据监管口径计算，往期数据已追溯调整。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计入损益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冲回）的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1,352,463	877,907	-	-	2,175,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2,526,038	-	52,950	-15,116	12,946,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2,346	266,779	-	-	34,893,811
其他债权投资	45,411,719	-	827,621	-45,300	53,81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27	-	37,443	-	120,471
贵金属	24	-	-	-	-

资产小计	86,985,618	1,144,686	918,014	-60,416	103,951,2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5	82	-	-	1
衍生金融负债	1,325,988	-928,371	-	-	2,199,362
负债小计	1,326,083	-928,289	-	-	2,199,363

十三、资本结构、杠杆率及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一) 资本结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资本净额	38,559,027	36,169,977	37,547,620	35,396,842
核心一级资本	26,017,172	24,880,164	24,233,827	23,321,319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033,585	1,955,152	193,923	1,116,75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4,983,587	22,925,012	24,039,904	22,204,567
其他一级资本	6,048,351	5,998,201	6,045,984	5,998,201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一级资本净额	31,031,938	28,923,213	30,085,888	28,202,768
二级资本	7,527,089	7,246,765	7,461,732	7,194,074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252,004,319	236,430,281	243,803,573	228,995,777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37,117,024	222,534,942	232,159,506	218,220,01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846,413	4,846,413	1,893,813	1,893,81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0,040,882	9,048,926	9,750,254	8,881,95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9.91	9.70	9.86	9.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31	12.23	12.34	12.32
资本充足率 (%)	15.30	15.30	15.40	15.46

注：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3、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4、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5、本公司符合资本充足率并表范围的附属公司包括：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 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4 号）的规定，公司在官方网站(www.xmbankonline.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资本构成，杠杆率的相关定性和定量信息等附表信息。

(二)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31,031,938	30,620,615	30,282,759	31,026,854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69,919,833	469,477,355	456,263,405	445,790,682
杠杆率 (%)	6.60	6.52	6.64	6.96

(三)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	---------------------	--------------------	--------------------	--------------------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6,123,150	44,313,403	51,968,372	46,680,574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23,593,529	16,481,182	22,405,922	21,152,476
流动性覆盖率（%）	153.11	268.87	231.94	220.69

十四、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224,083,125	222,431,466	217,349,033	208,374,402
所需的稳定资金	191,972,292	188,308,727	180,613,459	173,858,757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6.73	118.12	120.34	119.85

十五、报告期内主要获奖情况

1. 本公司“基于音视频交互的两岸空中柜台金融服务”荣获中国人民银行评定的“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2. 本公司“基于音视频技术的远程银行服务”荣获中国人民银行评定的“福建省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第四批创新应用”。
3. 本公司荣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中国金融工会厦门市委员会颁发的“2024 年厦门市金融业数字金融劳动技能竞赛团体优胜奖”。同时本公司的“数字金融普惠小微企业融资解决方案”荣获“优秀参与奖”。
4. 本公司在中共福建省委网信办举办的“闽盾-2024”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中，荣获“优秀防守方”称号。
5. 本公司“基于音视频交互的两岸空中柜台金融服务”“绿色金融供应链”“公司业务信贷工厂 2.0”荣获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评定的“科技赋能金融‘五篇大文章’优秀案例”。
6. 本公司荣获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中国银保监会厦门监管局颁发的“2024 年厦门市小微企业优秀金融服务机构第二名”。
7. 本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授予的“2023 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8. 本公司荣获外汇交易中心授予的“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活跃交易商”“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债券市场交易商”称号。
9. 本公司荣获上海票据交易所授予的“2023 年票交所优秀综合业务机构”称号。
10. 本公司荣获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授予的“厦门市中小企业优质服务机构”。
11. 本公司荣获厦门市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厦门市银行业协会工作突出单位”称号。
12. 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主办的 2024 中国银行业天玑奖中荣获“2024 年度和谐投资者关系银行天玑奖”。
13. 本公司“绿色金融供应链项目”荣获每日经济新闻颁发的“第十五届金融金鼎奖”。
14. 本公司“一体化营销平台”在《金融电子化》杂志社主办的“第十五届金融科技创新奖评选”中荣获“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奖”。

- 15.本公司在金科创新社主办的“2024 鑫智奖第五届金融机构数智化转型优秀案例评选”中被授予“先锋企业”称号。
- 16.本公司“厦门银行融汇宝现金 1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荣获济安金信银行业研究中心颁发的“济安群星汇.商业银行管理能力单项奖之 2024 年现金类理财管理奖”。
- 17.本公司荣获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颁发的“2024 年全国理财信息登记优秀机构”称号。
- 18.本公司“零售普惠信贷数智化风控策略体系”荣获《银行家》杂志社颁发的“2024 银行家年度风险管理创新优秀案例”称号，并在《金融电子化》杂志社主办的长三角金融科技创新与应用全球大赛中，荣获“2024 年度金融科技·金融机构最佳应用奖”称号。
- 19.本公司重庆分行荣获重庆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授予的“台湾大学生实训基地”称号。
- 20.本公司重庆分行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重庆市总工会主办的“重庆市第六届金融行业（银行业）劳动和技能竞赛”中荣获“先进团体三等奖”。
- 21.本公司泉州分行营业部、宁德福鼎支行荣获福建总工会授予的福建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 22.本公司三明分行荣获三明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3 年度三明市银行机构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先进单位”。
- 23.本公司荣获中共南平市委、南平市人民政府授予的 2023 年南平市银行业机构服务市场主体推进绿色发展“成绩突出单位”。
- 24.本公司福州长乐支行、福州万象支行荣获福州市总工会授予的福州市“工人先锋号”称号。
- 25.本公司宁德蕉城支行、宁德霞浦支行荣获宁德市妇女联合会授予的“2024 年宁德市巾帼文明岗”称号。
- 26.本公司重庆分行荣获重庆市支付清算协会、重庆市反诈中心授予的“支付反诈反赌战斗堡垒”称号。
- 27.本公司泉州分行石狮支行荣获共青团石狮市委授予的“青年文明号”称号。
- 28.本公司漳州分行荣获漳州市银行业协会授予的“信息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 29.本公司莆田分行荣获莆田市政府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授予的“反诈先进单位”称号。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公司新一轮三年战略规划推进实施的开启之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金融监管机构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应对复杂经济环境所带来的风险与竞争的各项挑战，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扎实推进各项业务精进发展。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4,077.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39%，贷款及垫款总额 2,054.5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2.02%，其中，一般贷款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2.87%，低息票据规模较上年末压降 42.68%，切实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等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的同时，有效优化贷款内部结构；总负债 3,754.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24%，其中，存款总额 2,141.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7%。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59 亿元，同比增长 2.79%；实现利润总额 27.35 亿元，同比增长 3.54%；实现净利润 27.06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截至 2024 年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实现双降，公司不良贷款率 0.74%，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91.95%，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足。

二、报告期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我国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出台一系列“组合拳”政策，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根据国家统计局披露数据，国内生产总值（GDP）首次突破 130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顺利完成了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银行业持续助力经济回升向好，充分发挥经济和金融稳定的“压舱石”功能，切实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尤其是针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不断增强，加大信贷投放，持续降费让利，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这一根本宗旨。2024 年 12 月，1 年期和 5 年期以上 LPR 分别为 3.1% 和 3.6%，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0.35 个和 0.6 个百分点；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3.3% 左右，同比下降约 0.6 个百分点。整体上看，2024 年银行业资产负债规模实现平稳增长，资产质量保持稳健，但同时也面临息差收窄等挑战。

2024 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随后召开的全国金融系统工作会议强调，要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全力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为扩大内需、发展新质生产力和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持。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024 年，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与监管要求，紧紧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做好产品和服务，提升差异化竞争力，实现业务结构调整有成，盈利能力逆势企稳，资产质量持

续稳健，监测指标显著改善。

（一）公司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厦门银行对公业务扎实推进“五篇大文章”，持续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强化科技对业务的赋能力度，实现传统业务、交易银行业务、投行业务多轮驱动，协同发展。

1. 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负债成本稳中有降

本公司以降低对公存款利率，提升人民币活期存款为负债业务主要经营方向，通过优化存款币种、期限、产品间的配置结构，降低存款付息率；升级电子渠道，提升客户结算便利性，有效提升低息负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存款余额（不含保证金存款和其他存款）1,228.07 亿元，较年初下降 6.41%。存款规模下降原因为主动优化存款结构，压降付息率相对较高的美元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活期存款及低成本存款稳中有升，对公存款平均付息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2bp。

本公司积极落实国家政策，优化信贷资源配置结构，加大对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中长期制造业等重要领域的信贷投放。普惠金融达成普惠一增，绿色金融、科技金融、中长期制造业相关领域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 61.96%、33.69%、19.85%¹，高于对公贷款整体增速。截至报告期末，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含票据贴现）1,220.90 亿元，较年初增长 9.25%。对公贷款（不含票据贴现）的不良率为 0.51%，较年初下降 0.58 个百分点。

2. 持续夯实客群基础，聚焦重点客群发展

2024 年，对公客户数量稳步增长，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截至 2024 年末，对公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6.08%，对公有效户较上年末增长 8.99%。同时，本公司在绿色金融和科技金融等重点领域加大拓展力度，绿色贷款户数、科技贷款户数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88.40% 和 10.72%。通过优化客户结构，本公司在巩固客户基盘的同时，进一步拓展了新兴领域的客户群体，为业务的多元化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服务战略客群方面，本公司制定战略客户拓户、提质增效的经营策略，优化对公客户分层服务大纲，做大战略客户基本盘，加强与重点战略客户的互动，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深化政会银保企合作；充分发挥跨部门、跨条线、总分支机构间的协同效应。截至报告期末，总、分行级战略客户数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 2.59%、15.80%。

服务机构客群方面，本公司重视基础能力建设及机构业务延伸，以服务地方经济带动涉政合作，持续推动政府类资格、账户获取向效能转化：一是加强银政合作，推动涉政、医疗、教育、住建等重点领域账户批量落地，不断提升区域业务参与能力；二是细分业务管理，以存量客群为基础，丰富与慈善/教育基金会、律所、会计师事务所等服务机构合作产品和场景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机构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11.94%。

¹ 本报告中绿色金融、科技金融、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为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3. 政策引领多轮驱动，谱写普惠金融新章

报告期内，本公司将普惠小微客群纳入新一轮战略规划的重点客群之一，全力打造精准获客体系，持续提升普惠小微客户综合经营能力和客户体验。建立行内“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按照市、区县工作机制，相应设立工作专班，建立健全配套机制，全面对接各级政府工作安排；积极开展“普惠金融推进月”“千企万户大走访”，了解和掌握小微、民营企业等市场主体的金融需求；不断完善“普惠信贷尽职免责”、“无还本续贷”等政策，健全普惠信贷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全行贷款和垫款比重近36%，连续10年获评“厦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小微企业优秀机构”。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贷款余额732.93亿元，完成“普惠一增”任务。

4. 绿色领域深度布局，稳健创新齐头并进

本公司坚定不移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着力实现绿色金融业务的稳健发展与创新突破。

在产品与服务创新方面，本公司创设“节能减排贷”产品，为“合同能源管理”型节能服务企业项目提供项目融资，助力能源领域节能减排；推出“绿色生活贷”、“E秒车贷”，满足消费者绿色生活、绿色出行的金融需求；落地福建省首批钢铁行业转型金融贷款，助力传统高碳行业低碳转型；发放福建省内首笔海洋碳汇质押贷款，盘活企业沉睡的碳资产；发放“碳减排挂钩贷款”，有效激励企业减污降碳；上线“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提高绿色金融业务处理效率和管理精度，推动业务数字化转型。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信贷余额130.70亿元，较年初增幅达61.96%。累计发行绿债35亿元，使用绿债发放贷款31.22亿元，累计使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发放贷款3.03亿元。

5. 战略深化科技金融，服务创新驱动发展

本公司将科技金融纳入2024-2026年战略规划，提出“以价值挖掘、长期陪伴的视角服务科技型企业”的科技金融战略。

构建科技专属组织架构，专项推进科技金融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在总分行成立双层科技金融专班，专项协调推进科技金融工作开展。在全行设立22家科技特色支行(团队)，聚焦科技产业相关业务的营销拓展。将科技金融纳入全行绩效考核体系，制定差异化的不良容忍度及尽职免责相关制度，逐步构建“总行统筹-分行穿透-业务团队执行”的全链条科技金融组织架构体系。

搭建全生命周期产品货架，突破投贷联动。本公司聚焦初创期企业，推出科技信用贷、科技贷等产品组合；聚焦成长期企业，提供厦门火炬高新区专属产品、科技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产品组合；针对有增资扩产、技改需求的成熟期企业，给予技改项目入库指导，提供技术创新基金贷款、省技改贷。本公司采用“同步尽调+绿色通道”模式，与产投平台深度合作，实现投贷联动领域业务突破。

构建“政策工具+差异化定价”双轨机制。积极用好福建省技改、专精特新专项贷款，厦门市技术创新基金贷款、增信基金贷款等政策工具，加强惠企政策宣传和企业入库指导，降低科技型企业融资成本。在内部资源倾斜上，通过“两岸科创债”优惠资金、经济资本占用优惠、细分贴现利率分层等一系列政策，优先支持科创领域的信贷投放，有效推动科技类贷款规模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金融贷款余额 119.67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33.69%。

6. 优化交易银行体系，全面提升客户体验

本公司聚力战略目标，持续提升金融服务便利性、进一步优化交易银行产品服务客户能力，夯实客群基础、扩大客群基数，提升客户体验、增强客户粘性。报告期内，本公司打造新版企业网银与企业手机银行，交易银行业务中间收入同比增长 9.96%，国际结算量同比增长 26.67%，各项主要指标全面提升。

着力深挖跨境业务，系统产品联合发力。一是在企业网银端推出“外汇管家”，整合和优化外汇业务线上功能，为跨境客户提供国际结算、TMU、跨境贸融一站式线上服务，提升客户跨境业务线上体验感；二是发布出口信保专案，有效降低出口信保投保客户融资成本，推动本公司出口贸融业务发展；三是在美元及人民币利率倒挂的市场环境下，及时推出错币种跨境融资方案，帮助企业节约跨境融资成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错币种融资投放量同比增加 265.69%；四是在 NRA 外币贸融基础上，本年度完成 NRA 人民币贸融监管备案，进一步拓宽本公司跨境融资业务范围；五是积极响应外汇管理局工作要求，开展跨境贸易高水平开放试点及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7 家分行成为高水平或便利化试点，试点企业数与经常项目便利化收支金额同比大幅增长，跨境金融服务的市场竞争力得到有效提升；六是持续引导客户树立汇率风险中性理念，协助客户做好汇率风险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公司代客衍生品业务量同比增加 68.18%。

贸融创新多点开花，效能规模双轮驱动。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动供应链金融发展，全方位提升供应链各类业务操作效能与用户体验，实现融资租赁保理、正向保理等创新供应链金融模式多点开花，报告期内供应链产品累计投放较上年度增长 21.66%。同时，打造一站式企业贸易融资服务平台，在企业网银端推出“票据管家”、“保函管家”等服务，新增线上保证金管理服务，支持一站处理及智能操作，并将票据业务办理渠道从传统 PC 端顺利拓展至移动端，持续推进业务流程优化、提升渠道服务质效。报告期内，表内表外贸融投放量达 1,137.11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26.20%。

匠心打造服务平台，提升电子渠道能力。深入挖掘客户现金管理需求，围绕企业资金结算诉求，持续迭代优化存量产品，创新推出企业订单收款稽核场景解决方案“e 企核”，进一步提升现金管理产品覆盖率，增强企业结算合作粘性，助力企业客户实现高效资金管理与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现金管理产品使用客户数同比增长 29.45%。

7. 拓宽投行产品体系，精进综合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投行产品体系建设，三大投行核心产品稳固发展，债券承销、银团及并购业务规模继续增长，投行服务手段更加丰富，创新产品研发有序推进，投行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

债券业务方面，本公司持续夯实承销业务发展基础，报告期内，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金额 156.87 亿元，同比增长 10.44%；承销只数 64 只，同比增长 33.33%，承销只数在福建省银行间债券市场排名第四²；首次突破重庆市银行间债券市场承销业务；承销两笔科创票据，支持科创企业发展。此外，本公司积极创新债券业务服务手段，参与多笔交易所公司债及境外债券项目，有效带动投行中收和存款留存。

银团、并购贷款业务方面，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同业合作渠道继续拓宽，银团朋友圈持续深化。报告期内，本公司担任牵头行、代理行或联合牵头行角色的银团贷款投放及并购贷款投放金额合计同比增长 15.78%。

持续做大同业合作朋友圈，同百余家资本市场同业机构建立联系，打造债券业务朋友圈，举办债券投资人沙龙，搭建投行客户与全国投资机构对话的平台；与区域内银行同业建联，打通项目交流合作渠道，持续做深银团合作朋友圈；结合业务创新发展需要，不断扩大丰富投行朋友圈构成，持续提升投行品牌影响力。

8. 科技笃志赋能业务，创新矢志价值创造

报告期内，本公司锚定金融创新赛道，以科技为根本支撑，融合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前沿技术，对服务流程展开精细化打磨，持续提升服务效能，全面赋能业务运营与管理体系。

公司推出新版企业网银和企业手机银行，以提升客户体验为宗旨，全面重构界面布局与交互流程，实现 PC 端与移动端的业务互通、数据共享及流程互审，打造集账户管理、收付款、投融资、现金管理、票据、外汇、保函等功能于一体的管家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提供“千人千面”新网银产品体系，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服务需求，显著提升了渠道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对公电子渠道客户数、交易量同比增幅分别为 11.65%、17.55%，厦门银行新版企业网银荣获中国财经颁发的“2024 年‘中国鼎’金融业年度数字金融优秀案例”荣誉。

公司积极革新授信流程与业务模式。推行 A 卡评级机制，确保精准风险评估；实现福建省内不动产信息线上查询与抵押登记便捷办理，大幅缩短业务周期；持续推进小微企业贷款全流程线上化进程，简化业务办理程序，提升客户经理作业效率；携手授信管理部门，搭建小微风控体系，有效防控风险。“公司业务信贷工厂 2.0”，建立全流程风险防控系统，拓展各类特色产品，提高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可获得性，获得人行优秀案例荣誉。

（二）零售银行业务

² 债券承销只数排名数据来源于万得-债券承销分地域排名，统计年度为 2024 年，机构类型为全部，债券类型为债券分类（NAFMII），地域维度为省级，主体口径为名义发行主体。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落实大零售战略转型，以产品货架为支撑，调优业务策略，提升规模创利；以分层经营为抓手，精进营销机制，强化综合贡献；以优化客户体验为目标，加强渠道建设，夯实基础服务；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提高服务型数字化能力，提升服务质效；以合规优先为导向，巩固风险管理，压实战略转型成果，在打造具有品牌美誉度和客户体验度的“零售精品银行”的道路上更进一步。

1. 精准把握市场脉络，优化业务布局

本公司及时研判市场，掌握客户需求的变化，紧抓重点产品，调优业务策略，优化产品布局，提升规模创利，做大做强零售业务。

（1）贴近客户，发力个人存款和保险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判市场动向，制定以做大储蓄存款和金融资产为目标的财富管理业务发展策略，实现财富管理业务规模和创利目标。本公司管理个人金融资产在年内首次突破千亿大关，报告期末余额达到 1,090.1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43 亿元，增幅 12.07%。

储蓄存款方面，本公司洞察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稳步提升存款规模，个人存款成功站上 800 亿台阶，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达到 824.5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3.05 亿元，增幅 22.79%。与此同时，本公司通过市场化的动态定价，逐步降低个人存款平均付息率，平均付息率较上年下降 8bp，实现规模增长和付息率管控双成效。在代销方面，本公司与更多持牌金融机构达成合作关系，积极布局多策略的产品货架，以适应净值化转型的行业趋势，为持续做大中间业务收入打下基础。

（2）服务创新，优化投资和产品策略布局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的指引下，围绕客户需求，持续提升理财产品服务创新，推进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面对全球宏观环境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的复杂局势，在投资方面，积极调整资产结构，增加估值较为稳定的资产类型配比，保障资产组合的流动性，并通过优化交易策略增厚产品收益；二是产品方面，重点打造现金类、短债类、公募周期申购定期赎回类等理财精品，力求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三是渠道方面，深耕行内渠道，强化分支机构联动和产品培训，不断加强投资者宣传教育和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工作，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客户体验。

（3）积极响应，支持实体经济和消费升级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客户为本，扎实做好零售信贷管理。一是积极响应支持实体经济、促进消费升级的政策，持续对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经营和居民消费资金的支持，满足政策要求和客户需求。二是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力，积极革新零售服务模式，构建“信贷工厂”标准化作业流程，提升零售信贷流程线上化、策略智能化水平，助力客户获得更加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以效率和服务争取好客，构建信贷业务长效发展机制，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三是提高客户自动识别能力，对优质客户提供更优惠的利率来强化获客，并有效控制资产质量，形成优质客户低利率、低不良率良性循环。

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 704.58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49.76 亿元，降幅 6.60%。个人贷款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整体信贷需求偏弱；二是选择提前还款减少利息支出的客户依旧占比较大，尤其是住房按揭贷款业务。

2. 深化客户分层经营，拓宽服务边界

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客群经营策略，细化客户分层经营体系，贯彻做大做实大众客户、做透做深财富私行客户、做活做精信贷客户，促进业务增量、扩面、提质，为客户提供有温度的综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客户 269.9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3.77 万户，增幅 5.37%。

（1）构建大众客群经营体系，做大综合贡献

本公司紧抓场景获客和客群经营两个方向，通过客群活化，产品破冰，资产提升来挖掘大众客群长尾价值，培养潜力客户并向上输送，做大客群综合贡献，实现客户价值经营。

经过近三年的努力，本公司完成代发工资经营体系建设，优质代发新项目持续落地，银企协作稳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累计代发客户近 30 万户，贡献活期存款规模同比增幅 12.41%，在个人存款中贡献占比进一步提升；新增代发人数和代发金额均创新高，增幅高于全省均值。

本公司构建数据驱动的大众客群经营体系，建立高响应客户标签，提升客户营销精准度；将客户促活与活期留存、资产提升、有效户挖潜、贷款推广充分结合，根据偏好加强投放，高频度监测活动转化率、费效比等指标，不断调优活动方案，报告期末，大众客群贡献个人活期存款月日均 55.1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7 亿元。

（2）升级财管客群经营模式，优化客群结构

本公司将客群经营作为财富管理业务可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路径，在策略上确定通过客群增长拉动资产增长的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财富管理客户达到 19.78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22 万户，增幅 12.61%，其中财富及以上级别客户 6.07 万户，较上年末增幅 16.34%，客群质量稳步提升。

本公司丰富客群类商机体系和事件营销体系建设，推出“T0-T90 新客”资产提升营销体系、制定了“公私联动”交叉营销策略、设计“养老客群”一体化营销垫板、丰富存量客户 MGM 转介活动，打造客群营销服务新模式，助力客户深度经营。此外，本公司以五篇大文章为方向，将老年客群作为重点客群，梳理构建差异化的养老金融服务架构，并计划进一步搭建以“馨”服务、“鑫”财富及“欣”生活为主题的服务框架，进一步丰富老年客群服务内涵。

（3）精进信贷客户营销机制，提升获客质效

本公司强化精准获客，拓展服务覆盖面，实现营销模式多元化，提升获客质效。截至报告期末，个人经营贷和消费贷款客户 7.24 万户，较上年末增幅 6.12%。

本公司打造个人经营贷款精准高效获客模式，提升金融服务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一方

面，各分行结合区域实际，聚焦网格化拓客和集群拓客两大场景，开展精准获客，形成范式营销。另一方面，落地普惠经理标准作业手册，搭配营销过程管理工具，实现营销流程标准化，有助于全流程风险把控和优化客户体验。报告期内，审批个人经营贷客户中 AB 级占比超过 50%，获客质效持续提升。

本公司推进信用消费贷款多模式、多渠道全面获客。一是拓宽获客来源，全年举办团办营销活动超过 1,500 场，新增授信约 6,700 人；启动企微社群运营，发展推广人 1 万余人。二是优化营销模式，通过优化 MGM 流程及定价策略，提款率从去年末的 19% 提升至 30%；开展存量客户交叉营销，存量客户通过率和户均额度均远超大盘均值，累计触达 5.6 万人。截至报告期末，信用消费贷款余额 40.93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25.95%；信用消费贷款客户 4.49 万户，较上年末增幅 33.81%。

3. 夯实基础渠道建设，增强服务体验

本公司坚守“做对客户有价值的渠道”出发点，在线下提高网点覆盖度，深化网点转型发展，在线上数字化赋能渠道建设，全面提升运营能力，强化线下与线上协同效应，增强客户服务体验，满足广大群众多元化、个性化的金融服务需求。

（1）推动网点精细化管理，践行金融下沉

本公司始终坚持“您身边的银行”的客户服务理念，加速回归本源、服务中小、深入社区、融入商圈。经过三年精准布局 and 高效建设，网点数达到 123 家，其中县域网点 20 个，基本实现潜力空白区域全覆盖、重点区域密度提升的目标，通过持续下沉金融服务，不断提高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便利性。

在加快网点建设布局的同时，本公司践行“以客户为中心”服务理念，深化网点转型发展和提升网点服务水平，以优化网点功能模块和动线布局、创新坐享式智能银行服务、贵宾一站式服务、完善硬装软装升级、打造无障碍营业网点、完善爱心服务站和便民设施、开展新市民专区服务和延伸服务等举措，强化客户差异化服务，为客户提供更为舒适的服务环境，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

（2）做强服务型线上渠道，升级客户体验

本公司以优化客户体验为目标，建设便捷、全面的线上渠道，迭代、丰富线上支付场景，做好服务保障，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

本公司持续发力触客渠道数字化建设，升级个人手机银行、个人网银、消息融合中心、微信和企业微信等渠道功能，提升金融服务的便利性和竞争力。本公司上线新版个人网银，提升整体视觉和交互体验，增强渠道数据的共享和交互能力，提升老年客户、台商客户等特定客群的使用体验，与手机银行实现了跨平台统一客户体验、运营和管理。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手机银行签约客户数 156.13 万户，较上年末净增 17.30 万户，增幅 12.46%。

4. 提升数字运营能力，释放增长动能

本公司以提升“智能风控、精准营销、客户服务”三大核心能力为主线，不断提高数智

化服务赋能，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业务的驱动作用。

智能风控方面，本公司不断优化客户风险管理线上化、批量化、自动化水平，一是打造“信贷工厂 2.0”零售普惠信贷数智化风控策略体系，“智能化风险管理模式”有效节约分行授信审批岗 70%工作量，减少放款岗 40%工作时长，提升人员效能；二是消费金融业务已基本实现全线上风控管理，通过评分模型、风控模型等，有效提升贷前风险识别和贷中风险预警的有效性。

精准营销方面，本公司依托于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报告期内持续优化移动端和 PC 端业绩展板等功能，上线一体化自动营销管理模块，实现营销活动、标签特征、多维分析向数字化转型，提升营销时机精准度和营销策略自动化水平，助力产能释放。

客户服务方面，一方面线上渠道反欺诈防控持续加强监测、调整安全策略，有效的阻断了多起集中欺诈攻击，完善服务品质，提升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智能外呼不断升级，报告期内累计外呼 137.99 万次，新增场景 17 个，不仅助力客群促活营销及资产提升，还有效提高了外呼通知、催收、客户风险防范效率，同时释放大约 30 个人力的投入。

5. 加强信用风险管理，筑牢合规防线

本公司聚焦“控不良”及“优体验”两大核心职能，以精细化、数字化、智能化为工作目标，细化管控措施，做好零售信贷资产信用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申请评分卡对零售信贷风控策略的全覆盖，在新客户的准入上执行更加审慎的标准，防范新增风险；上线零售信贷预警和资金用途管理自动化监测系统，及时识别风险，对潜在风险客户及时采取贷后管控措施，有序化解不良贷款风险。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良率 1.25%，主要原因是市场整体还处于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的周期内，房地产市场复苏缓慢，部分借款人还款能力下降。后续本公司将加强贷中管控，持续推进高风险客户的清退，针对风险客户及时采取管控措施，同时结合零售授信全量押品价值重估结果，加速高风险客户的化解、处置。

本公司着眼数据安全规范，完成个人客户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对现有涉及个人客户信息的所有业务流程进行全面梳理，规范个人客户信息的采集与使用，坚决保护个人信息；开展反洗钱、支付结算、销售适当性、代销业务等自查自纠，总结内外部检查经验，深入优化业务运行及管控机制，提升经营管理的合规性，切实维护客户权益。

（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全球地缘政治风险加剧，避险情绪升温，我国宏观经济表现总体平稳、回升向好。全年来看，在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地产持续调整、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的背景下，债券市场呈现阶段性趋势行情。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通过“做强配置、做优交易、做细服务、做精特色”四大举措，优化资产配置、提升交易能力、深化客户服务、拓展特色业务，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内控合规体系不断完善，金融同业合作关系扎实推进，金融服务实体能力不断巩固，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 做强配置，积极应对息差收窄压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强宏观政策分析，充分把握市场行情。资产方面，本公司靠前配置地方债、信用债等相对高收益资产，延缓资产组合收益下行；通过投资组合优化调整，提升整体持仓流动性与稳定性，在确保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稳定贡献盈利。负债方面，充分把握同业负债吸收节奏，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开支；提升流动性管理能力，积极调配各负债品种资源，保障流动性安全；加强与主要同业机构合作，提升负债规模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2. 做优交易，有效把握市场行情机遇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效把握趋势交易机会、深化交易策略执行。主观交易方面，根据市场利率变化，灵活调整仓位及久期，及时捕捉市场机会。量化交易方面，跨日策略表现较优，交易策略有效性得到充分验证；做市方面，积极履行做市商职责，保持稳定做市效率，为市场提供流动性供给，债券通北向通做市成交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3. 做细服务，助力传统代客业务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落实代客业务营销推动，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加强对分支机构客户经理的产品与营销培训，提升客户经理衍生品营销能力及公司综合代客服务能力，助力客户汇率避险，同时优化本公司传统外汇代客中收结构。报告期内，本公司金融市场营销团队协助分支机构多渠道开拓客户，积极开展外汇专题讲座等多样化形式服务客户，提升客户粘性。报告期内，传统代客业务交易量同比增长 18%，中收同比增长 9%，台商客户在代客业务中数量占比提升至 25%，交易量占比提升至 48%。

4. 做精特色，精细化开展同业特色业务

本公司进一步健全同业客户“1+N”管户机制和管户内容，建立同业客户分类分层管理机制与同业产品的分类协同机制；通过同业 CRM 系统二期建设，为本公司同业客户关系管理提供数据赋能基础。持续打造特色专业业务，精耕银团同业借款。积极响应中央号召发展绿色金融，探索绿色、ESG 银团同业借款业务，成功落地多笔 ESG 银团同业借款，提升本公司声誉口碑及同业影响力。

5. 持续健全金融市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1）筑牢合规风险管理防线

本公司高度重视金融市场业务合规管理工作，有效落实外规要求，持续健全管理体系，升级合规管理系统，强化合规经营意识。一是积极建设合规管理系统，优化合规管理工作质效，实现资金业务反洗钱及关联交易识别系统化、关联交易季报自动化功能，同时完善交易定期监测工具，提高各类交易自动化匹配成功率。二是持续做好交易合规监测，通过市价偏离度监测、交易交流记录检查及异常交易筛选评估等措施，落实交易规范要求。三是开展市场风险专项检查、资金业务专项检查及反洗钱自查等专项检查，进一步完善和提高风险合规管理水平。

（2）夯实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

本公司扎实推进信用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强化行业分析及政策研究，审慎把控授信审查，优化投后检视工作机制。一是积极开展行业及政策研究，研判风险趋势变化，明确年度风险管控策略。二是审慎把控授信审查，深入分析授信主体信用资质情况，结合对宏观经济和行业的趋势性判断，审慎核定授信额度。三是做好投后管理，持续开展负面舆情监测，定期开展投后检视工作，及时采取必要的投后管控措施。

（3）优化市场风险管控体系

本公司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在合理设置市场风险限额、有效开展日常监控和持续报告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市场风险管理流程的系统化。一是基于总体趋势判断，完成年度市场风险限额核定，优化限额指标体系。二是持续依托系统监测各层级限额，每日发布限额日报。三是建设并运行系统自动触发超限告警流程，持续提升系统限额管控自动化水平。

6. 纵深推进数字化转型

本公司着力于进一步打通资金业务前、中、后台管理链条，逐步构建资金业务数字化管理支撑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原有“交易数字化”“风控数字化”“运营数字化”等纵向能力提升之外，提出了“资金业务一体化管理”的提升目标。

一是金市智能运营提升项目顺利上线。金市智能运营系统作为金融市场板块一体化管理平台，本报告期内主要围绕新增“资产负债分析”经营分析模块、新增“基金业务生命周期跟踪”、交易留痕检查的渠道拓展、市价偏离监测的规则优化等，并顺利完成上线，进一步提升了经营管理分析、交易合规监测、档案管理能力。

二是完成基金投资业务管理全流程线上化项目。积极开展业务流程梳理及标准化工作，为系统化创造条件。本报告期内，首次实现了对线下基金投资业务的全流程一体化、线上化管理。

（四）两岸金融业务

本公司依托台资股东背景及区位优势，在两岸金融合作方面不断先行先试，围绕个人、公司及同业构建全面的两岸金融业务体系，致力于成为最懂台商的银行以及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

本公司保持并不断提升两岸金融业务的市场优势，目前是福建省台企授信户数、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最多的金融机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台企客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19%；台企授信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21%；台企存款余额相比上年末下降 7%，其中台企人民币存款余额相比上年末增长 46%，高成本的台企美元存款余额相比上年末下降 85%，带动降低存款付息率；台企贷款余额相比上年末下降 2%；台企户均存款余额是全行企业客户的 1.57 倍，台企国际结算量占全行国际结算量的 71%。台胞客户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17%；台胞信用卡发卡数相比上年末增长 11%；台胞金融资产余额相比上年末增长 2%。台胞户均金融资产是全行零售客户的 1.93 倍。

在便捷台胞在陆安居乐业上，本公司推出“资金大三通”服务体系，推出大陆首张面向台胞的专属信用卡，推出大陆首个台胞专属线上化汇薪产品“薪速汇”，推出大陆首款台胞专属线上消费信用贷款产品“台e贷”。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动台胞在陆支付便利化，率先全国推出大额转账的台胞人脸线上应用场景，支持台胞手机银行大额转账等人脸线上应用场景；面向台胞推出福旅通卡，支持线上发卡、充值并绑定移动支付，便捷小额、高频消费场景扫码支付；推出台湾地区手机号码签约手机银行功能，加快体验移动支付的速度；在“小三通”五通客运码头设置台胞金融服务点，为台胞到陆第一时间提供银行借记卡开立、移动支付绑定等服务。

在支持台企在陆深耕展业上，本公司推出并持续优化“两岸通速汇”，便利两岸资金往来；推出“台商税易贷”“台商流水贷”“台商e企贷”等免抵押信用贷产品，便利台资企业融资；推出符合台农需求的标准化产品“台农贷”，推进各分行与省内台湾农民创业园、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签订战略合作关系，累计与福建省内10个台农园区签署战略合作。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企业网银台商版，为台企提供专属的网银服务内容。

在深化两岸同业合作共赢上，本公司代理台湾同业参与大陆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银行间人民币购售业务交易，持续与台湾同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签署衍生性金融商业总协议（ISDA），开展外汇及衍生品业务，与14家在陆台资银行合作为台资企业提供了银团贷款。

在搭建两岸交流合作平台上，本公司积极拓展两岸交流合作领域，连续十二年赞助对台交流项目“海峡两岸少儿美术大展”；冠名第四届海峡两岸（厦门）青年企业家篮球邀请赛；开展台湾高校青年实习计划，至今已累计接待十三批共719名台籍学生到本公司实习；连续两年与厦门大学合作组织开展海峡两岸大学生金融创新创业大赛；连续四年亮相海峡创新项目成果交易会、连续两年参与海峡论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一是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本公司构建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按照行业和资本市场监管要求，持续推动党建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本公司具有较为稳定的混合所有制股权结构，为公司平稳运营和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支撑和助力。

二是战略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本公司坚守城商行的市场定位，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实际，及时制定和调整发展战略规划，形成清晰的战略目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本公司高度重视战略执行，建立了自上而下、从董事会到总分行经营层的战略落地工作架构，以有效的战略执行力保障战略规划落到实处，持续为公司发展积蓄动能。

三是践行金融为民深耕区域市场。本公司持续发挥城商行本土化、地缘化优势，以市场需求为驱动，以科技手段为支撑，建立健全组织架构，丰富完善产品体系，不断提高小微金

融服务可获得性和商业可持续性。在科技赋能方面，构建并持续优化普惠小微“信贷工厂”模式，在进件端对客户进行精细化分层，在风险端构建多维度风控模型，进一步夯实本公司普惠小微业务的金融服务能力和自主风控能力。在组织架构方面，在总行层面设立公司业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作为小微金融服务管理部门，在分行层面成立普惠金融部统筹小微企业各项事务，在支行层面成立小企业专业支行、小微企业专营团队，打造专职、专业的小微企业服务力量，进一步建立服务小微企业长效机制。在产品创设方面，有序推出标准化普惠线上产品，不断创新产品服务，为小微企业注入新的活力。

四是两岸金融服务特色鲜明。本公司多年来依托台资股东背景及区位优势，围绕个人、公司及同业构建全面的两岸金融业务体系，目前是福建省台企授信户数最多、针对台胞发放信用卡数量最多的金融机构。本公司从总行、分行到支行搭建了完善的两岸金融服务组织架构，设立台商金融部、台商业务部等管理部门和台商专营团队、对台特色支行，为台胞台企提供专业化服务；创新推出对台金融产品，在手机银行 APP、空中柜台等渠道增加专属服务功能；与多家台湾地区银行同业建立业务关系，开展外汇及衍生品业务，与在陆台资银行合作为台资企业提供银团贷款。

五是金融市场业务专业多元。本公司是最早一批成为银行间市场成员的城商行，已发展成为金融市场业务资格和牌照较为齐全的城商行之一，业务品种多元，牌照经营优势明显。本公司具备在不同市场环境中准确研判宏观形势，合理摆布资产组合，灵活运用多种工具，持续完善交易策略体系的能力。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基础扎实，深耕银行间市场并建立深厚的同业基础，组建专业信用债投研队伍以加强企业信用债投资力度，为企业提供优质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质效。

六是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本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发展理念，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策略、风险工具建设等方面不断夯实风险管理基础，积极优化风险全流程管控模式，组建专业化风控策略团队，持续强化风险前置管控，精细化指导各分行落实全面风险管理，深化风险信息的归集、挖掘与应用，加快大数据风控在授信审批、信贷额度、风险预警、差异化风险管理策略中的应用，提高潜在风险识别能力，多年来资产质量持续保持较好水平。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59 亿元，同比增长 2.79%；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7.35 亿元，较上年增加 0.94 亿元，同比增长 3.54%。受所得税费用的变动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5 亿元，较上年减少 0.69 亿元，同比下降 2.60%。

下表列出 2024 年度公司利润表项目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759,162	5,602,714	2.79
利息净收入	4,004,981	4,326,488	-7.43

非利息净收入	1,754,180	1,276,226	37.45
营业支出	3,009,831	2,956,908	1.79
税金及附加	69,463	85,516	-18.77
业务及管理费	2,238,498	2,220,970	0.79
信用减值损失	697,838	635,618	9.79
资产减值损失	3,555	14,243	-75.04
其他业务支出	478	561	-14.86
营业利润	2,749,330	2,645,806	3.91
加：营业外收入	9,395	8,548	9.91
减：营业外支出	23,384	12,589	85.75
利润总额	2,735,342	2,641,765	3.54
减：所得税费用	29,465	-110,636	不适用
净利润	2,705,876	2,752,400	-1.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6	2,663,871	-2.60
少数股东权益	111,230	88,529	25.64

1、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差和净息差分别为 1.07%和 1.13%，同比分别下降 0.13 个百分点和 0.15 个百分点。受 LPR 下行加快、存量房贷利率再次调降、同业价格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贷款平均利率下降明显。公司以结构优化及负债成本管控作为突破口，一方面，主动压降低息票据规模，缓解贷款平均利率降幅；另一方面，积极压降高息美元存款，积极发力一年期定期存款从而改善存款久期，叠加前期存款挂牌利率调降效果显现，存款平均付息率明显压降，助力公司净息差、净利差降幅较 2023 年明显缩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734,528	4.06	198,816,647	4.3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191,814	1.33	17,051,524	1.33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934,829	2.89	28,875,482	2.86
金融资产投资	102,093,914	2.88	93,398,166	2.99
生息资产合计	353,955,086	3.50	338,141,819	3.70
负债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
吸收存款	196,085,966	2.38	185,623,289	2.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42,292	1.92	8,729,705	2.01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3,859,937	2.57	55,335,528	2.55
应付债券	82,788,291	2.51	78,311,848	2.58
付息负债合计	344,676,486	2.43	328,000,370	2.50
净利差 (%)	1.07		1.20	
净息差 (%)	1.13		1.28	

注：1、生息资产、付息负债平均余额是本公司的日均余额。

- 2、平均利率计算公式为：利息收入（支出）/平均余额。
- 3、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同业和其他金融性公司存放款项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分布在福建省厦门市、福建省其他部分市县及重庆市。公司践行“持续深耕，重点突破”的区域战略，不断优化客群结构，服务地方经济。

厦门地区及其他地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厦门地区	3,500,888	60.79	4.76	2,181,417	79.34	19.51
其他地区	2,258,274	39.21	-0.12	567,913	20.66	-30.78
合计	5,759,162	100	2.79	2,749,330	100	3.91

注：厦门地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含资金业务。

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部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部有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公司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以确认分部间的利息收入与利息支出，以促进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产品定价、集中利率风险管理以及综合评价绩效水平。

报告期内，因 LPR 下行加快、存量房贷利率调降政策延续、叠加信贷需求偏弱同业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净息差进一步下行，影响公司及个人业务收入的实现。在债券收益率下行背景下，本行合理安排债券资产结构及久期，有效把握市场节奏，资金业务收入同比有所提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部	营业收入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占比 (%)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公司业务	3,293,671	57.19	-0.56	1,521,463	55.34	0.79
个人业务	1,362,524	23.66	-6.26	587,366	21.36	-20.02
资金业务	1,098,683	19.08	38.56	642,106	23.35	56.68
其他业务	4,283	0.07	-90.23	-1,604	-0.06	不适用
合计	5,759,162	100	2.79	2,749,330	100	3.91

4、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净收入 40.05 亿元，较上年减少 3.22 亿元，同比下降 7.43%。受 LPR 利率持续下调和政策指引存量按揭房贷利率下调的影响，贷款平均收益率明显下降，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19 亿元，同比下降 3.6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收入	12,374,127	100	12,519,699	100	-1.1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501	1.74	227,367	1.82	-5.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011	0.76	163,743	1.31	-42.59
拆出资金	723,857	5.85	616,566	4.92	17.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446	0.39	45,243	0.36	7.08
发放贷款及垫款	8,350,877	67.49	8,669,863	69.25	-3.68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41,434	23.77	2,796,916	22.34	5.17
利息支出	8,369,146	100	8,193,210	100	2.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9,687	2.74	175,288	2.14	31.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5,959	3.18	346,024	4.22	-23.14
拆入资金	824,393	9.85	813,281	9.93	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4,770	3.52	254,130	3.10	15.99
吸收存款	4,675,720	55.87	4,581,191	55.91	2.06
应付债券	2,078,617	24.84	2,023,297	24.69	2.73
利息净收入	4,004,981	-	4,326,488	-	-7.43

5、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非利息净收入 17.54 亿元，同比增长 37.45%。其中，投资收益 10.2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62 亿元，同比增长 121.14%，主要系由于公司合理安排债券投资结构及久期，有效把握市场节奏，交易性收入同比有明显提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1,367	21.74	413,813	32.42	-7.84
投资收益	1,026,273	58.50	464,077	36.36	12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8,163	14.15	65,198	5.11	280.63
汇兑净（损失）/收益	39,291	2.24	45,631	3.58	-13.89
其他收益	57,735	3.29	250,604	19.64	-76.96
其他业务收入	2,773	0.16	8,476	0.66	-67.29
资产处置损益	-1,420	-0.08	28,426	2.23	-105.00
合计	1,754,180	100	1,276,226	100	37.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1 亿元，较上年减少 0.32 亿元，同比下降 7.84%。因响应国家减费让利政策、及监管“报行合一”等合规要求趋严影响，代理业务费率下降，公司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较同期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5,110	100	671,896	100	-12.92
代理业务	265,969	45.46	309,832	46.11	-14.16
债券承销手续费	106,828	18.26	110,097	16.39	-2.97
担保及承诺业务	88,171	15.07	86,110	12.82	2.39
银团贷款	40,558	6.93	41,459	6.17	-2.17
理财业务	36,459	6.23	67,052	9.98	-45.63
支付结算业务	12,632	2.16	13,438	2.00	-6.00
银行卡业务	28,181	4.82	34,782	5.18	-18.98
委托业务	2,514	0.43	3,953	0.59	-36.41
其他业务	3,797	0.65	5,172	0.77	-26.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3,744	-	258,082	-	-21.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1,367	-	413,813	-	-7.84

6、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22.38 亿元，较上年增加 0.18 亿元，同比增长 0.7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成本	1,428,690	63.82	1,407,849	63.39
物业及设备支出	380,193	16.98	367,393	16.54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429,615	19.19	445,728	20.07
合计	2,238,498	100	2,220,970	100

7、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减值损失 7.01 亿元，较上年增加 0.52 亿元，同比增长 7.9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4,128	-0.59	-22,035	-3.39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23,582	-3.36	-109,025	-1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24	-0.16	-11,749	-1.81
贷款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846,868	120.74	771,728	118.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5,116	-2.16	-5,964	-0.92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	16,958	2.42	110,864	17.06
—其他债权投资	-46,279	-6.60	102,261	15.74

信用承诺减值损失	-99,375	-14.17	-204,638	-31.49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3,614	3.37	4,176	0.6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555	0.51	14,243	2.19
合计	701,393	100	649,861	100

8、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509	110,4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044	-221,112
合计	29,465	-110,636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规模实现稳健增长，资产总额 4,077.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39%；负债总额 3,754.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24%；股东权益 323.6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08%。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94,252	29,728,174	-24.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93,135	5,736,358	-5.98
拆出资金	22,033,575	19,140,071	15.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9	11,222,000	-58.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9,952,296	203,527,480	-1.76
金融投资	145,589,582	115,053,864	26.54
其他资产	7,800,966	6,255,912	24.70
资产总计	407,794,724	390,663,859	4.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91,460	12,171,746	5.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28,381	7,075,168	-37.41
拆入资金	22,838,372	24,832,543	-8.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447,469	22,242,606	-12.57
吸收存款	218,907,862	210,901,987	3.80
应付债券	91,435,237	78,723,683	16.15
其他负债	5,476,853	4,202,084	30.34
负债总计	375,425,635	360,149,816	4.24
股东权益合计	32,369,089	30,514,043	6.0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07,794,724	390,663,859	4.39

注：1、报告期其他资产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2、报告期其他负债包括：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等。

1、发放贷款及垫款

（1）按产品分布情况

公司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加强信贷资产组合管理，合理布局信贷资源，积极压降低息票据资产，持续加大对制造业、绿色发展、普惠金融、消费升级等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提

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 2,054.55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02%。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1,220.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25%；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704.58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60%，主要是因为整体信贷需求仍偏弱，叠加选择提前还款客户依旧占比较大；票据贴现余额 129.07 亿元，较上年末压降 42.68%，有效优化贷款内部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企业贷款和垫款	122,090,148	59.42	111,750,926	53.29
个人贷款和垫款	70,457,763	34.29	75,434,043	35.97
个人住房贷款	19,413,423	9.45	22,692,722	10.82
个人消费贷款	6,729,447	3.28	6,865,601	3.27
个人经营贷款	44,314,893	21.57	45,875,720	21.88
票据贴现	12,907,161	6.28	22,516,256	10.74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5,455,072	100	209,701,226	100
应计利息	394,440	-	396,560	-
减值准备	-5,897,216	-	-6,570,306	-
贷款和垫款净额	199,952,296	-	203,527,480	-

（2）按行业分布情况

公司坚持服务实体经济，聚焦制造业、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基建投资、乡村振兴、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金融需求，强化政策和资源支撑，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持续优化贷款投向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企业贷款和垫款主要集中在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前述三类贷款余额合计 758.72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36.93%，较上年末上升 4.66 个百分点。

公司采取“限额管理、结构调整、双优项目、土地抵押、封闭运作”的授信策略，审慎开展房地产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房地产业贷款余额 90.18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39%，较上年末上升 0.41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批发和零售业	29,919,773	14.56	29,046,947	13.85
制造业	23,292,657	11.34	21,844,194	10.4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659,973	11.03	16,777,443	8.00
建筑业	13,488,106	6.56	13,220,643	6.30
房地产业	9,018,139	4.39	8,337,087	3.98
住宿和餐饮业	5,250,508	2.56	4,838,131	2.3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59,398	2.17	5,878,613	2.8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55,107	1.44	2,441,718	1.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75,056	1.40	2,429,652	1.16

其他行业	8,171,431	3.98	6,936,499	3.31
企业贷款和垫款	122,090,148	59.43	111,750,926	53.29
个人贷款和垫款	70,457,763	34.29	75,434,043	35.97
票据贴现	12,907,161	6.28	22,516,256	10.74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5,455,072	100	209,701,226	100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厦门地区发放的贷款和垫款余额 902.13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43.91%；其他地区发放的贷款和垫款余额 1,152.42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56.0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厦门地区	90,212,795	43.91	99,975,123	47.68
其他地区	115,242,277	56.09	109,726,103	52.32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5,455,072	100	209,701,226	100

(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贷款的担保结构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质押类贷款和垫款余额 1,436.04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69.90%；保证类贷款和垫款余额 389.05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18.94%；信用类贷款和垫款余额 229.46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11.1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22,946,141	11.17	19,309,255	9.21
保证贷款	38,904,665	18.94	33,353,269	15.91
抵押贷款	125,427,939	61.05	127,143,932	60.63
质押贷款	18,176,328	8.85	29,894,771	14.26
贷款和垫款总额	205,455,072	100	209,701,226	100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8.50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0.41%；前十大贷款客户合计贷款余额 62.71 亿元，占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的 3.05%。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比 (%)
客户 A	850,067	0.41
客户 B	805,854	0.39
客户 C	692,943	0.34
客户 D	601,131	0.29
客户 E	596,100	0.29
客户 F	584,230	0.28

客户 G	573,100	0.28
客户 H	546,337	0.27
客户 I	521,422	0.25
客户 J	500,000	0.24
合计	6,271,184	3.05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65.91 亿元，下降 58.73%，主要系由于政府债券到期。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4,629,350	100	11,216,594	100
小计	4,629,350	100	11,216,594	100
应计利息	1,750	-	6,711	-
减值准备	-181	-	-1,305	-
合计	4,630,919	-	11,222,000	-

3、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业务余额 1,455.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5.36 亿元，增长 26.54%，主要系公司加大政府债券投资。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5.70%，较上年末增长 6.25 个百分点，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	23.97	17,612,346	15.31
债权投资	56,760,283	38.99	51,946,773	45.15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	36.96	45,411,719	39.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1	0.08	83,027	0.07
合计	145,589,582	100	115,053,864	100

4、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本金总额 2,141.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5.82 亿元，增长 3.17%。公司持续落实优化存款结构措施，对公方面，主动优化存款结构，压降付息率相对较高的美元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零售方面，在定期化趋势未见改善的背景下，公司积极优化定存结构期限，加强一年期定存销售，加速拓展优质客群，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保持存款稳定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122,806,988	57.34	131,214,773	63.21
活期存款	46,790,169	21.85	46,369,523	22.34

定期存款	76,016,819	35.50	84,845,250	40.87
个人存款	82,455,050	38.50	67,149,956	32.35
活期存款	13,287,195	6.20	12,555,073	6.05
定期存款	69,167,854	32.30	54,594,882	26.30
保证金存款	8,890,425	4.15	9,194,240	4.43
其他存款	3,919	0.00	15,686	0.01
存款本金总额	214,156,382	100	207,574,654	100
应计利息	4,751,480	-	3,327,333	-
合计	218,907,862	-	210,901,987	-

5、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44.28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6.47 亿元，下降 37.41%，主要系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减少。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境内银行同业	-	-	-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122,411	99.39	6,665,749	99.56
境外银行同业	25,100	0.61	29,436	0.44
小计	4,147,511	100	6,695,185	100
应计利息	280,870	-	379,983	-
合计	4,428,381	-	7,075,168	-

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194.4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7.95 亿元，下降 12.5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17,260,340	88.77	17,444,150	78.44
票据	2,184,392	11.23	4,793,831	21.56
小计	19,444,732	100	22,237,981	100
应计利息	2,737	-	4,625	-
合计	19,447,469	-	22,242,606	-

7、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914.3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7.12 亿元，增长 16.15%，主要系 2024 年金融债券和同业存单的发行；报告期末，公司发行同业存单余额 677.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2.16 亿元，增长 11.9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 厦门银行二级 01	1,999,753	1,999,722
21 厦门银行二级 02	2,499,666	2,499,624

22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999,825	999,461
23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999,809	999,707
24 厦门银行绿色债 01	1,499,521	-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2,999,853	2,999,601
22 厦门银行小微债 02	2,999,824	2,999,574
23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4,999,462	4,999,122
24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2,999,542	-
24 厦门银行 01	1,499,671	-
21 福建海西租赁债 01	-	550,000
同业存单	67,720,043	60,504,262
小计	91,216,970	78,551,072
应计利息	218,267	172,611
合计	91,435,237	78,723,683

8、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 323.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55 亿元，增长 6.08%。主要来源于留存收益的增加以及因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导致的其他综合收益的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股本	2,639,128	2,639,128	-
其他权益工具	5,998,201	5,998,201	-
资本公积	6,785,874	6,785,874	-
其他综合收益	1,007,280	364,082	176.66
盈余公积	1,999,628	1,760,838	13.56
一般风险准备	4,691,152	4,388,310	6.90
未分配利润	8,517,988	7,937,223	7.3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31,639,252	29,873,656	5.91
少数股东权益	729,837	640,387	13.97
股东权益合计	32,369,089	30,514,043	6.08

（三）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43.16 亿元，主要系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导致的现金流出；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43.24 亿元，主要系投资债券所支付的现金大于投资收回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89.87 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和同业存单产生的现金流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5,593	-4,372,54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4,192	-9,806,7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6,909	9,729,143	-7.63

（四）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750,429	50,369,981
开出保函	3,304,171	4,278,625
开出信用证	5,098,155	4,627,425
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	4,752,300	6,148,752
合计	56,905,056	65,424,784

(五)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达 30% 以上项目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的项目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衍生金融资产	2,175,682	1,352,463	60.87	因市场波动影响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9	11,222,000	-58.73	买入返售政府债券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	17,612,346	9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投资同业存单、基金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1	83,027	45.10	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在建工程	448,970	285,430	57.30	总行大厦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758,298	551,802	37.42	新增福州大楼土地使用权
其他资产	1,863,139	1,403,430	32.76	待清算款项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28,381	7,075,168	-37.41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95	-99.24	黄金存管业务交易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2,199,362	1,325,988	65.87	因市场波动影响
应交税费	289,201	210,870	37.15	子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同比增加
预计负债	169,903	269,217	-36.89	表外资产规模下降
其他综合收益	1,007,280	364,082	176.6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利润表项目				
投资收益	1,026,273	464,077	12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8,163	65,198	28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2,773	8,476	-67.29	租赁收入减少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1,420	28,426	-105.0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去年同期较高主要系重庆大楼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57,735	250,604	-76.96	普惠小微贷款激励金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3,555	14,243	-75.04	在建工程减值计提损失同比减少
营业外支出	23,384	12,589	85.75	罚没支出同比增加
所得税费用	29,465	-110,636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去年有所减少,对所得税费用的抵减作用不及去年同期

(六)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报告期末投资数	报告期初投资数	占该公司股权比 (%)	主要业务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27,000	927,000	69.75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000	0.27	建设和运营全国统一的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网络，提供先进的电子化支付技术和与银行卡跨行信息交换相关的专业化服务，开展银行卡技术创新；管理和经营“银联”标识，制定银行卡跨行交易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协调和仲裁银行卡间跨行交易业务纠纷，组织行业培训、业务研讨和开展国际交流，从事相关研究咨询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城银服务中心（原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250	250	0.81	为城商行等中小金融机构提供会务培训、咨询管理等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3、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行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债券和金融衍生工具为本行日常业务，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附注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证券投资情况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3、金融投资”。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投资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附注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西金租”）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9 日，系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发起设立的福建省内第一家法人金融租赁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持股比例为 69.75%，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西金租明确“深耕福建，面向沿海”的区域定位，积极推动实现转型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西金租总资产为 173.42 亿元，净资产为 24.13 亿元，2024 年营业收入为 6.32 亿元，净利润为 3.68 亿元。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结构化主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各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9 家分行，2 家专营机构，113 家支行和 1 家总行营业部。其中，厦门地区设有支行 40 家，总行营业部 1 家；在福州、泉州、重庆、漳州、莆田、南平、宁德、三明、龙岩 9 地各设有 1 家分行，合计设有支行 73 家；在厦门、福州 2 地分别设有 1 家专营机构，本行总行及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列示：

	地区/机构名称	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千元）
总行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商业银行大厦	-	890	40,163,471
分支行	厦门地区	—	41	1003	80,625,22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东滨路 1 号富邦总部大楼地上一、二、三层全部，十九层局部（01-02 单元），	17	354	20,808,198

		二十层全层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北星社区滨海街 102 号厦门银行泉州分行（除 25-26 层以外）	13	311	18,725,77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9 号 2 单元 1801、1802、1803、1901、1902、1903 室，金沙门路 29 号附 2 号 901、902	12	243	18,150,45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碧湖城市广场 3 幢 1F、2F、17F-19F	10	233	15,562,09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嘉禾北路 1441 号万星文化广场 5 幢 103 号	8	134	4,849,06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镇海街道胜利北街 1115 号、1119 号、1123 号、1113 号 201 室部分区域、1113 号 301 室、1113 号 401 室部分区域	6	130	5,261,20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南湖滨路 6-1 号华侨大厦商务办公楼一层 101 单元、三层	5	132	4,956,36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分行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乾龙新村 17 幢三元工商企业大厦一层、八层、十四层	5	115	4,512,68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688 号佰翔京华中心 1 幢一层（101、102）、三层、四层	6	124	4,018,214
专营机构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贸试验区资金营运中心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9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E 栋 3 层 02 单元	1	50	174,600,706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中心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 27 号 1#楼 2-51L 室（自贸试验区内）	1	21	72,613

（九）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1、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15.12 亿元，不良贷款率 0.74%，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注类贷款金额 62.3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32 亿元，主要系针对部分基本面正常但受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影响出现风险信号的客户，本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将其分类下调为关注。公司持续跟踪关注类客户的经营情况及关注类贷款的变化情况，加强关注类贷款管理，持续防范化解关注类客户信用风险。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比例 (%)
正常类	197,706,429	96.23	205,094,708	97.8	-7,388,279	-3.60
关注类	6,236,348	3.04	3,004,238	1.43	3,232,110	107.59
次级类	803,518	0.39	348,180	0.17	455,338	130.78
可疑类	245,896	0.12	509,215	0.24	-263,319	-51.71
损失类	462,881	0.23	744,884	0.36	-282,004	-37.86
贷款总额	205,455,072	100	209,701,226	100	-4,246,154	-2.0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按照客户所属的前十位行业分布，不良率从高到低排列情况如下：

不良贷款行业分布	不良率 (%)
卫生和社会工作	2.5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1
制造业	1.02
批发和零售业	0.9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8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0.4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19
建筑业	0.19
住宿和餐饮业	0.1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12

2、重组贷款及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组贷款金额 39.0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12 亿元，本公司在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的前提下，对于个别基本面正常但受外部经济变化影响出现临时流动性困难的授信客户采用展期、借新还旧、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缓释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金额 29.9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84 亿元，逾期贷款占贷款及垫款总额 1.46%，较上年末增加 0.3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个别民营企业集团授信客户贷款、个人经营性贷款逾期所致。公司已对逾期贷款计提充足拨备，并密切关注逾期贷款客户经营财务及偿债能力变化等情况，全面做好资产保全工作。公司加强问题资产处置力度，持续防范化解信用风险。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本期变动	占比 (%)
重组贷款	1,791,766	3,903,329	2,111,563	1.90
逾期贷款	2,307,507	2,991,394	683,887	1.46
逾期 1 天至 90 天	815,236	1,562,333	747,098	0.76
逾期 90 天至 1 年	977,280	1,145,262	167,982	0.56
逾期 1 年至 3 年	480,603	248,021	-232,583	0.12
逾期 3 年以上	34,388	35,779	1,390	0.02

3、对于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一是审慎把好审批关，严格控制新增不良，对新进高风险项目坚决予以否决，并对部分存量风险客户采取压缩退出等策略。

二是持续加强资产质量日常监控，加强贷后和预警管理，尽早发现和化解风险。

三是通过持续加强组织清收化解、进一步加大与 AMC 债权转让等方式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提高处置效能。

（十）贷款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情况

1.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金融工具”。

2、报告期内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6,615,712
本期计提	831,752
本期核销及转出	-1,770,387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288,059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37,650
其他	20
期末余额	5,927,506

（十一）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债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较上年末未发生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6,030	6,030	6,030	6,030
合计	6,030	6,030	6,030	6,030

（十二）金融债券情况

1. 银行持有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策性金融债券	4,150,829	3,872,217
同业金融债券	228,088	268,184
合计	4,378,917	4,140,401

2. 报告期末所持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24 政策性金融债	850,000	2.26	2034-7-19	-
24 政策性金融债	700,000	1.85	2029-7-24	-
24 政策性金融债	400,000	2.35	2034-5-6	-
15 政策性金融债	300,000	4.21	2025-4-13	-
24 政策性金融债	300,000	2.22	2029-4-9	-

15 政策性金融债	200,000	3.81	2025-2-5	-
16 政策性金融债	200,000	3.18	2026-4-5	-
24 商业银行债	200,000	2.06	2027-9-18	102.46
16 政策性金融债	150,000	3.33	2026-2-22	-
17 政策性金融债	150,000	3.85	2027-1-6	-

（十三）报告期内理财业务、财务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1. 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本公司坚持深化理财业务转型，以保护投资者利益为中心、持续做好理财产品服务，推进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投资方面，持续优化调整资产配置策略，以存款、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为主，择机调整弹性资产配置；二是产品方面，开展产品整合优化以提升整体运营效能；三是投资者保护方面，持续优化完善销售适当性管理及信息披露机制，开展投资者宣传教育，并不断优化渠道展示，持续提升服务品质和客户体验。2024 年度，本公司自营理财业务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3,645.91 万元。

2. 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本公司始终坚持“您身边的财富管理专家”的定位，持续升级客户财富管理体系。一是不断完善产品平台建设，提高中间业务收入。在完成开放式产品货架搭建的基础上，本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产品甄选，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遴选与本公司客群适配的产品；另一方面，不断加强产品合规制度和销售系统建设，完善产品合规体系。二是增强资产配置能力，提升财富管理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充实财富顾问团队，进一步深化针对高净值客户的“1+1+N”的服务模式，提高高净值客户服务能力和专业水平。三是深化客群分群分层的经营策略。本公司将客户关系管理作为客群经营的首要工作和目标，重视适当性销售管理，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管理个人金融资产余额达到 1,090.1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43 亿元，增幅 12.07%，首次突破一千亿元；财富及以上级别客户 6.07 万户，较上年末增幅 16.34%，客群基础进一步得以夯实，客群质量进一步得到提升。

（十四）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本公司负债质量管理遵循依法合规、统一管理、动态调整原则，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确立了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从负债来源稳定性、负债结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等六个方面，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及时掌握负债质量的重大变化和潜在风险。一是持续拓展一般存款业务，合理规划存款规模和成本，确保负债稳定性和成本的适当性；二是加强市场研判，提高负债主动和前瞻管理能力，根据监管政策、市场环

境等因素动态调整负债管理策略；三是深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提高负债与资产在期限、定价等方面匹配的合理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项负债质量指标运行平稳，存款偏离度 3.38%，流动性覆盖率 153.11%，净稳定资金比例 116.73%，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1.30%，负债质量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六、报告期内的信息科技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夯实与提升数字化能力，在深化信息科技治理、系统稳定运行、信息安全防护、落实金融科技项目建设交付、推动全行数据治理方面都取得丰硕成果，为本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更加全面有效的 IT 支撑。

（一）信息科技治理

深化金融科技派驻制，提升业务和技术融合成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提升业务经营管理及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深化科技条线“业务合作伙伴”定位，不断完善科技派驻制度，一是推动需求测试一体化工艺落地，在新个人网银、新企业网银项目试点，确保软件工程师工艺的成效与开发交付成果的质量；二是强化项目关键角色能力建设，通过宣导工艺工作指引、推动辅助工具应用、组织优秀案例分享，促进关键角色技能提升；三是实施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系统流程优化专案，持续为总分支行一线人员减负，全面赋能前端业务经营与管理。

（二）信息系统运行保障

1. 扎实做好运行保障工作，保持信息系统高可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整体运行平稳。通过持续夯实基础架构、改善集群负载、提升故障隔离能力，提高基础设施保障能力，为全行业务连续性提供强有力支撑。

2. 多层面完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夯实信息安全底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整体提升本公司安全防范能力。一是夯实数据安全防护，持续推动业务系统的数据分类分级工作，满足监管合规要求，为业务数据的安全防护提供了基础依据；二是加固网络安全防护，通过持续开展安全众测、红蓝对抗攻防演练、网络安全应急演练、漏洞扫描等，提升本公司网络安全防护能力。2024 年本公司未出现重大信息安全事件。

（三）信息系统建设

1. 推进金融科技项目建设，助力经营效能提升

报告期内，为配合本公司战略规划，满足业务和 IT 基础建设需求，共开展 300 余项信息化提案建设，重点推进全行业务经营数字化转型战略任务的落地。

对公业务板块，推动线上服务渠道能力提升，加强产品服务能力建设。建设新一代对公网银，打造公司业务渠道统一门户，以客户为中心，实现客户在 PC 端、移动端以及企业现

金管理门户的多渠道协同、数据互通和流程互审，建设产品功能完善和客户体验一致的对公综合服务平台。

零售业务板块，打造一体化自动营销管理能力，进一步优化线上渠道的营销服务。实施零售一体化自动营销管理能力提升项目，实现自动化营销任务生成与下发、营销反馈收集与效果评价，构建营销策划、配置、执行、评价的活动闭环，提升数据分析应用和渠道互动能力，完善实时事件式营销数据处理能力；发布新版个人网银，基于客群标签，通过细分服务场景，构建全新客户体验交互，践行金融服务适老化，通过大字版界面、简洁明了的功能布局、智能搜索与帮助工具等措施，为老年用户提供更加贴心、便捷的线上服务体验。

金融市场板块，实现前中后台全链路数字化管理，提升投资交易能力。实施同业 CRM 二期项目，为本公司同业客户及同业产品管理赋能；实施智能投研项目，建设集分析、研究、应用为一体的专业投资研究系统，实现从数据收集、处理、分析、应用到知识沉淀、共享的闭环，保障投研工作的标准化与一致性，提高投研团队间知识共享和策略研究效率。

中后台板块，开展跨渠道服务流程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管理决策支持。实施基于音视频交互的两岸空中柜台金融服务项目，将传统银行柜面业务延伸至远程服务；实施 RWA 项目，实现新资本协议要求，按照一、二档银行标准进行资本计量。

2. 再获金融科技嘉奖，科技成果屡获肯定

报告期内，本公司多个项目获得外部嘉奖，其中：基于音视频交互的两岸空中柜台金融服务，荣获人民银行总行 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并入选福建省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第四批创新应用；绿色金融供应链、空中柜台金融服务、公司业务信贷工厂入选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组织的科技赋能金融“五篇大文章”优秀案例；本公司信息安全团队在中共福建省委网信办举办的“闽盾-2024”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中，荣获“优秀防守方”，员工李武轩荣获“先进个人”。

（四）数据治理

推进数据治理与应用，助力数据资产经营和价值创造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数据治理与应用工作。

数据治理方面，一是持续完善企业级数据标准，建立了 2,600 余项分析数据标准，在信息系统建设过程中推动分析数据标准持续落地，进一步夯实全行高质量的数据基础；二是强化技术平台支撑能力，构建面向业务条线的数据访问模型，为业务数据分析人员自主取数用数提供更便利的平台能力。

数据应用方面，加强数据分析成果在业务活动中的运用，共计落地数据应用项目 25 项，涵盖客户经营、产品运营、风险管控及报告决策等方面的数据价值释放。举办数据应用大赛，活跃公司数据文化氛围，促进全行数据应用能力提升。

七、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遵循“风险管理创造价值、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

匹配性”的原则，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公司在统一的风险偏好框架下，执行风险策略和风险限额管理，有序开展对各类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工作，为实现公司经营和战略目标提供保证。

报告期内，本公司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支持符合产业结构升级、民生消费升级和绿色金融等重点行业的信贷投放；深化重点领域业务分析研究和风险防控，保持资产质量稳定。公司主动适应监管政策和要求，准确把握合规方向，深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强化员工行为管理，落实合规执行责任，筑牢合规经营底线。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的违约行为可能导致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理念，以“围绕战略规划、优化资产结构、筑牢风险底线”为信贷导向，持续建设包括“政策制度、授权、审查、贷后排查、不良清收、大数据风控”在内的六道防线，优化全生命周期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强化数据驱动和科技赋能，全面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实现业务增长和风险防控的协调发展，有效防范降低信用风险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优化信贷结构，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推动风险化解处置，保持资产质量稳定。

一是政策引领，明确把握信贷投向。通过制定统一的授信政策和行业授信风险指引，推进精细化组合管理；采取“实体、普惠、双新、绿色、本地、分散”的信贷策略，在产业、客群、产品等维度合理布局信贷资源，深入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中小微企业等的支持力度，积极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从严审查授信政策控制类的授信业务，加强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严格加强异地授信管理，强化省外分行管理。

二是流程优化，提高管控效率。科学运用授权管理机制，加强对分行的授权管理，上收重点关注授信领域审批权限；持续强化风险前置管控，提升风控迭代效率，以适配市场形势和业务发展；持续优化新信贷系统功能，实现自动化、模块化、标准化、无纸化审批，提升审批能效。

三是动态检视，强化授信风险管控。做好重点信贷业务审查的分析研究；加强组合限额管理，防范集中度风险；加强大额客户、异地授信客户的风险排查与管理；加强零售信贷业务贷中额度管控，加强风险提示；强化资金用途监控，核查贷款资金流向，及时发现并化解潜在风险隐患；持续优化信贷管理系统预警管理与贷后检查功能，定期检视金融资产风险分类，通过风险预警和风险分类等工作推动风险压降，提高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实现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

四是多措并举、持续强化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拓宽不良资产处置渠道，通过综合运用现金清收、核销、债权转让等处置策略，依法合规处置不良，为全行资产质量优化、效益提升和战略推进提供坚实支撑。

五是科技赋能，创新风险管理机制。开展完全自主的大数据风控模型研发、监测、迭代工作；搭建自动化模型风险监测与报告系统；深化风险信息的归集、挖掘与应用，提升风险预测精度，推进大数据风控工具对信贷业务的支持；自主研发多品类评分卡模型，支持贷前及贷中风险策略迭代，提升全行智能化风控水平。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坚持稳健审慎原则，积极应对外部经营形势变化和货币政策调整，合理制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稳妥规划资金来源和运用，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评估和压力测试，深化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强化日间头寸管控，确保公司流动性状况平稳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性指标整体运行平稳，集团口径流动性比例为 77.83%，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52.83 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为 153.11%，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53.11 个百分点；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16.73%，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16.73 个百分点，流动性储备充足，整体流动性安全，未出现异常流动性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加强对资金市场形势的预判，前瞻性、针对性地加大对资产负债的主动管理，密切关注央行政策和金融市场资金面情况；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交流，审慎对待外部流动性状况并适时调整应对策略。

二是完善资产负债管理限额体系，从日间流动性和中长期流动性管理视角入手，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持续监测、跟踪和报告公司流动性状况，适时提出流动性风险管理应对策略，防范风险。

三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调整资产久期，加强负债质量管理，多元化负债来源，报告期内发行长期债券 60 亿元，进一步补充长期稳定资金。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导致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是本公司所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风险来自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以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工具。银行账簿包括除交易账簿工具外的其他工具。针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头寸的性质和风险特征，本公司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市场风险计量和管理方法。

1.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限额体系管理交易账簿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包括风险限额、交易限额、止损限额等。报告期内，本公司紧跟监管要求和金融市场走势，通过持续完善市场风险制度体系、制定并执行年度限额方案、开展风险监测和分析、落实新业务市场风险识别和管

理、优化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定期开展压力测试等措施，不断强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效能。

（1）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2024 年，在宏观经济环境动态变化以及货币政策持续调整的交互影响下，债券利率市场呈现出总体下行的态势。本公司深入研究并持续跟踪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变动，交易账簿利率投资范围主要以人民币债券为主，总体采取较为谨慎的投资策略，通过使用利率类衍生品对冲等方式调整风险敞口，每日监控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各项利率类风险整体可控。

（2）交易账簿汇率风险

2024 年，人民币外汇市场运行相对平稳，人民币兑一篮子货币保持基本稳定。本公司总体采取较为谨慎的投资策略，结合政策和金融市场走势，适时调整交易策略，每日监控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各项汇率类风险整体可控。

2. 银行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1）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本公司主要运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净利息收入分析、经济价值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和政策动向，制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根据利率走势分析和预判，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和重定价方式，同时，加强相关风险指标监测，确保在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净利息收益和经济价值的最大化。

（2）银行账簿汇率风险

本公司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主要来自非人民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在币种间的错配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执行稳健的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在国内外形势多变的情况下，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等方式管控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动态跟踪和监测指标运行情况，确保银行账簿汇率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汇率风险总体可控。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针对操作风险点多面广的特点，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本着成本收益匹配、投入产出平衡的原则，在一定的成本下，最大限度地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内部控制，持续稳健开展各项业务。在操作风险管理过程中，本公司在董事会设定的风险容忍度内，通过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排查、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等措施，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防范或降低操作风险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优化操作风险管理质效为目标，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一是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细化管理要求与执行标准，深化操作风险制度体系建设。

二是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重点关注高风险领域和关键流程，及时发布操作风险提示并开展专项自查，捕捉潜在风险隐患，优化风险控制措施。

三是严格执行新产品、新业务上线前风险评估，识别操作风险隐患，制定管控措施，强调事前防范。

四是定期组织操作风险自评估，主动、持续地识别评估业务流程中的潜在风险并采取优化方案。

五是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建立并完善符合业务实际、具有风险管控效果的关键风险指标，确保指标变动能够及时、客观地反映操作风险的变化情况。

六是持续跟踪、监测操作风险事件信息，强化操作风险事件全流程管理，督导事中及时纠正，关注操作风险事件整改质效，完善操作风险闭环管理。

（五）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没有遵循外部法律法规、规则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面对持续“强监管、严监管”态势，本公司主动适应监管政策和要求，持续健全内控合规管理的长效机制，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防范合规风险：

一是准确把握合规方向，加强对监管新规的解读、传导，及时开展外规内化，落实监管新规在本公司的应用与实施，有效识别、评估、缓释新产品、新业务及重大项目的合规风险。对照行规行约开展自查，加强行业自律合规建设，强化自我管理、自我约束和自我保护能力，提升合规管理精细化水平。

二是深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扎实开展“案防合规提升年回头看”专项工作，持续压实案件风险防控主体责任，强化案防新规贯彻落实，进一步巩固“案防合规提升年”工作成果，持续提升案防合规管理水平。

三是加强制度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健全制度体系，促进业务管理制度化、制度制定标准化、制度内容精细化，提升制度管理质效，为持续深化内控合规提供保障。

四是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实现员工异常行为信息监测，定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等，通过“预防从业人员金融违法犯罪警示教育培训”“清廉厦行”等课程及专栏，筑牢员工思想防线，严防案件风险。

（六）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公司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生产运行总体平稳有序，重要信息系统运行情况正常，顺利完成各重要时期的生产安全及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未发生重要业务运

营中断事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夯实信息科技基础建设，完善网络信息安全防护体系，推进信息安全管理和技术措施全面落地，强化信息科技风险防控：

一是持续完善公司网络安全防护体系，完善信息安全相关规范和技术防范手段，开展安全渗透测试、安全众测及信息安全评估，将信息安全落实到项目开发建设全生命周期。

二是丰富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库，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信息科技全面风险评估及各类专项风险评估，开展信息科技项目管理风险与合规专项评估。

三是加强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明确外包准入范围，建立外包服务目录，强化外包服务日常监控，开展外包业务风险评估和外包商服务质量评价，开展信息科技外包服务中断应急演练。

四是持续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开展业务影响分析，检视并完善业务连续性计划及应急预案，开展信息系统的真实接管演练工作，切实提升信息系统真实保障能力。

（七）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本公司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公司品牌价值，不利本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声誉风险排查、监测、处置等方面着手，持续做好声誉风险管理工作：

一是立足外部环境变化，及时优化声誉风险管理策略、声誉风险管理制度与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二是推进关口前移，按月在总行、分行、支行等层面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及时掌握潜在声誉风险隐患。

三是做好全年 7x24 小时舆情监测，并及时评估研判舆情，为快速处置舆情打下基础。

四是做好舆情报告，规范声誉风险管理流程及报告路径，持续强化信息沟通与舆情联动管理。

五是做好正面舆论引导，积极开展正面新闻宣传，加大与主流媒体合作，持续完善各层次、多渠道的宣传体系，为本公司营造良好外部舆论环境。

（八）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洗钱违法犯罪活动利用而面临的风险，包括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风险。本公司建立健全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制定适当的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合理配置反洗钱资源，对洗钱风险进行持续评估、有效控制及全程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采取多项举措保障洗钱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一是深化风险为本反洗钱管理。开展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全面检视内在风险，加强内部控制，提升评估结果的应用价值；开展反洗钱合规检查、专项审计和现场检查，深入推进反洗钱自查自纠长效机制建设；健全洗钱风险防控协调机制，促进反洗钱管理质效提升。

二是夯实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全面、高效的反洗钱管理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制度的合规性和可操作性。

三是优化反洗钱相关系统功能。持续加强监测分析系统建设，提升模型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完善客户尽职调查体系，提高尽职调查效率；推进反洗钱数据治理，强化反洗钱数据报送及信息安全；健全反洗钱监控名单，加强外部数据应用。

四是完善反洗钱合规文化建设。扎实开展反洗钱分层培训，规范反洗钱岗位资格管理机制，加强反洗钱专业人才培养；主动开展务实、深入、严谨的反洗钱研究，以研究成果促进反洗钱持续发展；贴近群众需求开展特色宣传，夯实反洗钱工作群防群治的社会基础。

七、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 宏观环境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国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调配合”，实施更加积极的宏观政策，财政货币协同增效。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推动消费、投资及供给端延续修复，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有序推进。展望全年，虽然当前我国经济运行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但随着存量政策持续见效，增量政策陆续落地，我国经济有望延续回升向好态势，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

公司主要展业区域上，福建省围绕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出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进新型工业化，打造先进制造业强省。中央赋予厦门市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等政策，厦门市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积极培育，经济加快回升向好，结构优化、转型升级的态势已经形成，正以更强担当推动强区放权、片区综合开发等重大改革举措，以更大力度破解制度障碍、空间限制、资源束缚。重庆市提出将聚力打造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紧扣“两中心两地”战略定位和“三中心一走廊”新要求，纵深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强化“四链”融合、“四侧”协同，做大做强“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2. 行业环境

2025 年，随着宏观调控政策的持续落地与精准发力，银行业将紧密围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以及全国金融系统工作会议的决策部署，优化资金供给结构，聚焦全方位扩大内需的战略基点，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提升资源配置效率，为经济的持续回升向好提供金融支撑，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向新台阶。

一是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在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推动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

本下降的政策指引下，信贷总量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同时，银行业将更加注重统筹存量与增量的关系，在优化增量资源配置的同时，着力盘活存量金融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金融资源的精准滴灌和高效利用。

二是助力实施消费提振行动，高效服务“两重”“两新”，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围绕“两重”“两新”领域，深入开展市场分析，量身定制涵盖信贷投放、债券发行等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方案；充分运用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有效降低“两重”“两新”领域的融资成本，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在资金和人员配置上，向“两重”“两新”领域重点倾斜，确保充足资源精准投向相关项目和政策落地，助力经济稳步前行。

三是围绕五篇大文章继续做好金融服务工作。2025 年，“五篇大文章”依然是金融服务的重要课题。银行业可立足自身定位，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支持，完善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结合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涉农经营主体融资需求丰富增信方式，利用数字技术，提升农村、边远地区的金融服务可得性，推动金融适老化改造提升老年人服务体验，加大对健康产业、养老产业和银发经济的支持，加快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与综合金融的深度融合，推动风险管理、智能投顾、精准营销等领域的创新应用，通过金融、科技、产业的深度融合，切实把“五篇大文章”落地落细，更好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是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仍是重中之重。监管效率进一步提高，对银行业依法合规经营提出更高要求，银行业将更加重视统筹兼顾支持实体经济增长与保持金融机构自身健康性，坚持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强化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运用多种途径加强风险化解力度，牢守资产质量生命线。

五是中小银行立足地方坚持特色化经营。中小银行可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在特定的地域或业务领域建立竞争优势，开展特色化经营，量身定制符合当地经济特点的金融服务方案，积极引入人工智能技术，精准把握客户需求，提升服务效率与体验，在强化自身优势的前提下，灵活应对市场变化，持续夯实稳健发展的根基。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本公司将继续以战略为引领，立足“聚焦”和“深化”，优化业务布局，提升服务能力，加强合规管理，提升风控质效，稳中求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零售业务方面，坚定不移深化推进大零售转型，夯实零售客群基础，优化财富管理业务管理模式，促进消费信贷增量扩面，深耕零售客户分层经营，加强精准高效获客，推动网点精细化管理，着力将大零售业务培养为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对公业务方面，强化重大项目营销过程管控，推动对公贷款上量；优化中小微信贷业务全流程，打造小微特色化、场景化信贷产品，大力发展成为中小微企业主办行；聚焦中小微企业差异化需求，开发场景化现金管理产品，打造“千人千面”现金管理体系；发力科技金融和绿色金融，锚定“五篇大文章”做好信贷投放，更好赋能新质生产力。

两岸金融业务方面，积极探索两岸金融服务创新实践，支持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打响两岸金融品牌在闽渝地区的知名度，成为最懂台商的银行以及两岸金融合作标杆银行。

资金业务方面，加强同业资源整合，优化资产配置，做优资金业务，成为“利润重要来源，综合金融平台，同业资源整合者”。

（三）经营计划

2025 年，本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稳健进取为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国家和区域重大发展战略，积极落实监管政策，着力抓好战略前瞻谋划，持续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本公司将着重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公司业务方面，一是客群基础强化。深化分层分类经营策略，加强台商、国业、科技等特色支行（团队）建设，利用区域网格化营销及数字化精准获客工具，通过产业链和园区两条营销主线，持续扩大中小企业、台资企业、科技型企业、绿色产业等核心客群规模，夯实客户基础。二是重点领域精准发力。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科创金融方面，完善“成长贷”“投贷联动”等产品体系，重点服务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推出科创企业专属融资方案；普惠金融方面，升级普惠小微信贷工厂 2.0 模式，优化智能辅助审批，形成线上线下结合的风控体系；绿色金融方面，创设完善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专属信贷产品，加大绿色重点产业的信贷投放。三是负债结构优化。动态调整存款产品期限与定价策略，提升人民币活期存款占比，加强结算型、交易型存款拓展，有效控制对公负债综合成本。四是产品服务创新。持续打造“3 类基础产品+2 类创新产品”的投行产品体系；深化两岸融合特色，创新跨境资金池、供应链金融等产品，提升台资企业服务能级。五是科技赋能升级加速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流程系统，迭代小微风控策略模型，优化信贷工厂流程；丰富完善新一代企业网银平台，实现电子信用证、外汇衍生品等业务全线上化操作；推进交易银行系统升级，增强跨境结算、现金管理等场景化服务能力。

零售业务方面，一是优化贷款模式，聚焦“控不良，抓渠道，开按揭，控还款”策略，迭代产品功能、定价策略和获客渠道，提升精准获客能力，实现业务突破；二是夯实零售客群基础，优化客群分层经营模式，拓展代发客群规模，加强大众客群的深度运营，加快中高端客户的积累，提升零售金融资产规模；三是提高财富管理业务创收能力，细化对客存款利率管控，实现零售存款降本增效，积极布局多策略代销产品货架，持续做大中收；四是加强零售信用风险管控，搭建智能风控体系，实现申请评分卡在零售信贷风控策略的自动化全覆盖，及时迭代风险策略，进一步提高重组和清收成效。

两岸金融业务方面，一是深耕在地台胞台企，扩大客户覆盖度和业务市场占有率；二是形成对台服务差异化优势，推出厦金同城卡等便利台企台胞的金融服务；三是推动两岸文化交流，持续开展台湾高校青年实习计划等一系列文化交流活动，不断强化金融促进两岸融合

的使命担当。

资金业务方面，一是靠前发力，根据市场行情灵活调整配置策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持续提升息差表现；二是加强研判，积极推动数据在交易场景的应用，推进交易策略多样性，重点防范行情反转的市场风险；三是深化协同，扎实推动总分战略联动，细化全年营销计划，推动 1+N 同业综合经营纵深发展；四是聚焦“能力专业化”“管理标准化”“系统深入化”，完善风险管理限额核定方法，优化同业额度信评方法，提高资金条线风险管控能力。

风险管理方面，一是推动风险管理体系化、实质化、专业化，保障风控机制稳健运行；二是全面升级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以客户评级为驱动的授权、减值、额度管理机制，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效能；三是打造“基础+特色”信贷业务风控体系，加速落地场景化、行业化、客群化、供应链等特色产品，精准制定政信、台商、产业等重点客群授信政策与策略，赋能一线业务发展。

金融科技赋能方面，一是打造零售金融“智慧生活+金融”生态平台——“厦e站”小程序，深度融合本地消费场景与数字金融服务，通过精准营销引擎，实现客户全生命周期价值挖掘，推动本行零售利润贡献增长。二是推出财资管家，打造集资金监控智能调拨、资金预警于一体的企业级数字化财资中枢，为企业客户提供自动化、智能化财资管理体验，带动企业结算量提升及资金在本行的沉淀。三是进一步推进信贷流程的全面升级，强化全流程风控能力建设，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安全的信贷服务体验。此外，本行将建设企业级尽职调查一体化平台，通过数据标准化、流程标准化、任务集约化、问卷智能化、风控闭环化，提升尽职调查工作质效，赋能业务条线提高管理质效。在体制机制上，我们将进一步深化业技融合，加大复合型人才培养力度，以科技和数据能力建设为双轮驱动，全面提升业务经营管理数字化能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展望 2025 年，银行业可能面临如下风险和挑战：

1.息差风险。随着存量相对高收益资产到期或置换，新投放贷款利率较低，导致整体资产收益率下行，加之定期存款占比维持高位，进一步挤压净息差。展望后续，在国家持续推动降低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本、存款定期化趋势未明显缓解等多重因素下，净息差仍将承压。

2.信用风险。考虑国家相关政策的传导和贯彻落实仍需一定时间，叠加房地产市场仍在止跌回稳过程中，将对传统公司贷款质量带来影响，并逐渐传导至零售端，零售资产质量或对银行业资产质量带来扰动。

3.利率风险。2024 年以来长期债券收益率不断下行，部分品种收益率创下历史新低，2025 年年初，债市出现显著调整，随着各项经济金融政策的推出，预计 2025 年，在经济回升过程中面临长债收益率上升导致价格回调带来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现代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工作，将打造规范化、市场化、特色化的公司治理作为重要目标，按照行业监管要求和资本市场监管要求，持续推动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的有机融合，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和质效，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强化股东股权管理，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本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2024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能够各司其职，依法依规履行职权，董事、监事依法独立履职，履行各自职能、义务，共同维护股东利益以及包括存款人等在内的社会公众利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现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等规定，与大股东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及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及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包括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 20 项议案，听取 5 项报告，内容涉及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选举第九届董监事会成员，利润分配，预决算报告，董监事会工作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多个方面。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市管干部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 始日期	任期终 止日期	年初 持股 数	年末 持股 数	年度 内股 份增 减变 动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 期内 从公 司获 得的 税前 薪酬 总额 (万 元)	单位 社 保、 公积 金、 年金、 补充 医疗 保险 (万 元)	是否 在公 司关 联方 获取 报酬
洪枇杷	董事长	男	53	2025.04	2027.01	0	0	0	-	0	0	否
吴昕颢	董事	男	61	2021.04	2027.01	100,003	100,003	0	-	186.69	3.78	否
	行长			2021.04	2027.01							
李云祥	董事	男	47	2024.03	2027.01	0	0	0	-	0	0	是
王俊彦	董事	男	57	2024.03	2027.01	0	0	0	-	0	0	是
毛玉洁	董事	女	39	2024.02	2027.01	0	0	0	-	0	0	是
陈欣慰	董事	男	50	2024.02	2027.01	0	0	0	-	0	0	是
黄金典	董事	男	48	2022.11	2027.01	0	0	0	-	0	0	是
汤琼兰	董事	女	55	2016.09	2027.01	0	0	0	-	0	0	是
戴亦一	独立 董事	男	57	2021.12	2027.01	0	0	0	-	26.8	0	否
谢德仁	独立 董事	男	53	2021.03	2027.01	0	0	0	-	26.8	0	否
聂秀峰	独立 董事	男	64	2021.03	2027.01	0	0	0	-	26.8	0	否
陈欣	独立 董事	男	49	2021.07	2027.01	0	0	0	-	26.8	0	是
袁东	独立 董事	男	57	2025.01	2027.01	0	0	0	-	0	0	是
王建平	监事	男	54	2024.01	2027.01	0	0	0	-	140.72	24.91	否

	长											
吴灿鑫	监事	男	30	2024.01	2027.01	0	0	0	-	0	0	是
郑峰	监事	男	54	2024.01	2027.01	0	0	0	-	0	0	是
邓家驹	外部 监事	男	68	2024.01	2027.01	0	0	0	-	19.8	0	是
胡小雷	外部 监事	男	53	2024.01	2027.01	0	0	0	-	19.8	0	是
周晓红	职工 监事	女	51	2024.01	2027.01	63,786	63,786	0	-	112.20	22.16	否
黄俊婷	纪委 书记	女	55	2023.05	—	18,000	18,000	0	-	97.45	24.02	否
刘永斌	副行 长	男	56	2017.07	2027.01	45,700	52,500	6,800	二级市场 增持	133.67	24.17	否
庄海波	副行 长	男	52	2021.03	2027.01	44,700	44,700	0	-	133.41	24.17	否
郑承满	副行 长	男	54	2019.08	2027.01	45,700	45,700	0	-	133.41	24.17	否
	首席 信息 官			2016.12	2027.01							
谢彤华	副行 长	男	54	2020.09	2027.01	54,000	54,000	0	-	133.60	24.17	否
	董事 会秘 书			2024.04	2027.01							
	原首 席风 险官			2018.05	2024.08							
周迪祥	行长 助理	男	52	2020.09	2027.01	42,700	42,700	0	-	120.23	24.03	否
陈松	行长 助理	男	50	2024.03	2027.01	0	0	0	-	83.60	11.80	否
	首席 风险 官			2024.10	2027.01							
姚志萍	原董 事长	女	54	2022.11	2025.01	391,500	391,500	0	-	167.08	26.08	否
	原董 事			2022.11	2025.04							
檀庄龙	原董 事	男	58	2018.05	2024.01	0	0	0	-	0	0	是
洪主民	原董 事	男	70	2014.09	2024.01	0	0	0	-	0	0	是
毛建忠	原董 事	男	62	2014.05	2024.01	0	0	0	-	0	0	是
周永伟	原董 事	男	62	2017.11	2024.01	0	0	0	-	0	0	是

宁向东	原独立董事	男	59	2017.11	2024.01	0	0	0	-	26.8	0	是
张永欢	原监事长	男	57	2015.05	2024.01	55,800	0	-55,800	离任后二级市场减持	29.26	4.29	是
陈铁铭	原监事	男	61	2018.01	2024.01	0	0	0	-	0	0	是
吴泉水	原监事	男	56	2018.01	2024.01	0	0	0	-	0	0	是
袁东	原外部监事	男	57	2018.01	2024.01	0	0	0	-	0	0	是
方燕玲	原外部监事	女	66	2021.01	2024.01	0	0	0	-	0	0	是
朱聿聿	原职工监事	女	42	2021.01	2024.01	48,000	48,000	0	-	2.87	0.25	否
李朝晖	原副行长	男	50	2012.04	2025.02	21,800	47,300	25,500	稳定股价增持	139.43	24.29	否
陈蓉蓉	原副行长	女	55	2017.12	2024.09	80,899	80,899	0	-	105.96	21.11	否
	原董事会秘书			2015.06	2024.01							
黄俊猛	原行长助理	男	50	2020.09	2024.01	45,500	0	-45,500	离任后二级市场减持	1.68	0.27	否
合计						1,058,088	989,088	-69,000		1,894.87	283.68	

注：1.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姚志萍（女）、李云祥、吴昕颢、王俊彦、毛玉洁（女）、陈欣慰、黄金典、汤琼兰（女）、戴亦一（独立董事）、谢德仁（独立董事）、聂秀峰（独立董事）、陈欣（独立董事）、袁东（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李云祥董事、王俊彦董事、毛玉洁董事、陈欣慰董事、袁东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在任职资格核准前，原董事檀庄龙、洪主民、毛建忠、周永伟、宁向东继续履职。

2.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选举洪枇杷为本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洪枇杷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已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在任职资格核准前，原董事长姚志萍代为履行本行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

3.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灿鑫、郑峰、邓家驹（外部监事）、胡小雷（外部监事）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王建平、周晓红（女）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4. 当年新任或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市管干部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及在关联方领取薪酬情况按报告期内任职时间统计。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风险金递延机制，将分年递延支付。2024 年度本行董事长、监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市管干部的最终薪酬尚在确定过程中。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洪枇杷	历任兴业银行泉州分行晋江支行员工、行长助理兼信贷科科长、副行长，晋江青阳支行行长，石狮支行行长，企业金融事业部石狮分部总经理，泉州分行党委委员兼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兼副行长；兴业银行三明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企业金融总部总裁；兴业银行泉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福建管理部总裁。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吴昕颢	历任台湾伊登国际广告公司经理，台湾麦当劳餐厅资深副总裁，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资深副总经理，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执行副总经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公司顾问。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行长，兼任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云祥	历任厦门南方科波高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厦门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人员，厦门港务集团劳动服务公司综合部副经理、综合部经理；厦门港务控股集团证券管理部主管、部门负责人，厦门市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王俊彦	历任中国信托储备干部，中华开发工业银行专员，法商里昂银行经理，台湾工业银行经理，花旗银行企业金融处副总经理，中国信托企业金融处产业中心主管，台北富邦银行企业金融处、海外业务处主管，信义房屋财务长。现任台北富邦银行国际金融处总处长，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毛玉洁	历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兼任北京高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北京金彩视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北京开鸿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陈欣慰	历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现任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兼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橡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黄金典	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行长、龙岩分行行长，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事业部总经理，厦门农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汤琼兰	历任佛山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佛山分所项目经理，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戴亦一	历任厦门大学 EMBA 中心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经济学与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都市丽人（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谢德仁	历任清华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新奇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聂秀峰	历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会计处、资金处主任科员，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资金处副处长、处长，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钢金融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欣	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管学院副教授，云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主任助理（挂职），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教授，兼任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袁东	历任财政部国债司内债处、金融司综合处主任科员，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主任，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船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总裁，中国银行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委员，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总裁基金顾问，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筹建工作组法律文本草拟与综合组组长、首席司库专家、高级研究员。现任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教授，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建平	历任厦门市财政局政治处科员、组织人事处主任科员、会计处主任科员，厦门市公物处理中心主任，厦门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厦门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政策研究室）主任、文教处处长（挂职任两岸区域性金融中心片区指挥部总指挥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
吴灿鑫	历任香港德勤会计事务所金融部职员，泉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副经理、副总经理，泉舜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泉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助理，厦门怡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氢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舜灿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郑峰	历任厦门电控厂财务，厦门星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福建省一鼎拍卖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华瑞中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聚久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邓家驹	历任美国印地安娜大学商学院副讲师，美国摩根大学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台湾工业技术学院副教授，政治大学商学院副教授、教授，富邦金控风控处顾问、Basel II 项目负责人，SPSS 中国/SPSS 台湾首席咨询顾问，一通科技（IBM）首席咨询顾问，国宝人寿风险总监，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旺资融资租赁公司风险总监。现任润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胡小雷	历任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项目经理、办公室助理主任、团险本部负责人，上海复星集团金融事业部投资总监，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首席职场营销官，上海复星集团海外保险部执行总经理，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保险投资总裁。现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周晓红	历任公司代理业务处、计划统计处职员，审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群工作部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第九届监事会

	监事。
黄俊婷	历任厦门市审计局科员、金融与外资审计处副主任科员、金融与外资审计处主任科员、农业与社保审计处副处长、行政事业审计处副处长、金融与外资审计处(计算机审计处)处长、农业与资源环境审计处处长、农业农村与资源环境审计处处长、企业审计处处长、一级调研员，厦门市委第四巡察组副组长。现任公司纪委书记。
刘永斌	历任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部门经理，厦门市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担保审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总监，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厦门业务管理总部总监。现任公司副行长。
庄海波	历任中国投资银行厦门分行职员，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部门总经理、支行行长，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分行筹建办主任、金融市场部总经理、行长助理。现任公司副行长兼厦门业务管理总部总监。
郑承满	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同安支行综合计划科科长、计算机工作站副站长、厦门市分行科技处会计科副科长、科技处信息科科长、厦门开发中心三处业务经理、副处长、处长、上海数据分析中心数据需求处处长，公司信息技术顾问。现任公司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
谢彤华	历任中国银行厦门分行职员，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产品发展部（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小企业信贷部及国际业务部）总经理、泉州分行行长、行长助理，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首席风险官。现任公司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周迪祥	历任中国银行厦门分行职员，招商银行厦门分行职员，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仙岳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福州分行行长、重庆分行行长。现任公司行长助理兼重庆分行行长。
陈松	历任兴业银行厦门分行法律事务室职员、同安支行办公室主任、风险管理部科室经理，平安银行厦门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平安银行总行战略发展部合规负责人，平安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公司授信管理部总经理。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云祥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云祥	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毛玉洁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陈欣慰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黄金典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汤琼兰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吴灿鑫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郑峰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吴昕颢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李云祥	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云祥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云祥	金圆资本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
李云祥	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俊彦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金融总处总处长
毛玉洁	北京金彩视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毛玉洁	北京高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顾问
毛玉洁	北京开鸿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执行总裁
陈欣慰	泉州金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厦门七匹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银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三维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陈欣慰	恒禾置地（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百应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厦门市七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启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思明百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厦门博融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安徽宿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深圳七匹狼晟联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陈欣慰	泉州市七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橡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欣慰	厦门百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欣慰	上海竹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知璞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欣慰	联华（厦门）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厦门七尚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陈欣慰	北京锐藤宜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陈欣慰	晋江市七匹狼慈善教育基金会	副理事长
汤琼兰	南京佛照照明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汤琼兰	佛山泰美时代灯具有限公司	董事
戴亦一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戴亦一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建发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戴亦一	都市丽人（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谢德仁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创新奇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谢德仁	清华大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陈欣	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	教授
陈欣	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欣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欣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欣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袁东	中央财经大学财经研究院	教授
袁东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吴灿鑫	泉舜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助理
吴灿鑫	厦门怡烁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吴灿鑫	厦门氢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吴灿鑫	上海舜灿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吴灿鑫	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吴灿鑫	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吴灿鑫	厦门泉源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吴灿鑫	厦门泉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吴灿鑫	厦门大智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吴灿鑫	厦门基业鑫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吴灿鑫	泉舜（厦门）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郑峰	厦门华瑞中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郑峰	厦门光耀天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伍叁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光耀天祥（厦门）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融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华辰艺术品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郑峰	厦门聚久久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郑峰	厦门第六空间家居有限公司	董事
郑峰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郑峰	泗阳华瑞中盈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郑峰	厦门市五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市五百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吉祥湾游艇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大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大传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厦门伟跃商贸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郑峰	厦门市厨帮主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郑峰	江苏聚成木业有限公司	董事
邓家驹	润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胡小雷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报经董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制订，报经监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股东董事、股东监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长、监事长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执行。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薪酬管理办法及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股东董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董事长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执行。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独立董事均按要求回避表决，因与本议案无重大利害关系的委员人数不足 3 人，委员会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按要求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委员均表决同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长、监事长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等确定。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公司现行有效的薪酬管理办法，结合全行整体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其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相关规定逐月支付，尚未清算的薪酬（包含风险递延金）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审议确定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已领取的归属于本年度的薪酬合计为 2,057.08 万元，尚未清算的薪酬（包含风险递延金）待经相关公司治理及审批程序确定后发放。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云祥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俊彦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毛玉洁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陈欣慰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袁东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檀庄龙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洪主民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毛建忠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周永伟	原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宁向东	原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洪枇杷	董事长	选举	2025 年 1 月 24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姚志萍	原董事长	辞任	组织人事调整
王建平	监事长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吴灿鑫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郑峰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邓家驹	外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胡小雷	外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周晓红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张永欢	原监事长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陈铁铭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吴泉水	原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袁东	原外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方燕玲	原外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朱聿聿	原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陈蓉蓉	副行长	职务由副行长兼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

		秘书调整为副行长	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行长
		离任	2024 年 10 月起退休
谢彤华	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职务由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调整为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
		职务由副行长兼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调整为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8 月辞去首席风险官
陈松	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	聘任	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行长助理
		职务由行长助理调整为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为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
黄俊猛	行长助理	离任	2024 年 1 月职务调整
李朝晖	副行长	离任	2025 年 2 月个人原因辞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 开 日 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5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安排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行长、行长助理、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安居控股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6.《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报告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方案（四期）及前瞻信息更新的议案》 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行组建资产保全部的议案》 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审计部负责人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2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建发股份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内部验证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 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工作报告的议案》 1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1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1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绩效任务书的议案》 1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的议案》 2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 2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2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 2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

		2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 25.《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的议案》 2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2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3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部相关调整事项的议案》 3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33.《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公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的议案》 34.《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35.《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36.《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3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3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贸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3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轨道交通关联次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德时代新能源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了 1.听取《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管理建议书》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可持续发展（ESG）战略规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工作计划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互联网贷款业务规划及管理政策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评估的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存量省外对公授信客户专项风险排查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潘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的报告》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管意见与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加入负责任银行组织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恢复计划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金美信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商业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结果的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下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前瞻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资本信息披露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6.《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授信业务减值准备授权的议案》 9.《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2023 年度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信息科技发展规划及实施路线图的议案》 1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数据治理与应用规划及实施路线图的议案》 1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治理评估结果及其整改情况的议案》 1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州发展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5 日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创新航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年度应参加董	亲自出席	以书面传签方	委托出席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事会次 数	次数	式参加 次数	次数		自参加会 议	数
姚志萍	否	12	12	6	0	0	否	3
吴昕颢	否	12	12	6	0	0	否	3
李云祥	否	12	12	6	0	0	否	1
王俊彦	否	12	12	6	0	0	否	3
毛玉洁	否	12	12	6	0	0	否	3
陈欣慰	否	12	12	6	0	0	否	2
黄金典	否	12	12	6	0	0	否	3
汤琼兰	否	12	12	6	0	0	否	2
戴亦一	是	12	12	6	0	0	否	3
谢德仁	是	12	12	6	0	0	否	3
聂秀峰	是	12	12	6	0	0	否	3
陈欣	是	12	12	6	0	0	否	3
檀庄龙	否	2	2	1	0	0	否	0
洪主民	否	2	2	1	0	0	否	0
毛建忠	否	1	1	1	0	0	否	0
周永伟	否	1	1	1	0	0	否	1
宁向东	是	12	12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不存在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5 名独立董事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守公司章程，尽职尽责履行相应义务，及时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关联交易管理、风险管理等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作出指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强化风险防控，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洪杞杷（主任委员）、吴昕颢、毛玉洁、陈欣慰、陈欣、袁东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戴亦一（主任委员）、吴昕颢、李云祥、谢德仁、聂秀峰
审计委员会	谢德仁（主任委员）、毛玉洁、汤琼兰、聂秀峰、袁东
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	袁东（主任委员）、王俊彦、陈欣慰、戴亦一、陈欣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陈欣（主任委员）、王俊彦、黄金典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0 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3.《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6 月 13 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可持续发展（ESG）战略规划的议案》 2.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工作计划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加入负责任银行组织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信息科技发展规划及实施路线图的议案》 2.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2026 年数据治理与应用规划及实施路线图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5 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本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	

第一次会议	议通知时间期限的程序要求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行长、行长助理、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年3月20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年4月22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绩效任务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年8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市管干部薪酬清缴完成情况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并听取各项报告，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年10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行长助理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年3月19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审计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于内部审计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审计部负责人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5 月 15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听取了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管理建议书的报告》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听取该项报告，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9 月 14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202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	---------------------------------------	--

（五）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方案（四期）及前瞻信息更新的议案》 4.《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的议案》 5.《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计额度的议案》 8.《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匹狼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3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圆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潘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恢复计划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4.《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金美信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9 月 14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下半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前瞻模型（参数）更新方案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集团层面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授信业务减值准备授权的议案》 3.《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于 2022-2023 年度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优化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2 月 4 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创新航关联集团向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 报告期内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3.《关于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5 月 15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第九届董事会消	审议通过 1.《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	委员会按照监管规定和工作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细则等，同意该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	---------------------------	--

（七）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况。

八、监事和监事会情况简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2 名，其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能够独立客观地行使监督职能，勤勉、诚信地履行监事义务，对完善公司治理，维护公司、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共同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共审议 66 项议案，听取 25 项报告，依法依规审议公司治理、战略规划、财务报告、利润分配、资本管理、全面风险、内控合规、风险偏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关联交易、薪酬管理、案件防控、数据治理、内审及监管意见、两会一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等。各监事认真审阅议案和专题报告材料，积极参与议案研究，独立发表意见，依法审慎行使表决权，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议事监督能效。

（二）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行领导薪酬分配方案、年度薪酬管理情况报告、2024 年绩效责任书等 8 项议案。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持续规范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强化薪酬管理监督，有效履行了监事会赋予的职责。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审议公司定期报告、战略规划、利润分配方案、资本管理、全面风险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风险偏好、数据治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 48 项议案，积极协助监事会开展各项监督调研活动，推动监事会创新监督方式、提升监督效能。

（三）监事会专项检查工作

为切实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推动公司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确保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牵头组织开展授信资产质量管理专项检查调研活动，通过开展行内授信资产质量管理情况的检查，结合同业走访调研，对标先进银行经验，从保持战略定力、加强政策研究、加大产品创新、提升风险管控、优化业务结构、发力数字化转型等方面提出提升建议，促进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强化授信业务高质量发展，良好达成原定检查调研目标。

（四）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公司依法经营、财务报告真实、关联交易管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利润分配等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在监事会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依法合规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和建议，维护本行及存款人利益；认真审阅本行提供的议案、报告等文件，持续了解本行的经营和管理情况，依法履行外部监事职责，在推动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九、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8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645
业务人员	1,696
行政人员	1,499
合计	3,8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研究生或以上学历	517
本科	3,138
专科及以下	185
合计	3,840

备注：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45 人。

(二) 薪酬政策

1. 管理情况

本公司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人力资源政策及相关管理规定制定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本公司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浮动薪酬及福利性收入三部分构成。固定薪酬包含固定工资、津补贴等；浮动薪酬包含各类奖金等；福利性收入包括国家法定福利以及本公司为员工提供的各项福利。董事长、监事长、纪委书记薪酬依据厦门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年度经营目标及同业实践，合理确定固定薪酬与浮动薪酬的比例，突出价值贡献，坚持薪酬总量的增长与本行总体效益的增长相匹配。本公司采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经济资本、计提风险准备等方式进行业绩考核，在机构考核中，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高于其他类指标。同时，本公司建立了员工绩效奖金与个人绩效、机构绩效的联动机制，充分调动机构与员工的积极性，发挥薪酬在商业银行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通过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薪酬考核机制，促进银行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同时，本公司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员工风险递延金相关办法，对行领导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其考核可得绩效奖金按40%或以上比例实行递延支付。风险递延金的兑付原则上结合各类审计、检查及问责处罚的结果等情况进行确定。

2. 管理架构

本公司董事会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负责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制定包含薪酬预算的总体财务预算方案，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绩效管理与问责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下负责薪酬管理工作。

3. 年度执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年度薪酬方案基于本公司的薪酬制度、年度战略规划、年度机构规划及年度财务资源等情况进行综合确定，经总行绩效管理与问责委员会审议，并纳入财务预算中经总行党委会、总行行务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全年薪酬管理根据本公司薪酬制度及经审议的薪酬预算方案执行。报告期末，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27.06 亿人民币，净资产收益率 9.36%，本公司不良贷款率 0.74%，拨备覆盖率 391.95%，资本充足率 15.30%，流动性比例 77.83%，普惠金融达成普惠一增，绿色金融、科技金融、中长期制造业相关领域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 61.96%、33.69%、19.85%。总体而言，本公司审慎经营，稳健发展，资产质量指标表现良好。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的最终薪酬尚在确定过程中，后续将根据最终确定结果执行延期支付，其他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按规定执行延期支付，目前全行延期支付薪酬余额约 0.62 亿元；根据本行的风险事件情况，已确定对 188 人次执行绩效追索扣回，金额合计 370.12 万元，同时考虑尚未问责的风险事件，暂不兑付报告期内拟兑付的 602.20 万元风险递延金。

（三）培训计划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发展，从战略高度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优化选聘机制，畅通人才发展通道，为员工提供管理通道和专业通道并行的双通道发展路径，推动人才梯队建设的

可持续发展；围绕经营发展目标，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依托三级培训体系，持续开展“领航”“远航”“百川”“启明星”“扬帆”等培训项目，并通过开展各类岗位资格及基础知识等考试，“厦行诵读日”特色活动，提高员工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构建学习型组织，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为公司的转型发展注入强劲有力的内生动力。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行可以采取现金或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可进行中期分红。本行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行董事会在拟定分配方案时应当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行将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本行在盈利年度可分配股利。除特殊情况外，本行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并在满足本行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行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该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本款所述特殊情况是指：

- 1、资本充足率已低于监管标准，或预期实施现金分红后当年末资本充足率将低于监管标准的情况；
- 2、已计提准备金未达到财政部门规定要求的情况；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
- 4、其他本行认为实施现金分红可能影响股东长期利益的情况。

本行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本行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本行根据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本行上市地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并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行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4 年度会计报表，2024 年度公司实现的税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5.95 亿元。2024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79.37 亿元，扣除本年已对外分配的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中期普通股股利合计 12.14 亿元及永续债利息 2.58 亿元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0.60 亿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当年度净利润扣减以前年度亏损后余额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39 亿元。

2、提取一般准备：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按公司 2024 年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1.5%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3 亿元。

3、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39,127,88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4.22 亿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派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96 亿元（含税）。2024 年全年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共计为 8.18 亿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31.53%。

4、经上述分配后，公司结余的未分配利润为 80.96 亿元，结转下年度。

（三）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818,129,645.2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5,665.8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18,129,645.2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53

说明：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实施了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5 元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95,869,183.20 元（含税）。上表列示的分红金额包含已实施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以及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确定的分红金额。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401,606,378.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401,606,378.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	2,588,200,070.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92.7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5,665.8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7,930,158,237.69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夯实内部控制根基。一是以外规内化为基础，以制度梳理计划为保障，以合规风险提示为约束，做深做实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工作；二是落实“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要求，巩固各类监管问题专项治理成果，举一反三，提升治理效果，提高本行合规内控管理水平。三是压实案防管理主体责任，持续做好涉刑案件动态管理，开展“案防合规提升年回头看”专项工作，提升案防合规管理工作质效。四是定期召开总分行风险管理月度沟通例会，加强总分联动，培植内控合规管理理念，培育良好的企业内部控制文化。

内部控制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二、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海西金租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9 日，系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发起设立的福建省内第一家法人金融租赁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西金租明确“深耕福建、面向沿海，服务实体、特色两岸”的战略愿景，锚定转型着力点，以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三篇大文章为指引，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一是指导海西金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化党建品牌引领，创建发布海西金租清廉金融文化品牌；二是指导子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规章制度，2024 年指导海西金租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权管理办法》等，夯实子公司治理制度基础，推动子公司公司治理进一步优化提升。三是指导海西金租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推进股权结构调整，引入实力较强的地方国资企业股东，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西金租总资产为 173.42 亿元，净资产为 24.13 亿元，2024 年营业收入为 6.32 亿元，净利润为 3.68 亿元。

十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全文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信息披露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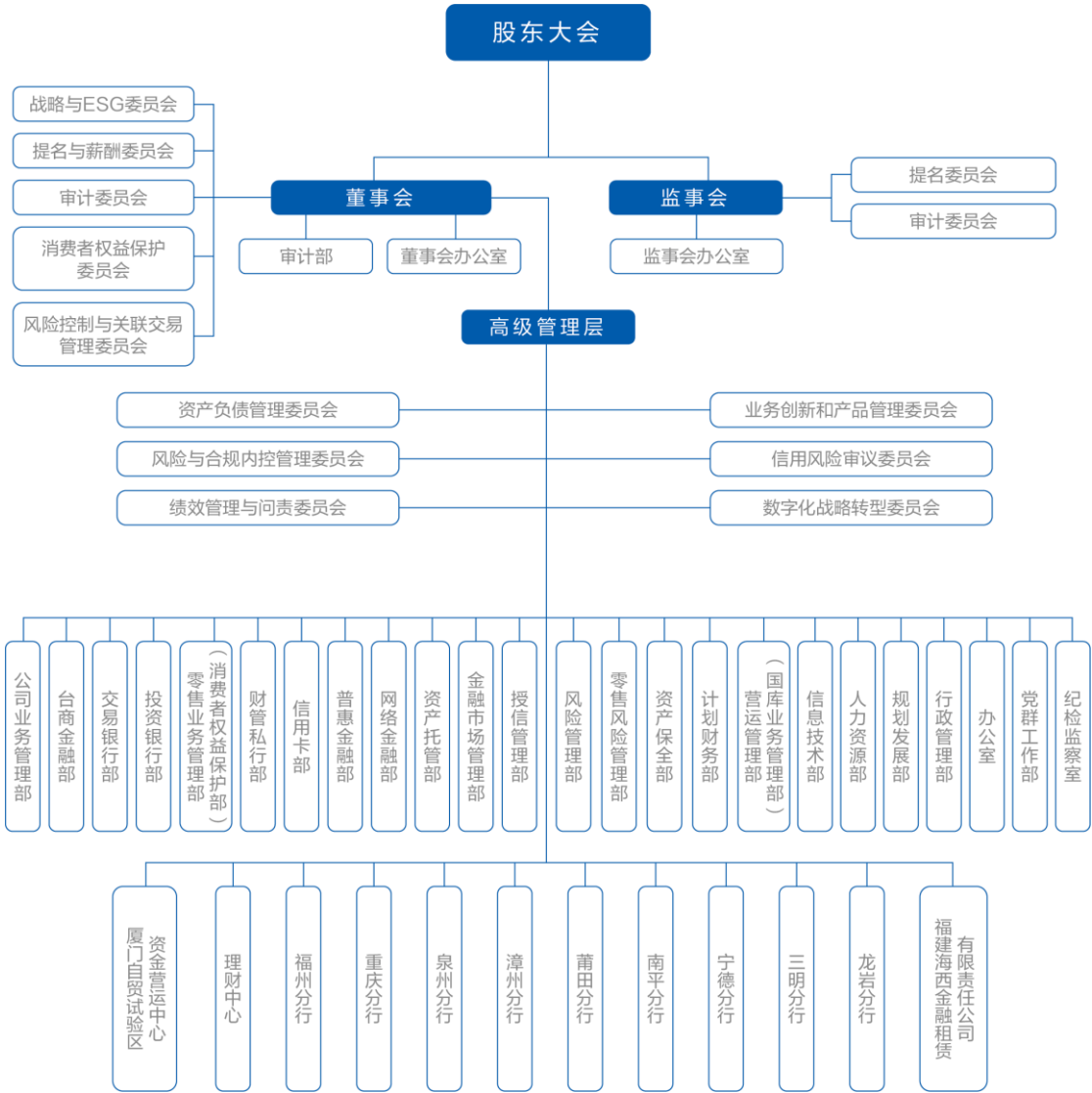
公司始终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持续健全信息披露工作体系，全方位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并进一步完善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媒体披露约 100 份文件，重视披露内容的有效性和易懂性，加强经营业务分析，提高数据分析质量，不断增强信息披露报告的可读性。

十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多途径、多方式加大投资者互动交流，通过现场+直播方式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线上网络互动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接受9场投资者调研、荣获中上协“上市公司2023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证券时报“2024年度和谐投资者关系银行天玑奖”和“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等。重视投资者回报，近三年分红比例均高于30%。报告期内首次实施中期分红，现金分红率32.62%，创上市以来最高分红比例，有效提振市场信心。



十六、本公司组织架构图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 ESG 治理体系,构建由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推进领导小组,以及工作小组组成的三层治理架构,推动环境、社会及治理议题深度融入公司战略规划与重大决策流程,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坚实保障。公司制定《2024-2026 年可持续发展(ESG)战略规划》,明确 ESG 整体战略目标、实施路径、关键任务及保障机制,致力于将自身打造成环境友好、融合共益、治理优良的价值领先银行,为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本公司坚持“绿色运营”理念,全面推行绿色办公,积极践行绿色低碳行动,从能源节约、资源节约、废弃物处理与循环利用、建设与改造绿色建筑、绿色采购等方面减少运营碳足迹,并持续开展碳核算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司年度自身运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进行盘查。公司 2023 年、2024 年分别通过注销 1,509 吨、1,311 吨核证减排量(VCUs),以及消纳 19,382MWh、19,317MWh 中国绿色电力证书(GECs),用于中和当年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2023 年度、2024 年度均实现运营碳中和。

公司不属于生态环境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1.65

(一) 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定不移地将绿色信贷投放作为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的核心任务,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加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是福建省内首家签署“负责任银行原则”的地方法人银行,有效提升本公司在国际绿色金融领域的影响力,也为未来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注入新活力与动力。本公司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和高效执行,实现了绿色信贷业务的稳健增长,为绿色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持。

在产品创新上,本公司立足市场需求,精准发力。推出“节能减排贷”,为“合同能源管理”型节能服务企业量身定制,有效解决企业项目融资难的问题;推出“绿色生活贷”“E秒车贷”,满足消费者绿色生活、绿色出行的金融需求;落地福建省首批钢铁行业转型金融贷款,助力传统高碳行业低碳转型;发放福建省内首笔海洋碳汇质押贷款,盘活企业沉睡的碳资产;发放“碳减排挂钩贷款”,有效激励企业减污降碳;上线“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提高绿色金融业务处理效率和管理精度,推动业务数字化转型。

在营销推动方面,本公司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精准营销体系。精心筛选并建立各分行适用的绿色重点项目库,利用预评级等先进手段,从海量项目中筛选出优质客户清单,借助对公经营中台的高效运作,实现商机的精准推送,大大提高了绿色信贷业务的对接效率与成

功率。同时，积极拓展信息渠道，获取绿色建材、绿色食品等全量清单，为绿色贸易提供融资支持，不仅助力绿色产业上下游协同发展，也为绿色信贷业务开辟了新的业务场景。

资金运用上，本公司充分发挥政策工具的撬动作用，高效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与绿债资金。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使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发放贷款 3.03 亿元，其中 2024 年发放 1.05 亿元；累计发行绿债 35 亿元，使用绿债发放贷款 31.22 亿元，其中 2024 年发放贷款 18.95 亿元。这些资金如同“及时雨”，精准滴灌各类绿色项目，涵盖清洁能源开发、绿色交通设施建设、环保产业升级等多个领域，有力推动了绿色项目的建设与发展，为实现碳减排目标和绿色产业升级注入强劲动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信贷余额 130.70 亿元，较年初增幅达 61.96%。

（二）积极践行绿色运营

本公司始终将绿色节能理念融入自身运营全流程，通过数字化赋能、精细化管理及全员低碳行动，积极推进运营体系绿色转型。

一是绿色办公执行力度不断加大。报告期内，严格控制一次性消耗物品的购买、使用和发放，将耗材使用纳入办公场所物业服务考核内容；持续推行无纸化办公，实行打印用纸集中领用控制；加强食堂管理，日常化开展光盘行动，按需供餐，减少餐厨浪费；根据厦门及各分支机构当地垃圾分类指南、规范，办公场所、食堂等公共区域均设置分类垃圾桶，对办公产生的废弃物进行管理，促进可利用资源的回收处理。截至报告期，本公司人均用纸量同比减少约 17%。

二是节能减排实践持续深度拓展。报告期内，通过实地走访、数据分析等方式，检视公司用能结构，确定公司节能减排重点领域为电力减排。据此，总行大楼完成照明系统的节能升级改造，走道区域全面应用感应式节能灯具，避免无人员时灯具长亮耗电；部分分行机构根据办公场地实际情况，完成变频多联机空调系统改造。通过多措并举实施节能减排，截至报告期，公司人均用电量同比减少约 1.25%。

三是运营能耗管理能力持续强化。报告期内，提升对分支机构能耗数据的收集和检视频率，全面启动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机构运营碳核算平台项目建设，投入使用后，将通过数字化手段全面提升能耗管理能力。

四是绿色低碳氛围营造日益浓厚。报告期内，提倡跨机构会议优先采用视频会议方式，减少差旅和控制出差人数；积极倡导员工选择“135”绿色低碳出行方式（1 公里内优先步行、3 公里内优先自行车骑行、5 公里内优先乘坐公共交通）；水电设施周边张贴节约使用提示，提高关灯巡检频次，巡检成效不断提升，“人走灯熄”的习惯深入人心。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人均温室气体排放量（范围 1+ 范围 2）	同比下降 7.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1. 大力推进办公场所节能减排，2024 年完成总行大楼照明系统的节能升级改造，采用感应式照明设备和节能灯具避免长亮，有效降低能耗与碳排放。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2. 全面推广绿色办公，严格控制办公用纸领用，积极倡导员工绿色行为，鼓励绿色出行、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全方位营造绿色低碳的运营环境。
-------------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公司致力于打造成为一家有“温度”的银行，秉承“造福社会”的使命，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银行战略规划、公司治理、业务发展和企业文化建设中，依托金融专业和经营网点优势，积极履行对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的承诺，将企业发展与促进社会发展有机融合，实现自身与各利益相关方的共同进步和可持续发展，促进企业与社会和谐共赢。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官网（www.xmbankonline.com）披露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和积极推进服务“三农”金融工作，切实加大“三农”信贷投放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为 1,698,812.19 万元。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698,812.19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与地理标志相结合，运用传统信贷与专案产品相融合，提升各分行对所在区域涉农/支农企业、农户的信贷支持力度。 1. 携手农信基金，加大金融支持。为有效缓解“三农”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更好地运用“财政+金融”理念支持农业产业发展，本公司与厦门市农业信保基金签订《厦门市农业信保基金业务合作协议》，加大对厦门区域内从事农业农村一二三产业的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及其关联个人的金融支持。 2. 结合区域特色，丰富产品专案。本公司结合“国家地理标志 一县一品”区域特色，不断丰富各分行所在区域特色化、场景化小微涉农信贷产品，如“海参仓单质押贷”、“菌菇贷”、“茶 E 贷”等，提高小微涉农企业的信贷可获得性和便利性。
其中：资金（万元）	1,698,812.19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户）	4,975	
帮扶形式	信贷投放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

厦门银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体系、经营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持续完善消费者保护机制，致力于客户服务体验的优化升级，以切实可行的举措保障客户合法权益，积极为客户提供公平、安全的产品和服务。在金融领域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助力构建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

（一）消保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纲领性文件《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经营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公司治理评价，并明确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高级管理层的消保相关职责。

董事会	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和指导。2024 年度，董事会召开涉及审议消保方面议题的会议共 3 次，审议通过修订消保政策、2023 年消保工作报告、2024 年消保工作计划、制定消保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原董事会下设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于 2024 年初改为设立专门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会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消保工作报告及年度报告，并就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进行研究，对高级管理层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等。2024 年，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消保工作议题。
监事会	以会议形式定期审议、审阅、听取消保工作制度及相关报告，列席董事会、经营层相关工作会议，开展履职评价等形式加大对董事会、经营层开展消保工作履职的监督。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	作为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常设机构，统一规划和部署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总行行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消保工作行领导、分管零售业务行领导担任，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2024 年，领导小组共召开 4 次会议。

本公司全力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的持续完善。对消保专门制度与消保关联制度展开全面修订与制定，覆盖总括性消保制度、消保考核、内部审计、个人信息保护、消保审查、合作机构管理、销售适当性、信息披露、营销宣传、销售行为可回溯、纠纷化解等各项消保专项领域。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发布 146 份消保相关制度，构建一套科学、完备的消保内控制度体系，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供坚实制度保障。

（二）消保重点举措

1.产品和服务审查

本公司不断完善消保审查机制，秉持“抓早抓小、防控风险”的理念，全方位强化与提升事前审查质量，从源头防范存在瑕疵的产品流入市场、预防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事件的发生。具体措施包括：优化消保审查 OA 流程，强化消保审查强制性约束力；加强主动管理，制定消保审查模版并发布全行学习使用，有效提高审查效率；审查过程中，立足业务模式，模拟问题，前置客户体验，据此优化话术与业务流程，避免因告知不到位或体验不佳造成客诉；检查全行相关产品管理制度和合作协议，主动排查问题，并跟踪整改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开展消保事前审查 1801 件，所有消保审查意见均得到有效落实。

2.个人信息保护

本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强化信息保护举措，营造安全合规新生态。2024 年，本公司设立总行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领导小组，统一规划、统一部署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小组组长由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担任，统筹推进全行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

2024 年，公司制定了《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发布《敏感个人信息保护规范》，为敏感个人信息保护工作提供指导；修订《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从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方案、应急处置程序、应急保障及应急处置场景等方面，完善相关应急机制。更新并发布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个人客户隐私保护政策，制定个人授权书通用参考模板，履行法定告知义务，形成统一、规范的个人信息授权要求和协议。

公司积极推动科技赋能个人信息保护工作，电脑终端增加了纸质打印水印，实现公共电脑个人信息文件每日自动清除，定期通过终端数据安全检测工具排查信息存储情况并支持批量删除。此外，公司重构上线个人客户信息管理系统（ICIS），落实最小必要原则，统一信息删除规则，推动全行系统个人信息脱敏改造工作，加强个人信息的统一规范管理。本公司开展了个保风险排查工作，组织全行对照检视、自查自纠，确保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开展年度个保影响评估，全方位排查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切实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

在构建全行信息安全防护方面，多措并举，夯实信息安全底座。一是持续加强数据安全建设，包括完善数据安全制度体系，制定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和技术要求，开展数据分类分级工作，根据分类分级结果落地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已制定数据访问权限控制、数据导出控制、用户身份认证、数据备份与恢复、数据保留策略、数据加密、数据脱敏、日志记录等数据安全方案，并建设相应技术能力，构建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和应用场景的数据安全保护机制，加强数据安全防护。二是不断加固网络安全防护，通过持续开展代码安全测试、渗透测试、漏洞扫描、软件成分分析、安全众测、红蓝对抗攻防演练、网络安全应急演练等工作，提升本行网络安全防护能力，确保本行网络不中断、系统正常安全运行，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

3.金融知识普及

本公司制定年度教育宣传工作计划，按计划有序开展工作。在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工作中既关注重点群体的金融知识需求，又注重创新宣传形式，增强金融知识宣教的趣味性和互动性。报告期内，开展线下教育宣传活动 5,486 场，较 2023 年增长 25.48%；发布线上宣传素材 1,042 份，较 2023 年增长 14.38%；触达人数 289 万余人次，较 2023 年增长 27.31%，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得到显著扩大。

4.客户诉求响应

公司通过在官方网站、移动客户端、客服热线、微信公众号等多平台构建投诉渠道，并将这些信息公布于本行官方网站、移动客户端、营业场所以及产品或服务合约中，确保信息

广泛触达。同时，建立机构负责人接待日工作机制，进一步拓宽消费者诉求表达渠道，致力于提升消费者获得感和满意度。

2024 年，公司着重从源头预防与前端化解两个关键维度出发，通过强化机制建设、持续优化投诉系统、加强日常监测等举措，全面提升投诉管理能力。经不懈努力，全年未出现重大消费投诉事件，彰显了公司在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投诉管理领域的显著成效。

2024 年，公司在投诉管理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全年共受理投诉 2,822 件，较 2023 年下降 31.15%；平均每网点投诉量为 22.94 件，较 2023 年下降 12.09 件，降幅 34.51%；每万零售客户平均投诉量为 10.45 件，较 2023 年下降 5.55 件，降幅 34.69%。全年投诉办结率 100%、投诉回访客户满意率 91.74%，满意率较 2023 年提升 1.67 个百分点。

投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投诉数量 (件)	占比 (%)	截至 2024 年 末网点数	平均每网点投诉 量
厦门（总行）	1,304	46.21%	——	——
厦门（厦门业务管理总部）	766	27.14%	41	18.68
福州	153	5.42%	17	9.00
泉州	159	5.63%	13	12.23
重庆	156	5.53%	12	13.00
漳州	77	2.73%	10	7.70
南平	43	1.52%	8	5.38
莆田	53	1.88%	6	8.83
宁德	31	1.10%	5	6.20
三明	46	1.63%	5	9.20
龙岩	34	1.21%	6	5.67
合计	2,822	100%	123	22.94

投诉业务类别分布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投诉数量（件）	占比 (%)
贷款业务	929	32.92%
借记卡	701	24.84%
信用卡	546	19.35%
支付结算	154	5.46%
个人金融信息*	114	4.04%
其他	378	13.39%
合计	2,822	100%

*个人金融信息投诉含征信异议投诉

投诉业务事项说明：

2024 年，公司所受理的投诉事项中，投诉量位居前三的分别为贷款业务、借记卡业务、信用卡业务。

贷款业务方面，客诉主要集中在提前还款、贷款利率调整、协商还款、征信异议，以及三方

车辆解押引发的纠纷，这些问题约占贷款业务客诉量的 78%。

借记卡业务方面，由于“断卡行动”等国家政策的实施，公司为维护金融秩序稳定和保障客户资金安全，依据相关政策规定加强了账户限额管理。部分客户因账户限额导致资金使用便利性下降，由此产生的客诉约占借记卡投诉总量的 90%。

信用卡业务的投诉，主要围绕个人征信异议、息费异议，以及协商还款等问题，约占信用卡投诉量的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自厦门银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三年，持股锁定期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50%。同时，持有发行人股权在锁定期满之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以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厦门银行股份。 2、所持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持股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减持行为违反上述承诺的，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减持收入未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及薪酬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	IPO 首发	是	202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6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员工股东	本人所持的厦门银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股份数以厦门银行登记确认的为准），自厦门银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股份转让锁定期不得低于三年，持股锁定期期满后，每年可出售股份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50%。如职工持股或 / 及自然人股东股份锁定的相关法律规定发生变化，本人承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的最新要求执行。	IPO 首发	是	2020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6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 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4、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不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视本公司实际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 5、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6、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	IPO 首发	是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	IPO 首发	是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 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4、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厦门银行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5、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有厦门银行股份数量的 0%；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 6、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主管/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等； 3、本公司减持厦门银行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厦门银行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	IPO 首发	是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厦门银行的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4、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拟减持厦门银行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厦门银行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5、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公司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有厦门银行股份数量的三分之一；如果在股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以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确定； 6、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擅自减持公司股份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声明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声明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如本公司未按前条承诺未将违规减持厦门银行股票所得上交厦门银行的，则厦门银行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厦门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1、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效益； 2、积极推进资本管理工作； 3、持续推动业务全面发展，实现多领域转型升级提升； 4、强化风险管控，支持战略落地； 5、结合本行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	IPO 首发	是	公 司 上 市 期 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行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行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本行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IPO 首发	是	在 相 关 董 事、高 级 管 理 人 员 任 职 期 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审批程序进行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00,000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昌华、张力卓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昌华（4 年）、张力卓（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30,000

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因与福建三盛实业有限公司、程璇、林荣滨、福建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三盛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2023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受理案件通知书【(2023)闽 01 民初 373 号】。2023 年 11 月，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23) 闽 01 民初 373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不属于人民法院受理民事诉讼的范围，应依法驳回起诉，并移送公安机关先行处理；本公司不服前述裁定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已开庭审理。2024 年 9 月，本公司与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将案涉不良贷款转让处置。相关信息

请查阅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2023 年 11 月 14 日和 2024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5）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本公司因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合同纠纷，于 2023 年 7 月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23）最高法民申 703、704 号《应诉通知书》。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不服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最高法民终 190、191 号民事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4 年 9 月，本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23）最高法民申 703、7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由最高人民法院再审。2024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2024）最高法民再 272、27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19）最高法民终 190、191 号民事判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闽民初 108 号、（2017）闽民初 31 号民事判决，发回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相关信息请查阅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2024 年 9 月 4 日和 2024 年 12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再审应诉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未执结的诉讼标的本金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91 件，涉案金额 286,679.33 万元；本公司作为被告或第三人未执结的诉讼标的本金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3 件，涉案金额 101,897.02 万元。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的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

九、重大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		交易类别	2024 年预计额度	2024 年预计额度的业务品种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关联交易情况	
						获批情况	额度使用情况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40 亿元）+ 他用担保额度 20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他用担保额度、同业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40 亿元）+ 他用担保额度 18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11.29 亿元（敞口 11.29 亿元）+ 同业授信余额 4.88 亿元（敞口 4.88 亿元）+ 债券投资余额 10.9 亿元（敞口 10.9 亿元）+ 他用担保余额 0.85 亿元
			非授信类	10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³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9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9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非授信类	5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等业务	同业授信额度 20 亿元（敞口 10 亿元）	授信余额为 0 元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非授信类	1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3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8.4 亿元（敞口 8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4.7 亿元（敞口 4.5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3.08 亿元（敞口 3 亿元）
4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3 亿元（敞口 3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债券投资等业务	授信额度 3 亿元（敞口 3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0.10 亿元（敞口 0.10 亿元）+ 债券投资余额 1

³ 由于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的预计额度间不可共用，故单独列示。

						亿元（敞口 1 亿元）
			授信额度 3 亿元（敞口 3 亿元）	主要用于与本行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	0 元	0 元
5	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12 亿元（敞口 8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10.6 亿元（敞口 8 亿元）+ 他用按揭额度 3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5.74 亿元（敞口 4.53 亿元）+ 他用按揭余额 0.01 亿元
6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1 亿元（敞口 1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0.99 亿元（敞口 0.99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0.40 亿元（敞口 0.40 亿元）
7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类	同业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授信、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57.8 万元（敞口 57.8 万元）+ 同业授信余额 9.06 亿元（敞口 9.06 亿元）
		非授信类	50 亿元	主要用于同业交易及相关费用	0 元	0 元
8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授信类	授信额度 6.5 亿元（敞口 6.5 亿元）	主要用于传统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6.09 亿元（敞口 5.61 亿元）	传统授信余额 3.21 亿元（敞口 3.16 亿元）
9	关联自然人	授信类	授信额度 2.5 亿元（敞口 2.5 亿元）	主要用于信用卡、贷款等业务	授信额度 1.5 亿元（敞口 1.5 亿元）	授信余额 0.8 亿元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22 年第 1 号）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2024 年度，与符合前述关联方条件的关联方之间符合上述重大关联交易条件的重大授信交易如下：

1、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获批情况
1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 4.7 亿元（敞口 4.5 亿元）
2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 50 亿元（敞口 40 亿元）+ 他用担保额度 18 亿元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 6.091 亿元（敞口 5.61 亿元）

4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业授信额度 35 亿元（敞口 25 亿元）及签署统一交易协议
5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5 亿元（敞口 3 亿元）

2、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获批情况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5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100 亿元
2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5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50 亿元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2025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4	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 30 亿元

（三）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 0.8 亿元，风险敞口为 0.8 亿元。

（四）本公司其他关联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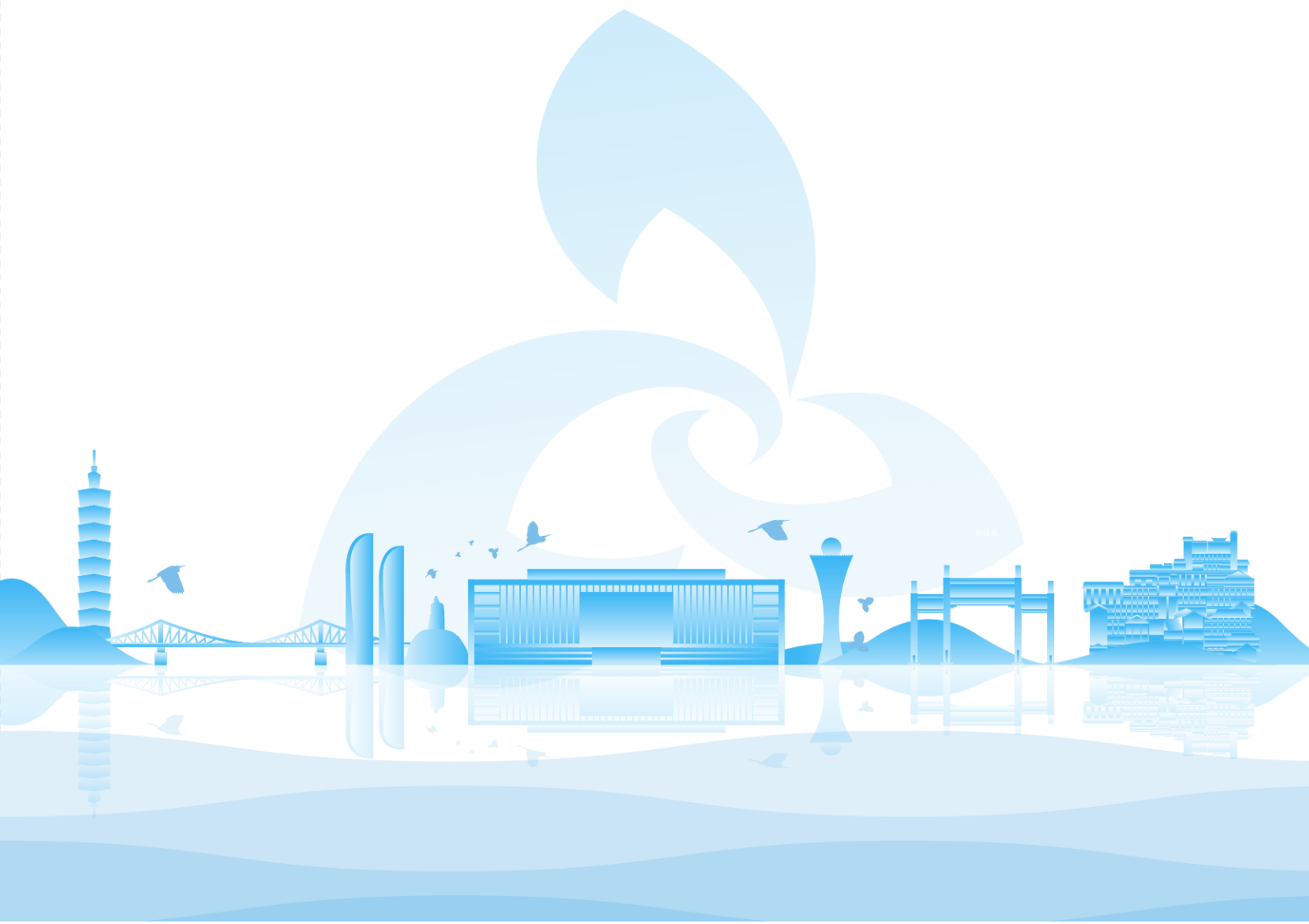
（三）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额达到公司利润总额 10%以上的合同。

十一、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说明

1.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 年 3 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42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该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2.因公司股价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增持股份的措施稳定股价。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截至2023年8月4日，公司在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动增持公司股份。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已实施完毕，有关增持主体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7,261,4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14,674.82万元，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4.97元至5.69元。其中，持股5%以上股东合计增持2,6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合计增持金额达14,285.92万元，增持金额为持股5%以上股东原计划增持总金额4,131.31万元的3.46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增持公司股份725,3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388.90万元。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5日和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份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6,649,384	51.41	-	-	-	-1,567,519	-1,567,519	1,355,081,865	51.3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480,045,448	18.19	-	-	-	-	-	480,045,448	18.19
3、其他境内资持股	402,849,351	15.27	-	-	-	-1,567,519	-1,567,519	401,281,832	15.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3,966,517	14.93	-	-	-	-	-	393,966,517	14.93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82,834	0.34				-1,567,519	-1,567,519	7,315,315	0.28
4、外资持股	473,754,585	17.95	-	-	-	-	-	473,754,585	17.9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3,754,585	17.95	-	-	-	-	-	473,754,585	17.95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82,478,504	48.59	-	-	-	1,567,519	1,567,519	1,284,046,023	48.65
1、人民币普通股	1,282,478,504	48.59	-	-	-	1,567,519	1,567,519	1,284,046,023	48.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	-	-	-	-	-	-	-	-	-

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2,639,127,888	100.00	-	-	-	-	-	2,639,127,888	100

注：本表中“其他”变动主要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 2024 年共有 1,567,519 股限售股锁定期满并流通上市。因此，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增加。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施玲玲	299,893	52,922	-	246,97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4 年 10 月 27 日
黄安娜	288,454	50,903	-	237,55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4 年 10 月 27 日
李丽娟	269,550	47,567	-	221,983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4 年 10 月 27 日
其他本次上市流通首发限售股份	8,024,937	1,416,127	-	6,608,81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024 年 10 月 27 日
合计	8,882,834	1,567,519	0	7,315,315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	-	14,729,31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内部职工股尚有 93 名，持股总额 7,315,315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28%。内部职工股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取得：1、本公司设立时，本公司内部职工以其持有的原厦门市 14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	

	和厦门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净资产折股认购的本公司股份；2、以自有资金参与本公司面向老股东的 5 次增资扩股时取得；3、本公司存续期间，通过受让、继承、司法判决等方式取得。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发行价格不能准确核定。
--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0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1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06,147,358	19.18	480,045,448	无	0	国 有 法人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475,848,185	18.03	473,754,585	无	0	境 外 法人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255,496,917	9.68	252,966,517	无	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0	213,628,500	8.09	141,000,000	质押	104,000,00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18,500,000	4.49	0	无	0	国 有 法人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1,137,608	81,400,000	3.08	0	质押	81,400,00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10,950	76,716,014	2.91	0	无	0	境 外 法人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0	57,358,515	2.17	0	无	0	国 有 法人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0	49,856,000	1.89	0	无	0	国 有 法人
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	0	45,312,000	1.72	0	冻结	45,312,00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500,000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8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4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716,014	人民币普通股	76,716,01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72,6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72,628,50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57,358,515	人民币普通股	57,358,515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49,8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56,000
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	45,3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12,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857,307	人民币普通股	42,857,307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101,91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1,91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1.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台湾富邦金控持有的公司股份中 2,093,600 股通过沪港通方式持有，已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中减少计算该部分股份，并将其归在台湾富邦金控名下。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045,448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3,754,585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3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966,517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41,000,000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5	施玲玲	52,922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7,641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76,408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6	黄安娜	50,903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6,969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69,679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7	李丽娟	47,567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5,857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58,559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8	庄耀生	45,447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5,150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51,492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9	鄢丽榕	45,302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5,102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51,008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10	徐海芳	41,966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
		13,990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72 个月
		139,888	2028 年 10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9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任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到法律规定的控股股东要求，且任一股东依其持有或者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本行董事会成员结构均衡，任一股东均不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虽不是本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对照《公司法》关于“实际控制人”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五、报告期末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本公司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包括但不限于向本公司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 46 层 4610-4620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云祥	注册资本	3,040,773.13170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13 日	公司统一编号	9135020057503085XG
经营范围	1、对金融、工业、文化、服务、信息等行业的投资与运营；2、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的管理与运营；3、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可营业。）		
控股股东	厦门市财政局	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财政局
主要关联方	李云祥、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圆亚洲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金圆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厦门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厦门金圆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96 名关联方。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台北市中山区辽宁街 179 号 15 楼、16 楼
负责人	蔡明兴	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新台币
成立时间	2001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统一编号	03374805
经营范围	（一）投资经主管机关核准之事业。 （二）对被投资事业之管理。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无
主要关联方	王俊彦、洪主民、蔡明兴、蔡明忠、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北富银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证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闽投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 95 名关联方。		

3.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玉桥西里 72 号 16 幢 1419
法定代表人	丁海东	注册资本	22,8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740065889U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毛玉洁	实际控制人	毛玉洁
主要关联方	毛玉洁、毛建忠、香河县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邯郸诚嘉开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廊坊御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竣(香河)商贸有限公司、中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贵友酒家、香河县盛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香河鸿嘉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等 46 名关联方。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金井中兴南路 655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永伟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2 年 1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2156463765M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的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实物贵金属销售(不含期货等需经前置许可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鞋帽、五金产品、日用杂品、建材(不含石材及危险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不含石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棉花、麻类、农牧产品(不含禽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	实际控制人	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
主要关联方	周永伟、陈欣慰、周少明、周少雄、七匹狼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百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泉州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恒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晋江市恒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晋江市百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厦门朗讯软件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福建启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富益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晋江市晋南水城投资有限公司等 281 名关联方。		

5.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H
法定代表人	王斌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302856736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黄金现货销售。		
控股股东	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关联方	黄金典、厦门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升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旅游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厦门市亚太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厦门亚太旅游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厦门旅游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康祥旅游有限公司、厦门鹭江宾馆有限公司、厦门铭家鹭江酒店有限公司、厦门民昱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民昱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市德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市德政保安有限公司等 96 名关联方。		

6.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注册地址	厦门海沧新阳工业区 05-1 号海晨公司综合楼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泉水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96 年 3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1550565437
经营范围	1、房地产开发、经营；2、物业管理。		
控股股东	泉舜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吴泉水
主要关联方	吴泉水、吴灿鑫、泉舜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漳州焜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泉舜贸易有限公司、郑州泉舜贸易有限公司、泉舜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厦门大智贸易有限公司、洛阳泉舜商业有限公司、厦门泉舜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泉舜教育集团(厦门)有限公司、上海舜灿贸易有限公司、漳浦泉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53 名关联方。		

7.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64 号
法定代表人	万山	注册资本	154,877.823 万元
成立时间	1992 年 10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52575W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池销售;电池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彩灯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卫生洁具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家具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日用百货销售;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家用电器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广东省人民政府
主要关联方	汤琼兰、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共享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建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等 423 名关联方。		

8.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西柯一里 5 号 624 室
法定代表人	温建怀	注册资本	7,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0 年 10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62808909M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温建怀	实际控制人	温建怀
主要关联方	郑峰、温建怀、厦门华瑞中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鲲鹏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泗阳建潘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德韬金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建潘德韬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鲲鹏物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36 名关联方。		

第八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注册会计师昌华、张力卓签字，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董事长：洪枇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确认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所载内容，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目录

	页次
审计报告	1-8
合并资产负债表	9-10
合并利润表	11-1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合并现金流量表	15-16
公司资产负债表	17-18
公司利润表	19-20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1-22
公司现金流量表	23-24
财务报表附注	25-142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
- 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
- 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 单项减值评估 - 判断贷款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单项减值评估将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贷款等级的判断结果。

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变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及权重；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续）

由于贷款减值评估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且考虑金额的重要性（于2024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为人民币2,058.50亿元，占总资产的50.48%；贷款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59.28亿元），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附注三、33，附注五、6以及附注八、1。

- 评估单项减值测试的模型和假设，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回收金额。

2、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流程，包括贷款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涉及的系统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金融工具的估值

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而估值技术中常包括依赖主观判断的假设和估计。采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假设，将可能导致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大差异。

于2024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为人民币1,039.51亿元和21.99亿元，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为25.49%和0.59%；其中估值中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可观察参数而分类为第二层级的金融资产，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比例为99.84%；估值中采用重大不可观察参数而被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资产，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比例为0.12%。考虑金额的重要性，且估值存在不确定性，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附注三、33以及附注八、3。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我们执行了审计程序对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参数和假设进行评估，程序包括：对比当前市场上同业机构常用的估值技术；将所采用的可观察参数与可获得的外部市场数据进行核对；在估值中采用了重大不可观察参数的金融工具，我们利用内部专家对估值模型进行评估；选取样本并获取不同来源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分析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开展资产管理、投资等业务过程中，发起设立了很多不同的结构化主体，比如银行理财产品、资管、信托计划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否有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审阅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我们还重点检查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结构化主体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等，对管理层作出的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作出评估。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导其相关活动的能力、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最后，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3以及附注七、2。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23022_H01号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昌 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力卓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28 日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394,252,433.73	29,728,174,195.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5,393,134,674.19	5,736,357,865.60
拆出资金	3	22,033,574,900.56	19,140,071,062.14
衍生金融资产	4	2,175,681,985.96	1,352,463,462.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630,918,643.54	11,221,999,757.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199,952,295,636.67	203,527,480,050.4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34,893,811,272.94	17,612,345,767.03
—债权投资	8	56,760,282,893.41	51,946,772,511.99
—其他债权投资	9	53,815,017,282.44	45,411,718,90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20,470,780.68	83,027,291.76
投资性房地产		1,506,712.18	1,984,277.97
固定资产	11	788,655,182.51	781,732,297.65
在建工程	12	448,970,081.79	285,430,402.95
无形资产	13	758,298,055.87	551,801,84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764,714,216.31	1,879,069,698.37
其他资产	15	1,863,139,483.08	1,403,429,611.35
资产总计		<u>407,794,724,235.86</u>	<u>390,663,859,002.1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12,891,460,098.75	12,171,745,914.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4,428,380,938.20	7,075,167,698.76
拆入资金	19	22,838,372,438.75	24,832,542,693.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3.72	94,846.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19,447,469,007.54	22,242,605,720.57
衍生金融负债	4	2,199,362,173.32	1,325,987,872.27
吸收存款	21	218,907,862,452.78	210,901,987,150.51
应付职工薪酬	22	566,759,773.14	526,527,243.03
应交税费	23	289,200,500.23	210,869,736.06
应付债券	24	91,435,237,099.16	78,723,683,125.17
预计负债	25	169,902,907.52	269,216,739.64
其他负债	26	2,251,627,150.48	1,869,387,204.40
负债合计		375,425,635,263.59	360,149,815,945.03
股本	27	2,639,127,888.00	2,639,127,888.00
其他权益工具	28	5,998,200,943.40	5,998,200,943.40
其中：永续债		5,998,200,943.40	5,998,200,943.40
资本公积	29	6,785,874,486.75	6,785,874,486.75
其他综合收益	30	1,007,280,476.44	364,081,838.12
盈余公积	31	1,999,627,544.94	1,760,838,059.48
一般风险准备	32	4,691,151,980.24	4,388,309,998.38
未分配利润	33	8,517,988,244.00	7,937,222,873.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639,251,563.77	29,873,656,088.04
少数股东权益		729,837,408.50	640,386,969.05
股东权益合计		32,369,088,972.27	30,514,043,057.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7,794,724,235.86	390,663,859,002.12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主管财会	财会机构	
代表人：	工作负责人：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759,161,839.73	5,602,713,740.25
利息净收入	34	4,004,981,350.37	4,326,488,036.49
利息收入		12,374,127,162.69	12,519,698,521.97
利息支出		(8,369,145,812.32)	(8,193,210,485.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381,366,570.86	413,813,441.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5,110,290.57	671,895,901.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3,743,719.71)	(258,082,460.38)
投资收益	36	1,026,272,772.72	464,077,346.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	248,162,829.83	65,198,292.15
汇兑收益		39,291,186.88	45,630,746.62
其他业务收入		2,772,634.67	8,476,151.3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1,420,204.24)	28,425,520.67
其他收益	38	57,734,698.64	250,604,204.43
营业支出		(3,009,831,354.24)	(2,956,907,723.21)
税金及附加	39	(69,462,971.30)	(85,515,809.86)
业务及管理费	40	(2,238,497,773.27)	(2,220,969,694.14)
信用减值损失	41	(697,837,743.88)	(635,618,311.07)
资产减值损失		(3,555,300.00)	(14,243,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477,565.79)	(560,908.14)
营业利润		2,749,330,485.49	2,645,806,017.04
营业外收入	42	9,394,707.32	8,547,760.26
营业外支出	43	(23,383,655.22)	(12,589,057.43)
利润总额		2,735,341,537.59	2,641,764,719.87
所得税费用	44	(29,465,432.25)	110,635,773.14
净利润		2,705,876,105.34	2,752,400,493.0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05,876,105.34	2,752,400,493.01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5,665.89	2,663,871,493.70
少数股东损益		111,230,439.45	88,528,999.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643,198,638.32	403,492,03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198,638.32	403,492,032.7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082,616.74	4,304,633.2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0,428,131.23	326,520,336.1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5,312,109.65)	72,667,063.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3,349,074,743.66	3,155,892,525.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7,844,304.21	3,067,363,526.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230,439.45	88,528,999.31
每股收益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45	0.89	0.96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85,874,486.75	364,081,838.12	1,760,838,059.48	4,388,309,998.38	7,937,222,873.91	29,873,656,088.04	640,386,969.05	30,514,043,057.09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198,638.32	-	-	2,594,645,665.89	3,237,844,304.21	111,230,439.45	3,349,074,743.6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238,789,485.46	-	(238,789,485.4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302,841,981.86	(302,841,981.86)	-	-	-
3	普通股现金分红	33	-	-	-	-	-	(1,213,998,828.48)	(1,213,998,828.48)	-	(1,213,998,828.48)
4	永续债利息	33	-	-	-	-	-	(258,250,000.00)	(258,250,000.00)	-	(258,250,000.00)
5	对少数股东股利分配		-	-	-	-	-	-	-	(21,780,000.00)	(21,780,000.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85,874,486.75	1,007,280,476.44	1,999,627,544.94	4,691,151,980.24	8,517,988,244.00	31,639,251,563.77	729,837,408.50
											32,369,088,972.27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	2023年1月1日余额	2,639,127,888.00	2,498,552,830.19	6,785,874,486.75	(39,410,194.67)	1,514,561,559.19	4,044,832,876.68	6,748,452,089.72	24,191,991,535.86	551,857,969.74	24,743,849,505.60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03,492,032.79	-	-	2,663,871,493.70	3,067,363,526.49	88,528,999.31	3,155,892,525.8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8	3,499,648,113.21	-	-	-	-	-	3,499,648,113.21	-	3,499,648,113.2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246,276,500.29	-	(246,276,500.2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343,477,121.70	(343,477,121.70)	-	-	-
3	普通股现金分红	33	-	-	-	-	-	(765,347,087.52)	(765,347,087.52)	-	(765,347,087.52)
4	永续债利息	33	-	-	-	-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85,874,486.75	364,081,838.12	1,760,838,059.48	4,388,309,998.38	7,937,222,873.91	29,873,656,088.04	640,386,969.05	30,514,043,057.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848,780,485.40	2,783,417,588.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2,582,191,047.76	1,508,842,419.1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2,797,202,857.65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20,070,000.00	3,233,53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513,480,521.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395,908,474.20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6,577,772,159.45	2,703,399,177.04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82,633,657.47	10,905,001,365.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739,498.30	433,474,92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64,389,706.03	26,477,054,468.6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851,281,030.40)	(5,323,542,05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10,128,677,048.3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393,265,500.39)	(960,582,47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547,673,827.06)	(6,520,635,579.3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966,981,155.5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2,793,248,759.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98,671,514.54)	(5,062,019,84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8,457,672.04)	(1,387,550,71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049,462.33)	(751,381,20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353,603.45)	(715,210,04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79,982,524.71)	(30,849,598,967.8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4,315,592,818.68)	(4,372,544,499.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910,615,144.73	62,075,005,701.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4,425,060.12	2,079,680,586.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4,528.46	45,596,80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35,754,733.31	64,200,283,097.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346,143,049.97)	(73,666,949,220.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803,836.09)	(340,111,815.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59,946,886.06)	(74,007,061,036.2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4,192,152.75)	(9,806,777,938.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99,648,113.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754,097,860.00	85,322,759,8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754,097,860.00	88,822,407,923.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560,000,000.00)	(77,6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1,492,091,298.84)	(882,815,75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780,000.00)	-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的现金		(153,936,706.56)	(148,953,405.5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1,160,772.82)	(391,495,45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67,188,778.22)	(79,093,264,61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6,909,081.78	9,729,143,308.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02,606.18	18,311,404.31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6	(9,641,873,283.47)	(4,431,867,724.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27,597,110,345.04	32,028,978,069.6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17,955,237,061.57	27,597,110,345.04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384,237,364.64	29,728,159,180.3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30,768,837.49	5,555,860,316.18
拆出资金		22,938,037,110.41	20,044,271,067.32
衍生金融资产		2,175,681,985.96	1,352,463,462.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8,643.54	11,221,999,757.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2	183,589,623,974.89	189,119,582,391.6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272.94	17,282,241,230.92
—债权投资		56,760,282,893.41	51,946,772,511.99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282.44	45,411,718,90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0,780.68	83,027,291.76
长期股权投资	3	927,000,000.00	92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06,712.18	1,984,277.97
固定资产		765,098,593.00	776,444,996.34
在建工程		448,970,081.79	285,430,402.95
无形资产		752,865,234.59	547,631,52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	1,634,554,078.43	1,755,318,531.05
其他资产		1,837,208,030.77	1,397,117,031.45
资产总计		<u>392,306,052,877.16</u>	<u>377,437,022,876.6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三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91,460,098.75	12,171,745,914.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	4,435,775,777.39	7,079,712,433.10
拆入资金	6	9,501,780,566.96	13,746,148,231.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3.72	94,846.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447,469,007.54	22,242,605,720.57
衍生金融负债		2,199,362,173.32	1,325,987,872.27
吸收存款		218,907,862,452.78	210,901,987,150.51
应付职工薪酬	7	515,342,672.71	476,296,937.55
应交税费	8	120,087,843.80	128,465,195.82
应付债券		91,435,237,281.15	78,161,036,320.86
预计负债		169,902,907.52	269,216,739.64
其他负债	9	1,803,406,382.80	1,614,205,189.63
负债合计		361,427,687,888.44	348,117,502,552.45
股本		2,639,127,888.00	2,639,127,888.00
其他权益工具		5,998,200,943.40	5,998,200,943.40
其中：永续债		5,998,200,943.40	5,998,200,943.40
资本公积		6,792,174,486.75	6,792,174,486.75
其他综合收益		1,007,280,476.44	364,081,838.12
盈余公积		1,999,627,544.94	1,760,838,059.48
一般风险准备		4,511,795,411.50	4,235,629,197.92
未分配利润		7,930,158,237.69	7,529,467,910.57
股东权益合计		30,878,364,988.72	29,319,520,324.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92,306,052,877.16	377,437,022,876.69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179,510,008.43	5,036,403,558.23
利息净收入	10	3,366,635,320.83	3,728,505,399.66
利息收入		11,361,470,318.09	11,589,936,328.90
利息支出		(7,994,834,997.26)	(7,861,430,929.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	388,438,076.66	444,601,396.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9,040,329.87	676,865,605.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0,602,253.21)	(232,264,208.40)
投资收益		1,076,015,623.28	463,416,554.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8,267,365.94	65,270,541.92
汇兑收益		39,291,186.88	45,630,746.62
其他业务收入		4,632,423.21	10,221,007.75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1,434,795.68)	28,459,827.63
其他收益		57,664,807.31	250,298,083.82
营业支出		(2,871,251,299.37)	(2,778,684,332.60)
税金及附加		(65,725,738.76)	(81,152,748.19)
业务及管理费		(2,168,105,521.14)	(2,169,103,345.53)
信用减值损失	12	(633,387,173.68)	(513,624,330.74)
资产减值损失		(3,555,300.00)	(14,243,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477,565.79)	(560,908.14)
营业利润		2,308,258,709.06	2,257,719,225.63
营业外收入		9,384,707.32	8,465,338.20
营业外支出		(23,383,655.22)	(11,439,057.43)
利润总额		2,294,259,761.16	2,254,745,506.40
所得税费用		93,635,093.48	208,019,496.49
净利润		2,387,894,854.64	2,462,765,002.8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387,894,854.64	2,462,765,002.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198,638.32	403,492,032.7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082,616.74	4,304,633.2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变动		660,428,131.23	326,520,336.1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			
资信用损失准备		(45,312,109.65)	72,667,063.40
综合收益总额		3,031,093,492.96	2,866,257,035.68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92,174,486.75	364,081,838.12	1,760,838,059.48	4,235,629,197.92	7,529,467,910.57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198,638.32	-	-	2,387,894,854.64
(二)	利润分配							3,031,093,492.9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8,789,485.46	-	(238,789,485.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76,166,213.58	(276,166,213.58)
3	普通股现金分红	-	-	-	-	-	-	(1,213,998,828.48)
4	永续债利息	-	-	-	-	-	-	(258,250,000.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92,174,486.75	1,007,280,476.44	1,999,627,544.94	4,511,795,411.50	7,930,158,237.69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代表人：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	2023年1月1日余额	2,639,127,888.00	2,498,552,830.19	6,792,174,486.75	(39,410,194.67)	1,514,561,559.19	3,912,128,785.76	6,521,826,907.6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03,492,032.79	-	-	2,462,765,002.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499,648,113.21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6,276,500.29	-	(246,276,500.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23,500,412.16	(323,500,412.16)
3	普通股现金分红	-	-	-	-	-	-	(765,347,087.52)
4	永续债利息	-	-	-	-	-	-	(120,000,000.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2,639,127,888.00	5,998,200,943.40	6,792,174,486.75	364,081,838.12	1,760,838,059.48	4,235,629,197.92	7,529,467,910.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856,172,360.77	2,783,417,588.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2,550,000,000.00	1,550,00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930,383,141.6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4,834,256,507.6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20,070,000.00	3,233,53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395,908,474.20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6,577,772,159.45	2,703,399,177.04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594,965,924.26	9,973,746,402.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772,520.16	873,543,12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95,009,472.31	24,443,927,906.7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544,819,854.80)	(6,519,124,414.5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859,281,030.40)	(5,809,542,058.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393,265,500.39)	(960,582,472.1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199,026,918.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2,793,248,759.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8,091,151,239.8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47,420,043.51)	(4,742,517,253.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8,866,764.54)	(1,342,869,69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058,033.26)	(602,617,436.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4,971,581.67)	(701,635,78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44,958,485.57)	(28,770,040,345.5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5,249,949,013.26)	(4,326,112,43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80,615,144.73	62,055,005,701.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4,167,910.68	2,076,897,52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469,052.36	45,591,30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55,252,107.77	64,177,494,540.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346,143,049.97)	(73,666,949,220.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310,776,087.10)	(334,002,211.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56,919,137.07)	(74,000,951,432.4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1,667,029.30)	(9,823,456,891.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99,648,113.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754,097,860.00	85,322,759,8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754,097,860.00	88,822,407,923.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10,000,000.00)	(77,6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1,470,311,298.84)	(882,815,754.03)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的现金		(151,208,801.78)	(145,668,960.8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468,490.57)	(371,430,37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71,988,591.19)	(79,069,915,09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2,109,268.81	9,752,492,83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02,606.18	18,311,404.31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0,258,504,167.57)	(4,378,765,095.4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69,720,280.85	31,848,485,376.3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	17,211,216,113.28	27,469,720,280.85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4月28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	主管财会	财会机构	
代表人：	工作负责人：	负责人：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厦门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1996年1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55号文批准，由原厦门市14家城信社及其联社的原股东共254家机构或企业法人和1,796名自然人以经评估的净资产作为出资，以及厦门市财政局、其他23家工商企业以货币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于2009年9月17日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更名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26013710XM，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法定代表人为洪枇杷，并持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颁发的00173734号《金融许可证》，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1号。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本行及其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包括对公及对私存款、贷款、支付结算及资金业务等在内的商业银行业务，并提供金融租赁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和金融工具的分类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财务报表披露遵循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5.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除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6）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9）合同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并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之资产。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资产，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将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质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资产，该等资产将持续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等资产所得之金额将确认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子公司指本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企业。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6处理。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行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20年	5.00%	4.75%-5.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0年	5.00%	9.50%-47.50%
运输工具	4-5年	5.00%	19.00%-23.75%
自有房屋装修	两次装修期间与尚可 使用年限两者孰短		不适用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7-42年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1-10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平均摊销。

19.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预计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和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者服务的控制权，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予以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集团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到期日，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24.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续）

（1）作为承租人（续）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法定福利计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集团根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上述保险统筹费用，其中本集团承担的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职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基础上参加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7. 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8.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受托业务（续）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29.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适用的方法为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1）判断（续）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未来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以及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管理层按照附注三、6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计划等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报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在此过程中包含很多估计和判断，尤其是确定减值损失金额、估计未来合同现金流量、抵质押物价值，以及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计量时受多种因素影响，将导致不同的减值准备计提水平。

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是模型输出的结果，其中包含许多模型假设及参数输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采用的会计判断和估计包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续）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 以组合方式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三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预测。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集团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注)	6%（2%或3% 或5%或9%或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销售额包括贷款服务收入、直接收费金融服务收入和金融商品转让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	12,176,786,929.23	13,468,157,308.08
—超额存款准备金	7,626,286,079.46	13,090,728,699.05
—财政性存款	2,373,073,000.00	2,935,522,000.00
—存放央行外汇风险准备金	20,043,148.46	15,004,255.01
小计	22,385,887,285.10	29,718,533,950.70
应计利息	8,365,148.63	9,640,245.22
合计	22,394,252,433.73	29,728,174,195.92

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内，本行具体缴存比例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6.00%	7.00%
外币	4.00%	4.00%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4,335,776,353.99	4,736,723,584.3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589,748,817.41	289,469,785.34
境外银行同业	<u>453,632,993.93</u>	<u>656,578,576.02</u>
小计	<u>5,379,158,165.33</u>	<u>5,682,771,945.74</u>
应计利息	<u>17,168,547.86</u>	<u>60,857,128.80</u>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16）	<u>(3,192,039.00)</u>	<u>(7,271,208.94)</u>
合计	<u>5,393,134,674.19</u>	<u>5,736,357,865.60</u>

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人民币9,961,665.14元存于保理专户，存在账户资金监管（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2,879,112.90元）。

3. 拆出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21,762,823,088.40</u>	<u>18,911,542,058.00</u>
小计	<u>21,762,823,088.40</u>	<u>18,911,542,058.00</u>
应计利息	<u>346,828,560.54</u>	<u>328,125,730.22</u>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16）	<u>(76,076,748.38)</u>	<u>(99,596,726.08)</u>
合计	<u>22,033,574,900.56</u>	<u>19,140,071,062.14</u>

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拆出资金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以下列示的是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合约	1,723,278,300.93	23,871,730.99	(47,399,734.67)
掉期合约	78,483,629,620.35	758,570,833.28	(722,652,566.55)
期权合约	678,605,476.41	4,926,981.27	(8,043,944.49)
小计	80,885,513,397.69	787,369,545.54	(778,096,245.71)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11,920,000,000.00	1,330,258,983.33	(1,363,204,116.48)
小计	111,920,000,000.00	1,330,258,983.33	(1,363,204,116.48)
其他衍生工具	18,531,600,000.00	58,053,457.09	(58,061,811.13)
合计	211,337,113,397.69	2,175,681,985.96	(2,199,362,173.32)
	名义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合约	5,663,264,040.24	35,946,511.23	(51,073,775.33)
掉期合约	43,594,542,937.73	537,486,731.28	(482,482,425.12)
期权合约	320,759,688.58	2,606,823.50	(1,848,924.96)
小计	49,578,566,666.55	576,040,066.01	(535,405,125.41)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12,880,000,000.00	662,540,033.18	(676,786,985.26)
小计	112,880,000,000.00	662,540,033.18	(676,786,985.26)
其他衍生工具	23,973,200,000.00	113,883,362.83	(113,795,761.60)
合计	186,431,766,666.55	1,352,463,462.02	(1,325,987,872.27)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政府债券	1,600,216,138.46	9,158,961,420.95
政策性金融债券	3,029,133,861.54	2,057,632,579.05
小计	4,629,350,000.00	11,216,594,000.00
应计利息	1,750,034.53	6,710,851.60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16）	(181,390.99)	(1,305,094.14)
合计	4,630,918,643.54	11,221,999,757.46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境内银行同业	800,000,000.00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829,350,000.00	11,216,594,000.00
小计	4,629,350,000.00	11,216,594,000.00
应计利息	1,750,034.53	6,710,851.60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16）	(181,390.99)	(1,305,094.14)
合计	4,630,918,643.54	11,221,999,757.46

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 按性质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u>122,051,086,708.51</u>	<u>111,741,144,682.17</u>
个人住房贷款	19,413,423,181.34	22,692,721,830.83
个人消费贷款	6,729,446,963.93	6,865,601,155.38
个人经营贷款	<u>44,314,892,664.03</u>	<u>45,875,720,107.48</u>
个人贷款及垫款	<u>70,457,762,809.30</u>	<u>75,434,043,093.69</u>
小计	<u>192,508,849,517.81</u>	<u>187,175,187,775.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	39,061,315.81	9,781,711.60
贴现	<u>12,907,161,087.02</u>	<u>22,516,256,408.11</u>
小计	<u>12,946,222,402.83</u>	<u>22,526,038,119.71</u>
合计	<u>205,455,071,920.64</u>	<u>209,701,225,895.57</u>
应计利息	<u>394,439,873.33</u>	<u>396,559,712.66</u>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u>205,849,511,793.97</u>	<u>210,097,785,608.23</u>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 减值准备（附注五、16）	<u>(5,897,216,157.30)</u>	<u>(6,570,305,557.80)</u>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u>199,952,295,636.67</u>	<u>203,527,480,050.4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附注五、16）	<u>(30,290,067.51)</u>	<u>(45,406,553.2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2 按担保方式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18,176,327,765.15	29,894,770,809.38
抵押贷款	125,427,938,523.13	127,143,931,748.51
保证贷款	38,904,664,593.86	33,353,268,708.51
信用贷款	<u>22,946,141,038.50</u>	<u>19,309,254,629.17</u>
合计	<u>205,455,071,920.64</u>	<u>209,701,225,895.57</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中有人民币2,190,438,586.24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802,762,265.19元）。

6.3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92,500,000.00	-	-	-	92,500,000.00
抵押贷款	1,195,470,078.66	837,562,329.92	109,166,566.69	5,693,394.63	2,147,892,369.90
保证贷款	176,593,207.46	201,354,747.83	135,724,522.64	29,542,500.00	543,214,977.93
信用贷款	<u>97,769,900.57</u>	<u>106,344,751.22</u>	<u>3,129,581.91</u>	<u>542,623.54</u>	<u>207,786,857.24</u>
合计	<u>1,562,333,186.69</u>	<u>1,145,261,828.97</u>	<u>248,020,671.24</u>	<u>35,778,518.17</u>	<u>2,991,394,205.07</u>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200,000.00	-	-	-	200,000.00
抵押贷款	570,609,829.17	867,405,293.05	253,377,438.60	4,466,774.03	1,695,859,334.85
保证贷款	194,885,115.17	71,018,942.04	222,804,580.10	29,542,500.00	518,251,137.31
信用贷款	<u>49,540,687.32</u>	<u>38,855,720.73</u>	<u>4,421,351.35</u>	<u>379,015.66</u>	<u>93,196,775.06</u>
合计	<u>815,235,631.66</u>	<u>977,279,955.82</u>	<u>480,603,370.05</u>	<u>34,388,289.69</u>	<u>2,307,507,247.2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4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4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627,111,007.49	477,292,668.27	1,465,901,882.04	6,570,305,557.80
年初余额在本年				
阶段转换	(37,078,533.22)	(54,694,565.40)	91,773,098.62	-
本年计提（注）	(569,255,232.86)	135,448,456.42	1,280,674,791.95	846,868,015.51
核销及转出	-	-	(1,770,386,551.58)	(1,770,386,551.58)
收回已核销贷款而转回	-	-	288,059,166.41	288,059,166.41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	(37,649,685.38)	(37,649,685.38)
其他	19,654.54	-	-	19,654.54
年末余额	4,020,796,895.95	558,046,559.29	1,318,372,702.06	5,897,216,157.30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4,809,928,591.97	444,167,864.76	1,380,460,815.85	6,634,557,272.58
年初余额在本年				
阶段转换	(96,527,057.72)	21,075,723.91	75,451,333.81	-
本年计提（注）	(88,078,169.82)	12,049,079.60	847,757,138.27	771,728,048.05
核销及转出	-	-	(1,138,867,717.28)	(1,138,867,717.28)
收回已核销贷款而转回	-	-	324,872,273.56	324,872,273.56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	(23,771,962.17)	(23,771,962.17)
其他	1,787,643.06	-	-	1,787,643.06
年末余额	4,627,111,007.49	477,292,668.27	1,465,901,882.04	6,570,305,557.80

注： 本年计提包括新发放贷款、未发生阶段转换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等导致的计提。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4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5,406,553.24	-	-	45,406,553.24
本年回拨	(15,116,485.73)	-	-	(15,116,485.73)
年末余额	30,290,067.51	-	-	30,290,067.5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4. 贷款损失准备（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3年1月1日	51,370,759.82	-	-	51,370,759.82
本年回拨	(5,964,206.58)	-	-	(5,964,206.58)
年末余额	45,406,553.24	-	-	45,406,553.24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233,417,448.18	1,186,458,349.58
政策性金融债券	568,598,913.01	702,712,223.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	40,245,395.44
企业债券	6,001,209,587.44	1,271,705,402.02
同业存单	8,044,190,964.15	-
基金及其他	20,046,394,360.16	14,411,224,396.41
合计	34,893,811,272.94	17,612,345,767.0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债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53,091,261,238.47	47,671,927,774.34
政策性金融债券	1,742,290,027.73	1,990,904,544.97
企业债券	1,557,095,983.15	1,447,874,553.25
信贷资产	11,834,877.60	304,250,337.32
债权融资计划	-	100,000,000.00
小计	56,402,482,126.95	51,514,957,209.88
应计利息	554,853,779.80	580,191,621.56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16）	(197,053,013.34)	(148,376,319.45)
合计	56,760,282,893.41	51,946,772,511.99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8,060,911,852.79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794,593,465.78元）；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6,547,887,989.79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185,252,654.62元）；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15,098,321,511.35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95,149,950.70元）。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4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148,376,319.45	-	-	148,376,319.45
本年计提/（回拨）	47,824,929.51	-	(30,866,702.27)	16,958,227.24
收回已核销类贷款而转回	-	-	30,866,702.27	30,866,702.27
其他	851,764.38	-	-	851,764.38
年末余额	197,053,013.34	-	-	197,053,013.34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3年1月1日	85,910,837.54	728,712.15	81,247,831.04	167,887,380.73
本年计提/（回拨）	62,140,545.72	(728,712.15)	49,452,168.96	110,864,002.53
核销	-	-	(130,700,000.00)	(130,700,000.00)
其他	324,936.19	-	-	324,936.19
年末余额	148,376,319.45	-	-	148,376,319.4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按公允价值计量		
政府债券	24,292,290,300.99	28,399,544,325.98
政策性金融债券	1,839,940,289.05	1,178,601,212.9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228,088,428.08	227,939,413.23
企业债券	17,423,562,153.45	15,278,527,250.82
同业存单	9,930,871,947.31	297,886,400.21
其他	100,264,163.56	29,220,302.96
合计	53,815,017,282.44	45,411,718,906.1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11,247,537,932.17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0,871,896,147.42元）；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490,506,078.30元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95,778,198.77元）；本集团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0.00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34,890,001.15元）。

	2024年度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附注五、16)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52,819,185,154.44	53,815,017,282.44	995,832,128.00	(223,643,774.01)

	2023年度			累计已计提 减值金额 (附注五、16)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45,243,507,683.95	45,411,718,906.10	168,211,222.15	(268,943,434.5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24年度			合计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268,943,434.53	-	-	268,943,434.53
本年回拨	(46,278,573.65)	-	-	(46,278,573.65)
其他	978,913.13	-	-	978,913.13
年末余额	223,643,774.01	-	-	223,643,774.0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其他债权投资（续）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66,089,810.10	-	-	166,089,810.10
本年计提	102,261,411.99	-	-	102,261,411.99
其他	592,212.44	-	-	592,212.44
年末余额	268,943,434.53	-	-	268,943,434.53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度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现金红利	
非上市股权	8,250,000.00	112,220,780.68	120,470,780.68	4,624,000.00	非交易性

	2023年度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现金红利	
非上市股权	8,250,000.00	74,777,291.76	83,027,291.76	4,640,000.00	非交易性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本集团于报告期间未处置该类权益投资，无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11. 固定资产

2024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自有房屋装修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765,341,838.61	593,525,580.90	27,887,014.71	47,598,324.41	1,434,352,758.63
本年购置或原值增加	15,748,902.25	77,749,303.82	1,930,663.49	3,306,236.28	98,735,105.84
本年转入	-	19,573,668.00	-	-	19,573,668.00
处置或报废	-	(30,777,657.13)	(909,673.08)	-	(31,687,330.21)
年末余额	781,090,740.86	660,070,895.59	28,908,005.12	50,904,560.69	1,520,974,202.2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12,505,854.23	396,600,098.66	21,457,195.77	22,057,312.32	652,620,460.98
本年计提	36,189,661.29	66,244,542.16	1,604,989.35	5,211,963.48	109,251,156.28
处置或报废	-	(28,688,408.08)	(864,189.43)	-	(29,552,597.51)
年末余额	248,695,515.52	434,156,232.74	22,197,995.69	27,269,275.80	732,319,019.75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532,395,225.34	225,914,662.85	6,710,009.43	23,635,284.89	788,655,182.51
年初余额	552,835,984.38	196,925,482.24	6,429,818.94	25,541,012.09	781,732,297.6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自有房屋装修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809,179,291.38	548,099,999.15	27,964,563.52	31,127,721.47	1,416,371,575.52
本年购置或原值增加	1,368,842.65	78,795,823.34	2,336,974.19	18,520,299.94	101,021,940.12
本年转入	2,103,983.00	-	-	-	2,103,983.00
处置或报废	(47,310,278.42)	(33,370,241.59)	(2,414,523.00)	(2,049,697.00)	(85,144,740.01)
年末余额	<u>765,341,838.61</u>	<u>593,525,580.90</u>	<u>27,887,014.71</u>	<u>47,598,324.41</u>	<u>1,434,352,758.6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05,511,082.26	366,324,547.03	22,349,827.43	20,215,701.56	614,401,158.28
本年计提	37,233,654.86	61,667,483.91	1,401,523.19	3,891,307.76	104,193,969.7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98,783.85	-	-	-	1,998,783.85
处置或报废	(32,237,666.74)	(31,391,932.28)	(2,294,154.85)	(2,049,697.00)	(67,973,450.87)
年末余额	<u>212,505,854.23</u>	<u>396,600,098.66</u>	<u>21,457,195.77</u>	<u>22,057,312.32</u>	<u>652,620,460.98</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552,835,984.38</u>	<u>196,925,482.24</u>	<u>6,429,818.94</u>	<u>25,541,012.09</u>	<u>781,732,297.65</u>
年初余额	<u>603,668,209.12</u>	<u>181,775,452.12</u>	<u>5,614,736.09</u>	<u>10,912,019.91</u>	<u>801,970,417.24</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在使用但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的房屋及建筑物的原值为人民币12,687,923.82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2,687,923.82元），净值为人民币634,396.2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34,396.20元）。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取得上述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证不存在重大障碍，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398,786,974.2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67,512,827.53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原值		
年初余额	438,690,545.03	313,156,629.12
本年增加	<u>167,094,978.84</u>	<u>125,533,915.91</u>
年末余额	<u>605,785,523.87</u>	<u>438,690,545.03</u>
减值准备（附注五、16）		
年初余额	(153,260,142.08)	(139,017,142.08)
本年计提	<u>(3,555,300.00)</u>	<u>(14,243,000.00)</u>
年末余额	<u>(156,815,442.08)</u>	<u>(153,260,142.08)</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448,970,081.79</u>	<u>285,430,402.95</u>
年初余额	<u>285,430,402.95</u>	<u>174,139,487.04</u>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重要在建工程变动如下：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计提减值	2024年12月31日
总行大厦工程	234,173,602.95	167,094,978.84	-	-	401,268,581.79
南昌大楼	<u>51,256,800.00</u>	<u>-</u>	<u>-</u>	<u>(3,555,300.00)</u>	<u>47,701,500.00</u>
合计	<u>285,430,402.95</u>	<u>167,094,978.84</u>	<u>-</u>	<u>(3,555,300.00)</u>	<u>448,970,081.79</u>
	202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计提减值	2023年12月31日
总行大厦工程	108,639,687.04	125,533,915.91	-	-	234,173,602.95
南昌大楼	<u>65,499,800.00</u>	<u>-</u>	<u>-</u>	<u>(14,243,000.00)</u>	<u>51,256,800.00</u>
合计	<u>174,139,487.04</u>	<u>125,533,915.91</u>	<u>-</u>	<u>(14,243,000.00)</u>	<u>285,430,402.9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

	2024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05,634,702.50	459,763,771.56	865,398,474.06
本年购置	143,239,500.00	138,031,723.07	281,271,223.07
处置或报废	-	(33,880.00)	(33,880.00)
年末余额	548,874,202.50	597,761,614.63	1,146,635,817.13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7,755,448.71	265,841,181.97	313,596,630.68
本年计提	12,152,234.49	62,622,776.09	74,775,010.58
处置或报废	-	(33,880.00)	(33,880.00)
年末余额	59,907,683.20	328,430,078.06	388,337,761.26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488,966,519.30	269,331,536.57	758,298,055.87
年初余额	357,879,253.79	193,922,589.59	551,801,843.38
	2023年度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05,634,702.50	313,914,214.10	719,548,916.60
本年购置	-	145,849,557.46	145,849,557.46
年末余额	405,634,702.50	459,763,771.56	865,398,474.0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7,393,707.97	220,039,257.68	257,432,965.65
本年计提	10,361,740.74	45,801,924.29	56,163,665.03
年末余额	47,755,448.71	265,841,181.97	313,596,630.68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357,879,253.79	193,922,589.59	551,801,843.38
年初余额	368,240,994.53	93,874,956.42	462,115,950.95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摊销完毕尚在使用的无形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224,638,299.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56,019,422.33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 资产减值准备	4,592,754,062.97	1,148,188,515.74	-	-	1,148,188,515.7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	-	-	(100,438,453.78)	(25,109,613.45)	(25,109,6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	-	-	(1,089,106,792.04)	(272,276,698.01)	(272,276,698.01)
应付职工薪酬	326,978,115.19	81,744,528.80	-	-	81,744,528.80
预计负债	169,902,907.52	42,475,726.88	-	-	42,475,726.88
可抵扣亏损	3,057,014,047.72	764,253,511.93	-	-	764,253,511.93
其他	101,752,977.67	25,438,244.42	-	-	25,438,244.42
合计	<u>8,248,402,111.07</u>	<u>2,062,100,527.77</u>	<u>(1,189,545,245.82)</u>	<u>(297,386,311.46)</u>	<u>1,764,714,216.31</u>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 资产减值准备	5,161,919,206.60	1,290,479,801.65	-	-	1,290,479,801.6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	115,959,121.30	28,989,780.32	-	-	28,989,780.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	-	(171,092,461.41)	(42,773,115.35)	(42,773,115.35)
应付职工薪酬	275,729,688.13	68,932,422.03	-	-	68,932,422.03
预计负债	269,216,739.64	67,304,184.91	-	-	67,304,184.91
可抵扣亏损	1,748,820,283.55	437,205,070.89	-	-	437,205,070.89
其他	115,726,215.67	28,931,553.92	-	-	28,931,553.92
合计	<u>7,687,371,254.89</u>	<u>1,921,842,813.72</u>	<u>(171,092,461.41)</u>	<u>(42,773,115.35)</u>	<u>1,879,069,698.3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290,479,801.65	(157,395,322.47)	15,104,036.56	1,148,188,515.7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8,989,780.32	(54,099,393.77)	-	(25,109,6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2,773,115.35)	-	(229,503,582.66)	(272,276,698.01)
应付职工薪酬	68,932,422.03	12,812,106.77	-	81,744,528.80
预计负债	67,304,184.91	(24,828,458.03)	-	42,475,726.88
可抵扣亏损	437,205,070.89	327,048,441.04	-	764,253,511.93
其他	28,931,553.92	(3,493,309.50)	-	25,438,244.42
合计	<u>1,879,069,698.37</u>	<u>100,044,064.04</u>	<u>(214,399,546.10)</u>	<u>1,764,714,216.31</u>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402,573,525.18	(87,871,369.08)	(24,222,354.45)	1,290,479,801.6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2,280,208.62	(73,290,428.30)	-	28,989,780.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7,501,874.44	-	(110,274,989.79)	(42,773,115.35)
应付职工薪酬	65,830,193.28	3,102,228.75	-	68,932,422.03
预计负债	118,456,043.22	(51,151,858.31)	-	67,304,184.91
可抵扣亏损	-	437,205,070.89	-	437,205,070.89
其他	35,812,708.54	(6,881,154.62)	-	28,931,553.92
合计	<u>1,792,454,553.28</u>	<u>221,112,489.33</u>	<u>(134,497,344.24)</u>	<u>1,879,069,698.3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130,777,194.07	88,939,527.55
贵金属	-	23,977.00
应收利息	14,676,660.58	7,711,944.45
待清算款项	911,126,716.65	180,593,023.45
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238,416,843.63	471,714,315.29
抵债资产（附注五、15.1）	6,029,689.56	6,029,689.56
存出保证金及押金	15,195,189.01	16,329,444.89
预付经费	3,926,440.78	12,777,936.32
使用权资产（附注五、15.2）	421,992,403.45	499,166,622.99
其他应收款	178,458,966.56	155,973,734.84
小计	<u>1,920,600,104.29</u>	<u>1,439,260,216.34</u>
减值准备（附注五、16）		
抵债资产	(6,029,689.56)	(6,029,689.56)
其他应收款	(51,430,931.65)	(29,800,915.43)
小计	<u>(57,460,621.21)</u>	<u>(35,830,604.99)</u>
合计	<u>1,863,139,483.08</u>	<u>1,403,429,611.35</u>

15.1 抵债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6,029,689.56	6,029,689.56
减：减值准备	<u>(6,029,689.56)</u>	<u>(6,029,689.56)</u>
净额	<u>-</u>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资产（续）

15.2 使用权资产

2024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816,016,660.93	-	816,016,660.93
增加	31,896,866.52	-	31,896,866.52
处置	-	-	-
年末余额	847,913,527.45	-	847,913,527.4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16,850,037.94	-	316,850,037.94
计提	109,071,086.06	-	109,071,086.06
处置	-	-	-
年末余额	425,921,124.00	-	425,921,124.00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421,992,403.45	-	421,992,403.45
年初余额	499,166,622.99	-	499,166,622.9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资产（续）

15.2 使用权资产（续）

2023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684,177,271.89	1,159,169.00	685,336,440.89
增加	144,004,043.30	-	144,004,043.30
处置	(12,164,654.26)	(1,159,169.00)	(13,323,823.26)
年末余额	816,016,660.93	-	816,016,660.9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08,714,470.98	849,536.16	209,564,007.14
计提	114,130,977.46	-	114,130,977.46
处置	(5,995,410.50)	(849,536.16)	(6,844,946.66)
年末余额	316,850,037.94	-	316,850,037.94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499,166,622.99	-	499,166,622.99
年初余额	475,462,800.91	309,632.84	475,772,433.7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24年度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271,208.94	(4,127,562.16)	-	-	-	48,392.22	3,192,039.00
拆出资金	3	99,596,726.08	(23,581,512.25)	-	-	-	61,534.55	76,076,748.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305,094.14	(1,123,703.15)	-	-	-	-	181,390.99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6,570,305,557.80	846,868,015.51	(37,649,685.38)	288,059,166.41	(1,770,386,551.58)	19,654.54	5,897,216,15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5,406,553.24	(15,116,485.73)	-	-	-	-	30,290,067.51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48,376,319.45	16,958,227.24	-	30,866,702.27	-	851,764.38	197,053,013.34
—其他债权投资	9	268,943,434.53	(46,278,573.65)	-	-	-	978,913.13	223,643,774.01
在建工程	12	153,260,142.08	3,555,300.00	-	-	-	-	156,815,442.08
信用承诺	25	269,216,739.64	(99,375,138.62)	-	-	-	61,306.50	169,902,907.52
其他资产	15							
—抵债资产		6,029,689.56	-	-	-	-	-	6,029,689.56
—其他应收款		29,800,915.43	23,614,476.69	-	1,849,704.33	(3,834,164.80)	-	51,430,931.65
合计		<u>7,599,512,380.89</u>	<u>701,393,043.88</u>	<u>(37,649,685.38)</u>	<u>320,775,573.01</u>	<u>(1,774,220,716.38)</u>	<u>2,021,565.32</u>	<u>6,811,832,161.3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23年度	附注五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折现回拨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年核销/处置转销	外币折算差额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29,298,514.75	(22,034,971.32)	-	-	-	7,665.51	7,271,208.94
拆出资金	3	208,604,750.69	(109,025,247.42)	-	-	-	17,222.81	99,596,726.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3,053,862.52	(11,748,768.38)	-	-	-	-	1,305,094.14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6,634,557,272.58	771,728,048.05	(23,771,962.17)	324,872,273.56	(1,138,867,717.28)	1,787,643.06	6,570,305,55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1,370,759.82	(5,964,206.58)	-	-	-	-	45,406,553.24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	167,887,380.73	110,864,002.53	-	-	(130,700,000.00)	324,936.19	148,376,319.45
—其他债权投资	9	166,089,810.10	102,261,411.99	-	-	-	592,212.44	268,943,434.53
在建工程	12	139,017,142.08	14,243,000.00	-	-	-	-	153,260,142.08
信用承诺	25	473,824,172.88	(204,637,920.54)	-	-	-	30,487.30	269,216,739.64
其他资产	15							
—抵债资产		6,029,689.56	-	-	-	-	-	6,029,689.56
—其他应收款		27,399,394.62	4,175,962.74	-	143,783.53	(1,918,225.46)	-	29,800,915.43
合计		7,917,132,750.33	649,861,311.07	(23,771,962.17)	325,016,057.09	(1,271,485,942.74)	2,760,167.31	7,599,512,380.8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支小再贷款	12,728,000,000.00	12,098,000,000.00
碳减排支持工具	156,860,000.00	66,790,000.00
小计	<u>12,884,860,000.00</u>	<u>12,164,790,000.00</u>
应计利息	<u>6,600,098.75</u>	<u>6,955,914.09</u>
合计	<u><u>12,891,460,098.75</u></u>	<u><u>12,171,745,914.09</u></u>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87.87	97.5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122,410,979.18	6,665,748,976.62
境外银行同业	25,100,095.20	29,435,915.16
小计	<u>4,147,511,162.25</u>	<u>6,695,184,989.31</u>
应计利息	<u>280,869,775.95</u>	<u>379,982,709.45</u>
合计	<u><u>4,428,380,938.20</u></u>	<u><u>7,075,167,698.76</u></u>

19. 拆入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21,982,935,254.52	22,850,916,410.0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25,500,000.00	1,824,500,000.00
小计	<u>22,708,435,254.52</u>	<u>24,675,416,410.02</u>
应计利息	<u>129,937,184.23</u>	<u>157,126,283.59</u>
合计	<u><u>22,838,372,438.75</u></u>	<u><u>24,832,542,693.61</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券	16,285,340,000.00	17,444,150,110.24
政策性金融债券	975,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2,184,391,887.92	4,793,830,536.68
小计	<u>19,444,731,887.92</u>	<u>22,237,980,646.92</u>
应计利息	<u>2,737,119.62</u>	<u>4,625,073.65</u>
合计	<u>19,447,469,007.54</u>	<u>22,242,605,720.57</u>
按交易对手类别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银行	2,184,391,887.92	2,801,732,729.50
境内银行同业	17,260,340,000.00	19,436,247,917.42
小计	<u>19,444,731,887.92</u>	<u>22,237,980,646.92</u>
应计利息	<u>2,737,119.62</u>	<u>4,625,073.65</u>
合计	<u>19,447,469,007.54</u>	<u>22,242,605,720.57</u>

21. 吸收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46,790,169,169.42	46,369,522,823.98
个人客户	13,287,195,468.53	12,555,073,382.0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76,016,819,251.97	84,845,250,218.47
个人客户	69,167,854,321.87	54,594,882,458.12
保证金存款	8,890,425,034.29	9,194,239,619.83
其他存款	<u>3,919,249.68</u>	<u>15,685,623.97</u>
小计	<u>214,156,382,495.76</u>	<u>207,574,654,126.40</u>
应计利息	<u>4,751,479,957.02</u>	<u>3,327,333,024.11</u>
合计	<u>218,907,862,452.78</u>	<u>210,901,987,150.5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5,378,211.58	1,100,109,557.55	(1,059,930,999.92)	565,556,769.21
职工福利费	7,668.82	34,473,692.55	(34,473,692.55)	7,668.82
社会保险费	13,388.31	35,598,105.92	(35,528,736.80)	82,757.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37.13	31,964,687.52	(31,895,231.18)	79,593.47
工伤保险费	2,643.43	925,978.84	(925,899.70)	2,722.57
生育保险费	607.75	2,707,439.56	(2,707,605.92)	441.39
住房公积金	89,004.40	79,866,173.19	(79,867,969.19)	87,208.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0,903.53	24,381,171.70	(24,490,974.09)	691,101.14
其他福利	154,869.91	4,951,607.38	(4,950,834.94)	155,642.35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66,287.84	68,972,480.25	(68,877,135.45)	161,632.64
失业保险费	16,908.64	2,158,321.82	(2,158,237.31)	16,993.15
企业年金	-	78,179,091.79	(78,179,091.79)	-
合计	<u>526,527,243.03</u>	<u>1,428,690,202.15</u>	<u>(1,388,457,672.04)</u>	<u>566,759,773.14</u>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418,232.57	1,094,036,026.55	(1,073,076,047.54)	525,378,211.58
职工福利费	7,668.82	32,637,318.84	(32,637,318.84)	7,668.82
社会保险费	8,613.42	33,680,810.95	(33,676,036.06)	13,388.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74.54	30,272,287.59	(30,267,525.00)	10,137.13
工伤保险费	2,766.33	862,158.87	(862,281.77)	2,643.43
生育保险费	472.55	2,546,364.49	(2,546,229.29)	607.75
住房公积金	87,719.40	75,369,477.96	(75,368,192.96)	89,004.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6,872.82	24,659,310.06	(25,335,279.35)	800,903.53
其他福利	154,513.62	8,576,693.64	(8,576,337.35)	154,869.91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58,665.71	64,511,140.56	(64,503,518.43)	66,287.84
失业保险费	16,484.25	2,016,033.09	(2,015,608.70)	16,908.64
企业年金	-	72,362,378.22	(72,362,378.22)	-
合计	<u>506,228,770.61</u>	<u>1,407,849,189.87</u>	<u>(1,387,550,717.45)</u>	<u>526,527,243.03</u>

23.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85,757,824.30	37,917,554.46
增值税	194,528,782.88	162,137,938.31
其他	<u>8,913,893.05</u>	<u>10,814,243.29</u>
合计	<u>289,200,500.23</u>	<u>210,869,736.0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应付债券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1厦门银行二级01（注1）	1,999,753,472.16	1,999,721,680.05
21厦门银行二级02（注2）	2,499,666,137.24	2,499,623,599.03
22厦门银行绿色债01（注3）	999,825,294.26	999,461,027.22
23厦门银行绿色债01（注4）	999,809,280.17	999,707,454.14
24厦门银行绿色债01（注5）	1,499,521,003.48	-
22厦门银行小微债01（注6）	2,999,852,928.63	2,999,600,934.81
22厦门银行小微债02（注7）	2,999,824,217.33	2,999,573,950.06
23厦门银行小微债01（注8）	4,999,461,953.97	4,999,121,975.88
24厦门银行小微债01（注9）	2,999,541,520.97	-
24厦门银行01（注10）	1,499,671,120.56	-
21福建海西租赁债01（注11）	-	550,000,000.00
同业存单（注12）	67,720,042,863.04	60,504,261,544.46
小计	91,216,969,791.81	78,551,072,165.65
应计利息	218,267,307.35	172,610,959.52
合计	91,435,237,099.16	78,723,683,125.17

	期限	发行日期	起息日	到期日	面值总额	年末数
21厦门银行二级01	10年期	2021/10/12	2021/10/14	2031/10/14	2,000,000,000.00	1,999,753,472.16
21厦门银行二级02	10年期	2021/11/24	2021/11/26	2031/11/26	2,500,000,000.00	2,499,666,137.24
22厦门银行绿色债01	3年期	2022/7/4	2022/7/6	2025/7/6	1,000,000,000.00	999,825,294.26
23厦门银行绿色债01	3年期	2023/11/1	2023/11/3	2026/11/3	1,000,000,000.00	999,809,280.17
24厦门银行绿色债01	3年期	2024/9/11	2024/9/13	2027/9/13	1,500,000,000.00	1,499,521,003.48
22厦门银行小微债01	3年期	2022/8/9	2022/8/11	2025/8/11	3,000,000,000.00	2,999,852,928.63
22厦门银行小微债02	3年期	2022/9/20	2022/9/22	2025/9/22	3,000,000,000.00	2,999,824,217.33
23厦门银行小微债01	3年期	2023/7/25	2023/7/27	2026/7/27	5,000,000,000.00	4,999,461,953.97
24厦门银行小微债01	3年期	2024/6/6	2024/6/11	2027/6/11	3,000,000,000.00	2,999,541,520.97
24厦门银行01	3年期	2024/8/13	2024/8/15	2027/8/15	1,500,000,000.00	1,499,671,120.56

注1： 本行于2021年10月12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4.20%，每年付息一次，在符合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可于第5年末选择行使赎回权。上述债券按规定计入二级资本。

注2： 本行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3.94%，每年付息一次，在符合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可于第5年末选择行使赎回权。上述债券按规定计入二级资本。

注3： 本行于2022年7月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2.89%，每年付息一次。

注4： 本行于2023年11月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2.89%，每年付息一次。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应付债券（续）

- 注5： 本行于2024年9月1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绿色金融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2.05%，每年付息一次。
- 注6： 本行于2022年8月0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2.65%，每年付息一次，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
- 注7： 本行于2022年9月2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2.64%，每年付息一次，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
- 注8： 本行于2023年7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2.80%，每年付息一次，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
- 注9： 本行于2024年6月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小微金融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2.20%，每年付息一次，用于发放小型微型企业贷款。
- 注10： 本行于2024年8月13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普通金融债人民币15亿元，票面利率2.05%，每年付息一次。
- 注11： 本行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债券人民币5.5亿元，票面利率3.85%，用于补充公司中长期资金。
- 注12： 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了137期及144期人民币同业存单。截止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分别有123期和109期尚未到期，余额分别为人民币677.20亿元及605.04亿元，期限为1个月至12个月不等，票面利率区间为1.65%-2.54%。

25. 预计负债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269,216,739.64	473,824,172.88
本年回拨	(99,313,832.12)	(204,607,433.24)
年末余额	169,902,907.52	269,216,739.6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其他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764,450,611.92	543,428,193.29
递延收益	30,509,286.07	28,089,863.54
预提费用	64,254,881.36	53,930,882.83
久悬未取款项	17,312,036.21	21,401,755.62
应付股利	18,866,151.18	16,928,621.54
应付票据（注）	143,421,000.00	39,450,000.00
租赁负债（附注五、26.1）	466,762,087.07	540,898,699.99
其他应付款	746,051,096.67	625,259,187.59
合计	<u>2,251,627,150.48</u>	<u>1,869,387,204.40</u>

注： 应付票据主要为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出的承兑汇票。

26.1 租赁负债

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18,978,055.33	131,712,647.21
一至五年	315,361,106.09	363,430,168.23
五年以上	83,921,169.06	109,540,206.20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518,260,330.48</u>	<u>604,683,021.64</u>
租赁负债	<u>466,762,087.07</u>	<u>540,898,699.99</u>

27. 股本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股数（股）	金额（人民币元）	股数（股）	金额（人民币元）
股本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股数（股）	金额（人民币元）	股数（股）	金额（人民币元）
股本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权益工具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1）	999,421,132.08	-	999,421,132.08
21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2）	1,499,131,698.11	-	1,499,131,698.11
23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3）	<u>3,499,648,113.21</u>	<u>-</u>	<u>3,499,648,113.21</u>
合计	<u>5,998,200,943.40</u>	<u>-</u>	<u>5,998,200,943.40</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本年增减变动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1）	999,421,132.08	-	999,421,132.08
21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2）	1,499,131,698.11	-	1,499,131,698.11
23厦门银行 永续债01（注3）	<u>-</u>	<u>3,499,648,113.21</u>	<u>3,499,648,113.21</u>
合计	<u>2,498,552,830.19</u>	<u>3,499,648,113.21</u>	<u>5,998,200,943.40</u>

注1：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0年12月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0年12月10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4.80%，每5年调整一次。

注2：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1年3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1年3月26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4.80%，每5年调整一次。

注3：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3年7月11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35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3年7月13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3.95%，每5年调整一次。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权益工具（续）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金融监管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年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恢复派发全额利息，指在取消派息期间，发行人决定重新开始派发全额利息的情形。由于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因此上述情形并不意味着发行人会派发以前年度已经被取消的利息），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29. 资本公积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u>6,785,874,486.75</u>	<u>6,785,874,486.75</u>

30.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4年度	2024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158,416.61	620,715,679.31	746,874,095.92
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53,922,038.19)	39,712,451.92	(14,209,586.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082,968.85	28,082,616.74	84,165,585.59
信用减值准备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707,575.92	(33,974,745.35)	167,732,830.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u>34,054,914.93</u>	<u>(11,337,364.30)</u>	<u>22,717,550.63</u>
合计	<u>364,081,838.12</u>	<u>643,198,638.32</u>	<u>1,007,280,476.4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综合收益（续）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续）：

2023年度	2023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9,304,095.26)	325,462,511.87	126,158,416.61
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54,979,862.44)	1,057,824.25	(53,922,038.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778,335.58	4,304,633.27	56,082,968.85
信用减值准备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4,567,357.58	77,140,218.34	201,707,575.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8,528,069.87	(4,473,154.94)	34,054,914.93
合计	<u>(39,410,194.67)</u>	<u>403,492,032.79</u>	<u>364,081,838.12</u>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24 年度	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443,488.97	-	(9,360,872.23)	28,082,616.7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478,801.20	130,092,040.46	(220,142,710.43)	660,428,131.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u>92,277,393.02</u>	<u>(152,693,539.23)</u>	<u>15,104,036.56</u>	<u>(45,312,109.65)</u>
合计	<u>880,199,683.19</u>	<u>(22,601,498.77)</u>	<u>(214,399,546.10)</u>	<u>643,198,638.32</u>

2023 年度	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39,511.02	-	(1,434,877.75)	4,304,633.2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3,178,596.90	(27,818,148.74)	(108,840,112.04)	326,520,33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u>243,169,079.53</u>	<u>(146,279,661.68)</u>	<u>(24,222,354.45)</u>	<u>72,667,063.40</u>
合计	<u>712,087,187.45</u>	<u>(174,097,810.42)</u>	<u>(134,497,344.24)</u>	<u>403,492,032.7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盈余公积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1,760,838,059.48</u>	<u>238,789,485.46</u>	<u>-</u>	<u>1,999,627,544.94</u>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1,514,561,559.19</u>	<u>246,276,500.29</u>	<u>-</u>	<u>1,760,838,059.48</u>

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2. 一般风险准备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4,388,309,998.38	4,044,832,876.68
本年增加	<u>302,841,981.86</u>	<u>343,477,121.70</u>
年末余额	<u>4,691,151,980.24</u>	<u>4,388,309,998.38</u>

本行及子公司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未分配利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7,937,222,873.91	6,748,452,089.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5,665.89	2,663,871,493.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789,485.46)	(246,276,500.2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2,841,981.86)	(343,477,121.70)
股利分配（注）	<u>(1,472,248,828.48)</u>	<u>(885,347,087.52)</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8,517,988,244.00</u>	<u>7,937,222,873.91</u>

注：根据2024年5月20日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将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818,129,645.28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10元（含税）。根据2024年11月15日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将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395,869,183.20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0元（含税）。

于2024年3月25日，本行按照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4.80%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72,000,000.00元，于2024年7月12日，本行按照2023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3.95%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38,250,000.00元，于2024年12月9日，本行按照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条款确定的计息期债券利率4.80%计算，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利息净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501,381.60	227,367,189.7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011,108.56	163,742,744.41
拆出资金	723,857,273.86	616,566,426.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445,722.21	45,243,462.05
发放贷款及垫款		
—贷款	8,096,871,085.83	8,342,273,190.81
—贴现	254,006,099.72	327,589,987.27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41,434,490.91	2,796,915,521.51
小计	12,374,127,162.69	12,519,698,521.97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7,649,685.38	23,771,962.17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9,687,453.53	175,287,564.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5,958,656.73	346,024,273.94
拆入资金	824,393,180.56	813,281,104.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4,770,061.87	254,129,573.90
吸收存款	4,675,719,572.82	4,581,191,074.17
应付债券	2,078,616,886.81	2,023,296,895.04
小计	8,369,145,812.32	8,193,210,485.48
利息净收入	4,004,981,350.37	4,326,488,036.4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265,969,307.32	309,831,619.14
债券承销业务	106,828,483.28	110,097,189.88
担保及承诺业务	88,171,499.05	86,110,394.41
银团贷款业务	40,558,151.21	41,459,015.11
理财业务	36,459,106.47	67,052,157.98
银行卡业务	28,181,214.08	34,781,953.16
支付结算业务	12,631,568.05	13,437,963.10
委托业务	2,513,732.95	3,953,244.70
其他	3,797,228.16	5,172,364.46
小计	585,110,290.57	671,895,901.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业务	173,228,505.67	223,018,512.89
银行卡业务	8,955,666.11	11,928,824.37
其他	21,559,547.93	23,135,123.12
小计	203,743,719.71	258,082,460.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1,366,570.86	413,813,441.56

36. 投资收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交易净收益	760,551,015.76	407,717,846.58
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收益	263,173,937.98	51,258,805.01
衍生金融工具（损失）/收益	(2,076,181.02)	460,69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收益	4,624,000.00	4,640,000.00
合计	1,026,272,772.72	464,077,346.96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861,140.49	70,133,790.04
衍生金融工具	<u>(18,698,310.66)</u>	<u>(4,935,497.89)</u>
合计	<u>248,162,829.83</u>	<u>65,198,292.15</u>

38. 其他收益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6,621,113.52	249,536,971.6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u>1,113,585.12</u>	<u>1,067,232.77</u>
合计	<u>57,734,698.64</u>	<u>250,604,204.43</u>

39. 税金及附加

	2024年度	202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53,325.42	33,343,860.50
教育费附加	22,180,946.73	23,729,211.47
其他	<u>16,228,699.15</u>	<u>28,442,737.89</u>
合计	<u>69,462,971.30</u>	<u>85,515,809.8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2024年度	2023年度
员工成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0,109,557.55	1,094,036,026.55
—职工福利费	34,473,692.55	32,637,318.84
—社会保险	106,728,907.99	100,207,984.60
—企业年金	78,179,091.79	72,362,378.22
—住房公积金	79,866,173.19	75,369,477.9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381,171.70	24,659,310.06
—其他福利支出	4,951,607.38	8,576,693.64
小计	<u>1,428,690,202.15</u>	<u>1,407,849,189.87</u>
物业及设备支出		
—折旧摊销	324,693,086.58	301,751,066.90
—租赁费	3,576,572.98	4,655,289.7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433,276.00	19,269,995.54
—电子设备运转费	37,489,784.40	41,716,496.30
小计	<u>380,192,719.96</u>	<u>367,392,848.47</u>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u>429,614,851.16</u>	<u>445,727,655.80</u>
合计	<u>2,238,497,773.27</u>	<u>2,220,969,694.14</u>

41.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减值损失	(4,127,562.16)	(22,034,971.32)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23,581,512.25)	(109,025,247.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23,703.15)	(11,748,768.38)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846,868,015.51	771,728,048.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5,116,485.73)	(5,964,206.58)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	16,958,227.24	110,864,002.53
—其他债权投资	(46,278,573.65)	102,261,411.99
信用承诺	(99,375,138.62)	(204,637,920.5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u>23,614,476.69</u>	<u>4,175,962.74</u>
合计	<u>697,837,743.88</u>	<u>635,618,311.0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外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982,250.77	3,946,543.22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33,509.50	17,917.70
其他	6,278,947.05	4,583,299.34
合计	<u>9,394,707.32</u>	<u>8,547,760.26</u>

43. 营业外支出

	2024年度	2023年度
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	6,396,495.00	6,521,165.00
其他	16,987,160.22	6,067,892.43
合计	<u>23,383,655.22</u>	<u>12,589,057.43</u>

44. 所得税费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509,496.29	110,476,716.19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五、14）	<u>(100,044,064.04)</u>	<u>(221,112,489.33)</u>
合计	<u>29,465,432.25</u>	<u>(110,635,773.14)</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2,735,341,537.59	2,641,764,719.8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5%）	683,835,384.40	660,441,179.97
不可抵扣支出（注1）	31,385,353.25	28,099,569.06
免税收入的影响（注2）	(841,870,321.65)	(838,683,914.48)
以前年度调整	(2,619,177.73)	(10,633,300.84)
其他（注3）	<u>158,734,193.98</u>	<u>50,140,693.15</u>
所得税费用	<u>29,465,432.25</u>	<u>(110,635,773.14)</u>

注1：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是按税法规定不可税前抵扣的存款保险费、业务招待费等。

注2：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家债券和地方政府债券的利息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续）

注3： 其他主要为其他权益工具按照永续债利息适用企业所得税政策进行扣除，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贷款核销损失或资产减值准备。其中，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贷款核销损失或资产减值准备所对应的资产的核销损失在可预见未来达到税法相关规定的所得税前列支条件存在不确定性。

45. 每股收益

	2024年度 元/股	2023年度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0.89</u>	<u>0.96</u>
稀释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0.89</u>	<u>0.96</u>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2,594,645,665.89</u>	<u>2,663,871,493.70</u>
母公司永续债利息	<u>(258,250,000.00)</u>	<u>(120,000,000.00)</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2,336,395,665.89</u>	<u>2,543,871,493.70</u>
股份		
本集团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股）	<u>2,639,127,888.00</u>	<u>2,639,127,888.00</u>
每股收益	<u>0.89</u>	<u>0.9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2,705,876,105.34	2,752,400,493.01
加：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701,393,043.88	649,861,311.0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071,086.06	114,130,977.46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099,566.31	188,097,655.1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4,433,276.00	19,269,995.54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收益）	1,420,204.24	(28,425,520.67)
投资利息收入	(2,941,434,490.91)	(2,796,915,521.51)
投资收益	(1,026,272,772.72)	(464,077,346.96)
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6,397,575.09)	(303,941,559.57)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078,616,886.81	2,023,296,89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00,044,064.04)	(221,112,489.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867,537,187.02)	(11,956,975,479.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09,183,102.46	5,651,846,090.8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15,592,818.68)</u>	<u>(4,372,544,499.1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09,121,688.56)	(232,517,983.4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765,538,933.62	27,387,988,656.4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7,387,988,656.48)</u>	<u>(31,796,460,086.2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9,641,873,283.47)</u>	<u>(4,431,867,724.5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7,626,286,079.46	13,090,728,699.05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58,470,100.19	2,179,892,832.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29,350,000.00	11,216,594,000.00
—债券投资及同业存单	1,051,432,753.97	900,773,12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5,237,061.57	27,597,110,345.04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年，本行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融资租赁业务；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200,000,000.00	69.75%	-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和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2.1 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开展理财业务过程中，设立了不同的目标界定明确且范围较窄的结构化主体，向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投资机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委托理财资金参见附注十、6，其中未合并的理财产品存量合计余额为人民币9,748,744,298.37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2,248,491,641.23元）。于2024年度，本集团自上述理财产品取得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36,459,106.47元（2023年度：人民币67,052,157.98元）。

2.2 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于2024年度，本集团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2023年度：无）。

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分占的权益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20,003,219,267.84	-	-	20,003,219,267.84	20,003,219,267.84
资产支持证券	-	-	100,264,163.56	100,264,163.56	100,264,163.56
信托投资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投资	-	11,851,109.78	-	11,851,109.78	11,851,109.78
合计	20,003,219,267.84	11,851,109.78	100,264,163.56	20,115,334,541.18	20,115,334,541.18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14,393,572,639.29	-	-	14,393,572,639.29	14,393,572,639.29
资产支持证券	-	-	29,220,302.96	29,220,302.96	29,220,302.96
信托投资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受益权投资	-	409,722,584.98	-	409,722,584.98	409,722,584.98
合计	14,393,572,639.29	409,722,584.98	29,220,302.96	14,832,515,527.23	14,832,515,527.23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

风险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业务使本集团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风险管理架构

本集团董事会是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本集团建立了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架构，业务条线（包括各级分支机构、业务经营部门、业务支持职能部门）作为一道防线，承担风险管理直接责任，遵循各类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限额，主动识别、评估和控制业务和产品可能涉及的各类风险；风险管理条线（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作为二道防线，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框架、组织执行风险管理措施、指导一道防线执行风险政策及程序、开展风险监测及报告；内审部门作为三道防线，负责对业务条线和风险管理条线履职情况进行审计。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而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集团发放的各项贷款及垫款、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制定授信业务的相关管理办法并定期修订更新、不断调整和优化信贷投向和信贷结构，及时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参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制定《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管理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风险分类。

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信用评级建议。本集团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分行和总行分级审批制度。本集团在综合考虑申请人的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金额。本集团结合国家宏观调控趋势，加强信贷业务的政策动态指引和行业差异化管理，不断提高全行贷款结构分布的合理性。本集团设立放款中心，在放款之前审查相关授信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集团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本集团利用风险预警系统等一系列的工具和方法，对本集团的授信实施日常风险监控。本集团的资产保全部负责全行不良资产的管理，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对自身不良贷款的管理。对不良贷款，本集团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处置。

本集团实施承担信用风险的贷款承诺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券性投资）以及回购业务，本集团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及发行主体、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缓解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有价证券和收益证券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低到最低，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会调整授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要求借款人追加抵质押物/保证人、缩减授信金额或提前结清授信。

（1）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A）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B）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及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1)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B)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续）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上限指标

- 债务人的合同款项（包括本金及利息）逾期超过7天

其他标准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C)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及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约，如未能按期偿还利息或利息逾期未付或本金付款逾期未付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约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90天；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D)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计量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押品类别、偿付款项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1）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D）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续）

违约概率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根据内部评级的结果，并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的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引致之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抵押品类别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计算的未来12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违约风险敞口指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在未来12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应获偿付的金额。

关于前瞻性信息以及如何将其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说明，参见本附注后段。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考虑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对估值技术或关键假设进行动态调整。

（E） 预期信用损失中已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并进行了前瞻性调整，如消费者物价指数(CPI)、金融机构新增人民币贷款、进口金额当月同比、广义货币供应量增长率(M2)、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本集团通过构建计量模型得到历史上宏观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根据未来宏观指标预测值计算未来一定时期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定期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于2024年度，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结合经济发展趋势，对关键经济指标进行前瞻性预测。以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率为例，基准情景下参考外部权威机构发布的预测值，乐观、悲观和极度悲观情景参考历史实际数据进行分析预测，本集团用于评估2024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率（当月同比）在基准情景下的预测值为1.5%。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1）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E） 预期信用损失中已包含的前瞻性信息（续）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F） 以组合方式计量损失准备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采用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等对贷款进行组合计量。

（2） 信用风险分析

1.1 贷款及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	贷款余额	%
企业贷款和垫款				
-批发和零售业	29,919,772,790.17	14.56	29,046,947,379.83	13.85
-制造业	23,292,656,537.10	11.34	21,844,193,581.23	10.4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659,973,073.53	11.03	16,777,442,574.12	8.00
-建筑业	13,488,105,503.36	6.56	13,220,642,550.88	6.30
-房地产业	9,018,139,410.80	4.39	8,337,087,183.03	3.98
-住宿和餐饮业	5,250,508,361.97	2.56	4,838,131,391.41	2.3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59,397,822.70	2.17	5,878,613,143.59	2.8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55,107,363.21	1.44	2,441,717,985.80	1.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75,056,221.68	1.40	2,429,651,637.29	1.16
-其他行业	8,171,430,939.80	3.98	6,936,498,966.59	3.31
企业贷款和垫款	<u>122,090,148,024.32</u>	<u>59.43</u>	<u>111,750,926,393.77</u>	<u>53.29</u>
个人贷款和垫款	70,457,762,809.30	34.29	75,434,043,093.69	35.97
票据贴现	<u>12,907,161,087.02</u>	<u>6.28</u>	<u>22,516,256,408.11</u>	<u>10.74</u>
合计	<u>205,455,071,920.64</u>	<u>100.00</u>	<u>209,701,225,895.57</u>	<u>100.00</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2） 信用风险分析（续）

1.2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是指因借款人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通常使信用风险相应提高。（1）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行业集中度相关分析详见附注八、1、（2）、1.1；（2）本集团属于区域性城市商业银行，目前虽有九家异地分行及一家子公司，但除重庆分行外均位于福建省内，受限于地域经营，区域信贷风险集中度较高。

1.3 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04,554,305.78	29,519,052,507.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393,134,674.19	5,736,357,865.60
拆出资金	22,033,574,900.56	19,140,071,062.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8,643.54	11,221,999,757.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9,952,295,636.67	203,527,480,050.4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272.94	17,612,345,767.03
—债权投资	56,760,282,893.41	51,946,772,511.99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282.44	45,411,718,906.10
其他金融资产	<u>1,017,433,158.21</u>	<u>287,530,079.22</u>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u>400,701,022,767.74</u>	<u>384,403,328,507.33</u>
承诺事项	<u>56,905,055,519.86</u>	<u>65,424,783,786.78</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457,606,078,287.60</u>	<u>449,828,112,294.11</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2） 信用风险分析（续）

1.4 信用质量分析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3个月内	3个月至6个月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04,554,305.78	-	-	-	-	-	22,204,554,305.7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5,396,326,713.19	-	-	-	-	-	5,396,326,713.19
拆出资金	22,109,651,648.94	-	-	-	-	-	22,109,651,648.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1,100,034.53	-	-	-	-	-	4,631,100,034.53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997,046,023.14	1,374,251,290.97	-	-	-	2,478,214,479.86	205,849,511,793.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272.94	-	-	-	-	-	34,893,811,272.94
债权投资	56,957,335,906.75	-	-	-	-	-	56,957,335,906.75
其他债权投资	53,815,017,282.44	-	-	-	-	-	53,815,017,282.44
其他资产	1,013,396,361.98	13,941,909.30	-	-	-	41,525,818.58	1,068,864,089.86
合计	403,018,239,549.69	1,388,193,200.27	-	-	-	2,519,740,298.44	406,926,173,048.40

注：已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划分为阶段三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别包括已逾期贷款人民币 1,617,142,914.1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03,575,004.05 元），及未逾期贷款人民币 861,071,565.76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1,087,298.58 元）。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2） 信用风险分析（续）

1.4 信用质量分析（续）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续）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3个月内	3个月至6个月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519,052,507.36	-	-	-	-	-	29,519,052,507.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5,743,629,074.54	-	-	-	-	-	5,743,629,074.54
拆出资金	19,239,667,788.22	-	-	-	-	-	19,239,667,78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23,304,851.60	-	-	-	-	-	11,223,304,851.6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7,079,191,062.43	603,932,243.17	-	-	-	2,414,662,302.63	210,097,785,608.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2,345,767.03	-	-	-	-	-	17,612,345,767.03
债权投资	52,095,148,831.44	-	-	-	-	-	52,095,148,831.44
其他债权投资	45,411,718,906.10	-	-	-	-	-	45,411,718,906.10
其他资产	283,121,316.88	6,776,637.22	-	-	-	27,433,040.55	317,330,994.65
合计	388,207,180,105.60	610,708,880.39	-	-	-	2,442,095,343.18	391,259,984,329.17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2) 信用风险分析（续）

1.5 发放贷款及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正常	197,638,515,684.96	67,913,384.86	-	197,706,429,069.82
关注	-	5,276,441,876.47	959,906,303.53	6,236,348,180.00
次级	-	-	803,518,252.65	803,518,252.65
可疑	-	-	245,895,907.83	245,895,907.83
损失	-	-	462,880,510.34	462,880,510.34
合计	<u>197,638,515,684.96</u>	<u>5,344,355,261.33</u>	<u>2,472,200,974.35</u>	<u>205,455,071,920.64</u>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正常	203,535,531,321.03	1,559,176,617.27	-	205,094,707,938.30
关注	94,238.13	2,192,368,007.37	811,776,059.35	3,004,238,304.85
次级	-	-	348,180,439.61	348,180,439.61
可疑	-	-	509,215,037.02	509,215,037.02
损失	-	-	744,884,175.79	744,884,175.79
合计	<u>203,535,625,559.16</u>	<u>3,751,544,624.64</u>	<u>2,414,055,711.77</u>	<u>209,701,225,895.57</u>

1.6 债券资产

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及预期信用损失减值阶段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无评级	30,413,047,229.65	-	-	30,413,047,229.65
AAA	58,546,085,952.08	-	-	58,546,085,952.08
AAA-	152,810,865.75	-	-	152,810,865.75
AA+	5,081,362,996.64	-	-	5,081,362,996.64
AA	5,981,221,376.80	-	-	5,981,221,376.80
合计	<u>100,174,528,420.92</u>	<u>-</u>	<u>-</u>	<u>100,174,528,420.92</u>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无评级	40,817,761,615.03	-	-	40,817,761,615.03
AAA	45,091,654,476.50	-	-	45,091,654,476.50
AAA-	473,325,957.95	-	-	473,325,957.95
AA+	3,538,879,126.02	-	-	3,538,879,126.02
AA	6,571,584,300.20	-	-	6,571,584,300.20
合计	<u>96,493,205,475.70</u>	<u>-</u>	<u>-</u>	<u>96,493,205,475.70</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1. 信用风险（续）

(2) 信用风险分析（续）

1.7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不含应计利息）的五级分类评定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正常	197,706,312,863.47	204,984,027,591.77
关注	<u>3,902,306,791.85</u>	<u>1,699,210,348.86</u>
合计	<u>201,608,619,655.32</u>	<u>206,683,237,940.63</u>

管理层认为，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贷款仅面临正常的商业风险，没有能够识别的客观证据表明其会发生减值。

1.8 抵押物公允价值

已减值金融资产抵押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及垫款	<u>1,856,103,404.68</u>	<u>1,731,475,947.29</u>
合计	<u>1,856,103,404.68</u>	<u>1,731,475,947.29</u>

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抵押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及垫款	<u>1,090,337,571.01</u>	<u>415,681,985.84</u>
合计	<u>1,090,337,571.01</u>	<u>415,681,985.84</u>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抵押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抵押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9 重组贷款

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或金额的不匹配，均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方法体系涵盖了流动性的事前计划、事中管理、事后调整以及应急计划的全部环节。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集团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逐日监控有关指标限额的执行情况。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以及以总额和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0,189,057,207.41	-	20,043,148.46	-	-	12,185,152,077.86	22,394,252,433.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款项和拆出资金	-	4,468,072,055.90	5,157,091,919.80	11,355,807,436.15	6,916,616,775.01	-	9,961,992.56	27,907,550,179.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631,677,304.66	-	-	-	-	4,631,677,304.66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89,452,910.39	-	28,887,004,896.79	94,721,758,901.40	56,782,745,009.07	39,367,284,511.66	-	221,648,246,22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350,854,285.00	5,224,045,009.92	10,500,136,392.90	4,855,837,189.81	311,291,970.00	-	35,242,164,847.63
债权投资	-	-	697,362,200.50	6,801,730,269.80	19,766,849,507.04	41,215,058,630.93	-	68,481,000,608.27
其他债权投资	-	-	4,037,262,032.35	10,997,892,380.94	36,413,496,974.04	6,855,267,199.00	-	58,303,918,58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20,470,780.68	120,470,780.68
其他资产	14,676,660.58	987,894,349.66	562,650.00	2,129,827.50	7,148,605.32	5,021,065.15	-	1,017,433,158.21
资产总额	<u>1,904,129,570.97</u>	<u>29,995,877,897.97</u>	<u>48,635,006,014.02</u>	<u>134,399,498,357.15</u>	<u>124,742,694,060.29</u>	<u>87,753,923,376.74</u>	<u>12,315,584,851.10</u>	<u>439,746,714,128.24</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4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905,622,206.94	11,119,737,766.60	-	-	-	13,025,359,973.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和拆入资金	-	80,372,449.96	9,948,451,329.47	10,495,981,868.90	7,545,047,174.11	-	-	28,069,852,822.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23.72	-	-	-	-	-	72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8,729,057,240.93	725,247,852.72	-	-	-	19,454,305,093.65
吸收存款	-	69,131,122,639.98	22,038,349,076.41	61,582,599,658.76	78,339,691,263.00	-	-	231,091,762,638.15
应付债券	-	-	17,990,000,000.00	58,076,500,000.00	17,106,400,000.00	-	-	93,172,900,000.00
其他负债	-	837,523,312.67	685,349,493.43	240,236,628.10	325,152,435.81	83,921,169.06	36,178,187.39	2,208,361,226.46
负债总额	-	70,049,019,126.33	71,296,829,347.18	142,240,303,775.08	103,316,290,872.92	83,921,169.06	36,178,187.39	387,022,542,477.96
表内流动性净额	<u>1,904,129,570.97</u>	<u>(40,053,141,228.36)</u>	<u>(22,661,823,333.16)</u>	<u>(7,840,805,417.93)</u>	<u>21,426,403,187.37</u>	<u>87,670,002,207.68</u>	<u>12,279,406,663.71</u>	<u>52,724,171,650.28</u>
表外承诺	-	4,352,626,843.57	16,795,915,121.56	29,445,242,564.93	1,558,245,332.57	4,753,025,657.23	-	56,905,055,519.86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43,818,928.23)	(19,383,189.80)	(3,638,269.20)	-	-	(66,840,387.23)
流入合计	-	-	6,029,465,641.85	2,027,132,337.93	139,373,052.96	-	-	8,195,971,032.74
流出合计	-	-	(6,073,284,570.08)	(2,046,515,527.73)	(143,011,322.16)	-	-	(8,262,811,419.97)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53,200,374.08	11,460,891.54	(15,901,518.00)	-	-	48,759,747.62
合计	-	-	9,381,445.85	(7,922,298.26)	(19,539,787.20)	-	-	(18,080,639.61)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6,235,372,387.61	-	15,004,255.01	-	-	13,477,797,553.30	29,728,174,195.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款项和拆出资金	-	2,179,863,583.34	4,963,023,228.54	15,900,861,082.41	2,275,265,755.46	-	52,879,112.90	25,371,892,762.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1,226,850,832.52	-	-	-	-	11,226,850,832.5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12,761,522.94	-	35,210,500,635.82	91,645,749,881.30	58,672,132,625.13	43,498,680,435.10	-	230,039,825,10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764,075,011.51	1,620,619,784.30	489,374,188.63	6,481,779,325.53	542,273,230.05	-	17,898,121,540.02
债权投资	-	-	1,399,083,553.75	4,515,310,378.52	23,655,776,146.12	33,433,462,366.09	-	63,003,632,444.48
其他债权投资	-	-	2,475,854,363.49	8,083,077,817.47	32,351,526,051.92	6,940,776,962.00	-	49,851,235,194.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3,027,291.76	83,027,291.76
其他资产	7,711,944.45	273,788,303.38	123,579.00	395,021.30	2,099,312.82	3,411,918.27	-	287,530,079.22
资产总额	<u>1,020,473,467.39</u>	<u>27,453,099,285.84</u>	<u>56,896,055,977.42</u>	<u>120,649,772,624.64</u>	<u>123,438,579,216.98</u>	<u>84,418,604,911.51</u>	<u>13,613,703,957.96</u>	<u>427,490,289,441.74</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工具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857,407,539.58	10,456,148,102.78	-	-	-	12,313,555,642.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和拆入资金	-	45,187,620.79	7,136,559,975.10	18,814,812,761.34	6,783,888,543.89	-	-	32,780,448,901.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4,846.92	-	-	-	-	-	94,846.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1,660,907,870.40	590,201,824.44	-	-	-	22,251,109,694.84
吸收存款	-	72,959,495,004.34	33,861,487,373.45	42,210,956,885.31	71,268,686,841.73	-	-	220,300,626,104.83
应付债券	-	-	14,040,000,000.00	48,340,175,000.00	18,390,400,000.00	-	-	80,770,575,000.00
其他负债	-	619,346,861.48	521,489,007.30	189,397,735.05	373,046,592.49	109,540,206.20	38,330,377.16	1,851,150,779.68
负债总额	-	73,624,124,333.53	79,077,851,765.83	120,601,692,308.92	96,816,021,978.11	109,540,206.20	38,330,377.16	370,267,560,969.75
表内流动性净额	1,020,473,467.39	(46,171,025,047.69)	(22,181,795,788.41)	48,080,315.72	26,622,557,238.87	84,309,064,705.31	13,575,373,580.80	57,222,728,471.99
表外承诺	-	3,518,752,705.63	30,619,171,597.38	23,068,067,330.42	2,049,417,076.04	6,169,375,077.31	-	65,424,783,786.78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5,956,228.05	5,513,658.75	(20,887,755.83)	-	-	(9,417,869.03)
流入合计	-	-	3,881,490,471.91	6,969,938,404.32	710,172,272.52	-	-	11,561,601,148.75
流出合计	-	-	(3,875,534,243.86)	(6,964,424,745.57)	(731,060,028.35)	-	-	(11,571,019,017.78)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8,719,523.61	1,894,443.12	15,374,151.51	-	-	45,988,118.24
合计	-	-	34,675,751.66	7,408,101.87	(5,513,604.32)	-	-	36,570,249.21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因利率、汇率、股票、商品以及它们的隐含波动性引起的波动风险。市场风险可存在于非交易类业务中，也可存在于交易类业务中。

本集团专门搭建了市场风险管理架构和团队，总览集团的市场风险敞口，并负责拟制相关市场风险管理政策报送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集团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予以辨识。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

3.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为主。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097,343,519.32	-	-	-	296,908,914.41	22,394,252,433.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9,537,601,599.27	11,085,387,484.31	6,803,720,491.17	-	-	27,426,709,574.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8,643.54	-	-	-	-	4,630,918,643.54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946,980,534.62	85,006,657,660.98	44,591,434,871.05	35,517,769,659.63	1,889,452,910.39	199,952,295,63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0,869,280.66	9,301,888,062.08	612,977,600.04	281,681,970.00	20,046,394,360.16	34,893,811,272.94
债权投资	614,914,412.80	5,559,528,092.63	13,841,032,757.04	36,744,807,630.94	-	56,760,282,893.41
其他债权投资	3,937,596,036.56	10,188,573,435.08	33,429,969,311.80	6,258,878,499.00	-	53,815,017,28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20,470,780.68	120,470,780.68
其他资产	-	-	-	-	1,017,433,158.21	1,017,433,158.21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78,416,224,026.77</u>	<u>121,142,034,735.08</u>	<u>99,279,135,031.10</u>	<u>78,803,137,759.57</u>	<u>23,370,660,123.85</u>	<u>401,011,191,676.37</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4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52,990,305.55	11,038,469,793.20	-	-	-	12,891,460,098.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10,240,987,534.01	13,970,504,285.05	3,055,261,557.89	-	-	27,266,753,376.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723.72	723.72
吸收存款	88,398,466,173.00	58,913,052,094.49	71,141,202,692.38	-	455,141,492.91	218,907,862,452.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726,111,522.79	721,357,484.75	-	-	-	19,447,469,007.54
应付债券	17,931,776,584.87	57,006,036,025.74	16,497,424,488.55	-	-	91,435,237,099.16
其他负债	65,284,737.09	179,918,318.97	283,685,374.59	72,948,526.17	1,555,026,026.23	2,156,862,983.05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u>137,215,616,857.31</u>	<u>141,829,338,002.20</u>	<u>90,977,574,113.41</u>	<u>72,948,526.17</u>	<u>2,010,168,242.86</u>	<u>372,105,645,741.95</u>
利率风险缺口	<u>(58,799,392,830.54)</u>	<u>(20,687,303,267.12)</u>	<u>8,301,560,917.69</u>	<u>78,730,189,233.40</u>	<u>21,360,491,880.99</u>	<u>28,905,545,934.42</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3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177,501,821.95	-	-	-	550,672,373.97	29,728,174,195.92
存放同业款项及其他金融机构款						
项和拆出资金	7,141,499,336.68	15,537,091,255.72	2,197,838,335.34	-	-	24,876,428,927.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21,999,757.46	-	-	-	-	11,221,999,757.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91,196,115,123.23	70,038,396,830.55	40,379,592,162.20	900,614,411.51	1,012,761,522.94	203,527,480,05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6,900,609.77	454,742,480.80	1,171,610,050.00	487,868,230.05	14,411,224,396.41	17,612,345,767.03
债权投资	1,323,922,565.60	3,419,198,102.21	18,171,996,478.08	29,031,655,366.10	-	51,946,772,511.99
其他债权投资	2,416,921,521.88	7,433,353,720.70	29,284,651,101.52	6,276,792,562.00	-	45,411,718,90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83,027,291.76	83,027,291.76
其他资产	-	-	-	-	287,530,079.22	287,530,079.22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143,564,860,736.57</u>	<u>96,882,782,389.98</u>	<u>91,205,688,127.14</u>	<u>36,696,930,569.66</u>	<u>16,345,215,664.30</u>	<u>384,695,477,487.65</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2023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01,014,994.44	10,370,730,919.65	-	-	-	12,171,745,914.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7,099,366,732.63	18,413,493,340.29	6,394,850,319.45	-	-	31,907,710,392.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94,846.92	94,846.92
吸收存款	105,858,488,176.25	40,667,501,151.36	64,337,796,384.71	-	38,201,438.19	210,901,987,150.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655,772,054.18	586,833,666.39	-	-	-	22,242,605,720.57
应付债券	13,992,030,967.86	47,234,841,536.12	17,496,810,621.19	-	-	78,723,683,125.17
其他负债	51,742,003.67	99,249,122.93	325,399,775.06	94,062,835.38	1,216,912,720.99	1,787,366,458.0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50,458,414,929.03	117,372,649,736.74	88,554,857,100.41	94,062,835.38	1,255,209,006.10	357,735,193,607.66
利率风险缺口	(6,893,554,192.46)	(20,489,867,346.76)	2,650,831,026.73	36,602,867,734.28	15,090,006,658.20	26,960,283,879.99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固定收益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行权益的潜在影响。缺口分析是本行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久期分析，也称为持续期分析或期限弹性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影响的一种方法，也是对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的方法之一。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债券为主要内容的债券投资组合，本集团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该类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权益的潜在影响；与此同时，对于以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吸收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1) 久期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交易性债券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增加/（减少）	22,443,292.39	(22,218,970.84)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增加/（减少）	16,742,678.15	(16,461,387.32)

下表列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其他债权投资债券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250,647,339.82	(247,310,053.43)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1) 久期分析方法（续）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246,101,793.54	(242,616,874.33)

2)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时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增加/（减少）	117,248,028.07	(117,248,028.07)

2023年12月31日

利率上升/（下降）（基点）	(25.00)	25.00
利率风险导致损益增加/（减少）	24,086,334.85	(24,086,334.85)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2)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3)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2 汇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表内外汇资产及负债币种错配导致的头寸错配。

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强外汇业务管理，积极运用价格杠杆等多项措施，调整资金结构。针对集团外汇资产加强动态管理，尽量压缩头寸，减少风险敞口，采取集中控制汇率风险的管理模式。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278,212,735.08	109,240,603.92	1,174,190.94	5,624,903.79	22,394,252,433.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49,472,973.14	666,555,247.94	9,443,194.97	67,663,258.14	5,393,134,674.19
拆出资金	19,124,328,209.47	2,909,246,691.09	-	-	22,033,574,90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893,811,272.94	-	-	-	34,893,811,272.94
衍生金融资产	2,175,681,985.96	-	-	-	2,175,681,985.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0,918,643.54	-	-	-	4,630,918,643.5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9,391,720,791.70	560,574,844.97	-	-	199,952,295,636.67
债权投资	55,485,594,043.18	1,274,688,850.23	-	-	56,760,282,893.41
其他债权投资	52,941,754,981.43	873,262,301.01	-	-	53,815,017,28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470,780.68	-	-	-	120,470,780.68
投资性房地产	1,506,712.18	-	-	-	1,506,712.18
固定资产	788,655,182.51	-	-	-	788,655,182.51
在建工程	448,970,081.79	-	-	-	448,970,081.79
无形资产	758,298,055.87	-	-	-	758,298,05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4,714,216.31	-	-	-	1,764,714,216.31
其他资产	1,863,139,483.08	-	-	-	1,863,139,483.08
资产总额	<u>401,317,250,148.86</u>	<u>6,393,568,539.16</u>	<u>10,617,385.91</u>	<u>73,288,161.93</u>	<u>407,794,724,235.86</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891,460,098.75	-	-	-	12,891,460,098.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18,328,430.49	10,052,507.71	-	-	4,428,380,938.20
拆入资金	19,803,921,378.13	3,034,451,060.62	-	-	22,838,372,438.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3.72	-	-	-	723.72
衍生金融负债	2,199,362,173.32	-	-	-	2,199,362,173.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8,728,080,293.03	719,388,714.51	-	-	19,447,469,007.54
吸收存款	216,721,347,194.64	2,139,369,504.08	1,128,290.32	46,017,463.74	218,907,862,452.78
应付职工薪酬	566,759,773.14	-	-	-	566,759,773.14
应交税费	289,200,500.23	-	-	-	289,200,500.23
预计负债	169,434,224.52	342,426.26	-	126,256.74	169,902,907.52
应付债券	91,435,237,099.16	-	-	-	91,435,237,099.16
其他负债	2,235,044,686.11	16,362,152.83	8,396.59	211,914.95	2,251,627,150.48
负债总额	369,458,176,575.24	5,919,966,366.01	1,136,686.91	46,355,635.43	375,425,635,263.59
表内净头寸	31,859,073,573.62	473,602,173.15	9,480,699.00	26,932,526.50	32,369,088,972.27
货币衍生合约	(82,472,148.50)	111,842,613.82	(8,334,360.00)	(16,695,900.40)	4,340,204.92
表外承诺	55,625,596,509.88	1,103,268,517.57	98,877,173.23	77,313,319.18	56,905,055,519.86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360,193,696.83	361,160,140.16	1,102,307.87	5,718,051.06	29,728,174,195.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664,981,730.95	985,074,696.82	10,001,418.66	76,300,019.17	5,736,357,865.60
拆出资金	18,963,620,820.72	176,450,241.42	-	-	19,140,071,06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2,345,767.03	-	-	-	17,612,345,767.03
衍生金融资产	1,352,463,462.02	-	-	-	1,352,463,462.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221,999,757.46	-	-	-	11,221,999,757.46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0,625,123,841.94	2,891,604,158.30	-	10,752,050.19	203,527,480,050.43
债权投资	50,703,594,119.26	1,243,178,392.73	-	-	51,946,772,511.99
其他债权投资	42,287,642,012.04	3,124,076,894.06	-	-	45,411,718,90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27,291.76	-	-	-	83,027,291.76
投资性房地产	1,984,277.97	-	-	-	1,984,277.97
固定资产	781,732,297.65	-	-	-	781,732,297.65
在建工程	285,430,402.95	-	-	-	285,430,402.95
无形资产	551,801,843.38	-	-	-	551,801,84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9,069,698.37	-	-	-	1,879,069,698.37
其他资产	1,403,429,611.35	-	-	-	1,403,429,611.35
资产总额	<u>381,778,440,631.68</u>	<u>8,781,544,523.49</u>	<u>11,103,726.53</u>	<u>92,770,120.42</u>	<u>390,663,859,002.12</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171,745,914.09	-	-	-	12,171,745,914.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50,255,128.56	24,912,570.20	-	-	7,075,167,698.76
拆入资金	24,548,822,272.24	283,720,421.37	-	-	24,832,542,693.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846.92	-	-	-	94,846.92
衍生金融负债	1,325,987,872.27	-	-	-	1,325,987,872.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2,242,605,720.57	-	-	-	22,242,605,720.57
吸收存款	202,691,220,309.28	8,154,096,006.24	2,456,636.48	54,214,198.51	210,901,987,150.51
应付职工薪酬	526,527,243.03	-	-	-	526,527,243.03
应交税费	210,869,736.06	-	-	-	210,869,736.06
预计负债	267,465,864.19	1,574,224.34	-	176,651.11	269,216,739.64
应付债券	78,723,683,125.17	-	-	-	78,723,683,125.17
其他负债	1,857,970,238.83	11,005,934.12	187,648.91	223,382.54	1,869,387,204.40
负债总额	351,617,248,271.21	8,475,309,156.27	2,644,285.39	54,614,232.16	360,149,815,945.03
表内净头寸	30,161,192,360.47	306,235,367.22	8,459,441.14	38,155,888.26	30,514,043,057.09
货币衍生合约	48,298,392.36	13,483,878.45	(7,249,760.00)	(19,320,750.00)	35,211,760.81
表外承诺	64,200,768,044.14	1,146,507,269.63	36,964,023.92	40,544,449.09	65,424,783,786.78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汇兑净损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4年12月31日

汇率变更	(1%)	1%
汇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4,489,822.89)	4,489,822.89

2023年12月31日

汇率变更	(1%)	1%
汇率风险导致损益变更	(2,548,230.49)	2,548,230.49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本集团根据以下层次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 第二层次： 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场信息；及
- 第三层次： 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本集团构建了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机制，规范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方法以及操作规程，明确了计量时点、估值技术、参数选择、相关模型，以及相应的部门分工。在公允价值计量过程中，风险管理部牵头确定估值技术、估值模型，并制定金融工具估值管理办法，计划财务部牵头制定计量的会计政策，并负责系统实现及相关估值结果的确认，前台业务部门负责计量对象的日常交易管理。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次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	2,175,681,985.96	-	2,175,681,985.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	12,946,222,402.83	-	12,946,222,402.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175,092.32	34,850,636,180.62	-	34,893,811,272.94
其他债权投资	-	53,815,017,282.44	-	53,815,017,28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0,470,780.68	120,470,780.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3.72	-	-	723.72
衍生金融负债	-	2,199,362,173.32	-	2,199,362,173.32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资产	-	1,352,463,462.02	-	1,352,463,462.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	22,526,038,119.71	-	22,526,038,11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51,757.12	17,594,694,009.91	-	17,612,345,767.03
其他债权投资	-	45,411,718,906.10	-	45,411,718,90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83,027,291.76	83,027,291.76
其他资产				
贵金属	23,977.00	-	-	23,977.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846.92	-	-	94,846.92
衍生金融负债	-	1,325,987,872.27	-	1,325,987,872.27

(b)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贵金属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最优报价（CMDS）及集团账面上持有的黄金克数得来，股票的公允价值按照相同资产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2023年12月31日：无）。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c)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除外）、其他债权投资和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估值结果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折现法。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掉期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产品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为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价格采用相关交易所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2023年12月31日：无）。

(d)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非上市股权投资	120,470,780.68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率	12.45%~20.01%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非上市股权投资	83,027,291.76	可比公司法	流动性折扣率	14.72%~20.71%

本集团非上市股权投资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可比公司法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流动性折扣率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d)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续）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年1月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2024年12月31日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 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83,027,291.76	-	37,443,488.92	-	-	120,470,780.68	-
合计	83,027,291.76	-	37,443,488.92	-	-	120,470,780.68	-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3年1月1日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2023年12月31日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 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77,287,780.74	-	5,739,511.02	-	-	83,027,291.76	-
合计	77,287,780.74	-	5,739,511.02	-	-	83,027,291.76	-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d)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续）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主要采用可比公司的估值乘数法，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对缺乏流动性进行流动性折让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扣率呈负相关关系。

(e)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f)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u>56,760,282,893.41</u>	<u>59,947,877,823.18</u>	<u>51,946,772,511.99</u>	<u>52,212,992,564.19</u>
应付债券	<u>91,435,237,099.16</u>	<u>91,729,840,520.00</u>	<u>78,723,683,125.17</u>	<u>78,752,493,270.00</u>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及应付债券三个层次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u>-</u>	<u>59,936,622,028.01</u>	<u>11,255,795.17</u>	<u>59,947,877,823.18</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u>	<u>91,729,840,520.00</u>	<u>-</u>	<u>91,729,840,520.00</u>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51,820,767,266.90	392,225,297.29	52,212,992,564.1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78,752,493,270.00	-	78,752,493,270.00

如果存在交易活跃的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体现。由于本集团所持有及发行的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可取得的市价，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以下述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计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i) 信托及资管计划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在没有其他可参照市场资料时，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算。
- (ii)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可参考的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以上各种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

八、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分析（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采用足够防范本集团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转增资本和发行新的债券等。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本行自2024年1月1日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不低于10.5%、8.5%、7.5%，目前本集团全面符合相关监管规定要求。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核心资本净额	2,498,358.74	2,403,990.40
一级资本净额	3,103,193.79	3,008,588.78
资本净额	3,855,902.74	3,754,762.02
风险加权资产	25,200,431.91	24,380,357.3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1%	9.8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31%	12.34%
资本充足率	15.30%	15.4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1)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人民币3,040,773.131702万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李云祥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新台币20,000,000万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蔡明兴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22,880万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丁海东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泉州晋江	人民币150,000万元	企业	见表后说明	周永伟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两年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变动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6,147,358.00	19.18%	506,147,358.00	19.18%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5,848,185.00	18.03%	475,848,185.00	18.03%	-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5,496,917.00	9.68%	255,496,917.00	9.68%	-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13,628,500.00	8.09%	213,628,500.00	8.09%	-

- (2)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3)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4)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 (5) 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6) 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形）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2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	见表后说明	王斌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	见表后说明	吴泉水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	154,877.8230万元人民币	企业	见表后说明	万山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7,800万元人民币	企业	见表后说明	温建怀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两期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变动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8,500,000.00	4.49%	118,500,000.00	4.49%	-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81,400,000.00	3.08%	92,537,608.00	3.51%	(11,137,608.0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57,358,515.00	2.17%	57,358,515.00	2.17%	-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14%	30,000,000.00	1.14%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续）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续）

(7) 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

- 1)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金融、工业、文化、服务、信息等行业的投资与运营；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的管理与运营；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能营业。）
 -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金融控股公司，投资业务包括：保险业、银行业、证券业、期货业、创业投资事业，及其他经主管机关核准投资之金融机构或事业投资。
 - 3)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4)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的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实物贵金属销售（不含期货等需经前置许可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鞋帽、五金产品、日用杂品、建材（不含石材及危险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不含石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棉花、麻类、农牧产品（不含禽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形）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
- 1) 厦门国有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黄金现货销售。
 - 2) 泉舜集团（厦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续）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续）

- (8) 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其中“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形）的股东主营业务如下：（续）
- 3)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一般项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池销售;电池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彩灯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卫生洁具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家具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日用百货销售;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家用电器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4)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

(1)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808,486.34	0.07%	5,706,277.44	0.05%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11,068,750.00	0.10%	16,469,938.55	0.14%
合计	18,877,236.34	0.17%	22,176,215.99	0.19%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续）

(2)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48,886.91	0.26%	14,437,680.50	0.18%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32,887.17	0.00%	7,609.18	0.00%
合计	20,481,774.08	0.26%	14,445,289.68	0.18%

2.2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634,758.78	0.01%	2,007,167.20	0.02%
利息支出	662,020.81	0.01%	598,945.31	0.01%

2.3 与本行控股子公司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30,739,136.11	0.27%	26,318,804.73	0.23%
利息支出	52,300.19	0.00%	54,636.33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30,039.30	0.67%	4,969,703.26	0.73%
投资收益	50,220,000.00	4.67%	-	0.00%
其他业务收入	1,859,788.54	40.15%	1,744,856.38	17.07%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4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之交易

交易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利息收入	100,525,631.13	0.88%	69,518,752.75	0.60%
利息支出	21,381,776.85	0.27%	130,009,571.81	1.6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780,085.55	0.47%	2,244,469.59	0.33%
业务及管理费	<u>6,354,531.91</u>	<u>0.29%</u>	<u>6,306,419.03</u>	<u>0.29%</u>

2.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交易名称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薪酬	19,470,440.62	0.90%	21,080,615.75	0.97%
离职后福利	<u>1,100,407.27</u>	<u>0.05%</u>	<u>1,272,685.42</u>	<u>0.06%</u>
合计	<u>20,570,847.89</u>	<u>0.95%</u>	<u>22,353,301.17</u>	<u>1.03%</u>

除上述薪酬及员工福利外，本行于2024年度清算以往年度关键管理人员年终薪酬的金额为人民币310.06万元。

部分关键管理人员2024年12月31日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预计最终确定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该薪酬待确认之后将再行披露。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3.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余额

(1)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994,079.21	0.37%	566,746,472.98	0.27%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u>10,052,295.02</u>	<u>0.00%</u>	<u>20,054,313.26</u>	<u>0.01%</u>
合计	<u>827,046,374.23</u>	<u>0.37%</u>	<u>586,800,786.24</u>	<u>0.28%</u>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续）

3.1 与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交易余额（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250,345,833.33	0.14%	250,415,833.33	0.12%
合计	250,345,833.33	0.14%	250,415,833.33	0.12%

(3) 其他债权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5,916,198.08	1.53%	185,904,679.47	0.41%
合计	825,916,198.08	1.53%	185,904,679.47	0.41%

3.2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交易余额

交易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发放贷款	16,561,200.53	0.01%	24,942,841.80	0.01%
吸收存款	26,177,303.43	0.01%	27,649,947.83	0.01%
表外承诺	5,964,021.63	0.01%	5,526,364.20	0.01%

3.3 与本行控股子公司之交易余额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消，详细情况如下：

交易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394,839.19	0.17%	4,544,734.34	0.06%
拆出资金	911,179,894.44	3.97%	910,254,466.67	4.54%
银行承兑汇票	578,000.00	0.00%	17,500,000.00	0.03%
其他负债	36.91	0.00%	1,157.21	0.0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续）

3.4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之交易余额

交易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发放贷款	1,513,530,075.87	0.82%	1,084,761,920.73	0.57%
拆出资金	508,997,687.50	2.22%	355,823,027.77	1.78%
债权投资	-	0.00%	49,087,122.23	0.09%
其他债权投资	389,524,254.36	0.72%	135,011,310.75	0.30%
存放同业款项	6,178,520.72	0.13%	11,920,077.51	0.21%
其他资产	9,313,785.79	0.51%	10,333,499.29	0.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560,780.47	0.35%	43,825,586.98	0.62%
吸收存款	1,455,864,279.62	0.67%	900,031,714.14	0.43%
其他负债	9,214,122.22	0.51%	11,959,722.19	0.74%
表外承诺	933,653,215.58	1.64%	608,006,226.81	0.94%

3.5 其他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关联方在本集团为表内外信贷项目及债权投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如下：

交易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交易余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比例%
担保	2,414,363,091.15	不适用	2,312,116,987.62	不适用

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本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本行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3.6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下的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年第1号）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或累计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银行机构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余额（续）

3.6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下的重大关联交易（续）

2024年度，与符合前述关联方条件的关联方之间符合上述重大关联交易条件的重大授信交易如下：

(1) 授信类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获批情况
1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4.7亿元（敞口4.5亿元）
2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50亿元（敞口40亿元）+ 他用担保额度18亿元
3	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	综合授信额度6.091亿元（敞口5.61亿元）
4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业授信额度35亿元（敞口25亿元）
5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5亿元（敞口3亿元）

(2) 存款类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存款业务应纳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口径下关联交易管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给予以下2025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100 亿元、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50亿元、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关联方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厦门燕之屋燕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存款类关联交易额度30亿元。

十、 承诺、或有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

1. 未决诉讼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本年度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2023年12月31日：同）。

2. 用作质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业务、国库定期存款、人民银行再贷款及常备借贷便利的质押物，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及惯常条款进行，具体质押物情况列示如下：

十、 承诺、或有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续）

2. 用作质押的金融资产（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41,445,165,364.40	38,977,560,418.44
票据	<u>2,190,438,586.24</u>	<u>4,802,762,265.19</u>
合计	<u>43,635,603,950.64</u>	<u>43,780,322,683.63</u>

3. 买入返售接纳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照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买断式买入返售所接纳的担保物，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本集团可将其直接处置或再质押，且有义务于约定的返售日返还这些担保物。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从同业接受的上述质押物（2023年12月31日：无）。

4.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u>587,872,845.32</u>	<u>898,254,402.55</u>

5. 表外承诺事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750,429,020.93	50,369,981,462.80
开出保函	3,304,171,200.07	4,278,624,638.81
开出信用证	5,098,155,316.63	4,627,425,407.86
信用卡未使用透支额度	<u>4,752,299,982.23</u>	<u>6,148,752,277.31</u>
合计	<u>56,905,055,519.86</u>	<u>65,424,783,786.78</u>

财务担保合同具有担保性质，一旦客户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本集团需履行担保责任。

6. 委托代理业务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资金	<u>2,450,572,918.43</u>	<u>2,635,667,238.43</u>
委托理财资金	<u>9,748,744,298.37</u>	<u>12,248,491,641.23</u>

十、 承诺、或有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续）

6. 委托代理业务（续）

委托贷款资金是指存款人存于本集团的款项，仅用于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存款人承担。委托贷款和委托贷款资金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但如果委托贷款资金大于委托贷款，有关剩余资金确认为吸收存款。委托贷款业务相关服务收入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投资收益由本集团代为收取，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本集团将理财产品销售给企业或个人，募集资金投资于国家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等投资品种。与理财产品相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承担，理财产品投资和募集的资金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委托理财业务相关服务收入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确认。

7.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财务状况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交易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断式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能需要向交易对手归还部分现金抵押物或要求交易对手支付额外的现金作为抵押。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将收到的现金抵押品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2023年12月31日：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

经2025年4月28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本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1.6元（含税），上述预案尚待本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续）

2. 发行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

于2025年4月1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此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债券期限三年，票面利率为1.90%，每年付息一次。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行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财务报告中，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公司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企业贷款及其他授信服务、委托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现金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个人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包括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权益投资及外汇买卖。该分部还对本行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券。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之间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和新增在建工程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项目	2024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个人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外部利息净收入	1,836,051,061.85	908,111,439.69	1,260,818,848.83	-	4,004,981,350.37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164,780,339.04	334,059,316.46	(1,498,839,655.50)	-	-
利息净收入	3,000,831,400.89	1,242,170,756.15	(238,020,806.67)	-	4,004,981,350.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8,556,078.71	100,257,275.72	62,553,216.43	-	381,366,570.86
投资收益	-	-	1,026,272,772.72	-	1,026,272,772.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248,162,829.83	-	248,162,829.83
汇兑收益	39,575,017.90	-	(283,831.02)	-	39,291,186.88
其他业务收入	(1,858,040.33)	(371.68)	(1,127.82)	4,632,174.50	2,772,634.67
资产处置收益	-	-	-	(1,420,204.24)	(1,420,204.24)
其他收益	36,566,784.63	20,096,448.08	-	1,071,465.93	57,734,698.64
营业收入	3,293,671,241.80	1,362,524,108.27	1,098,683,053.47	4,283,436.19	5,759,161,839.73
税金及附加	(40,913,197.43)	(21,787,854.08)	(6,674,399.25)	(87,520.54)	(69,462,971.30)
业务及管理费	(1,185,621,140.36)	(570,304,136.67)	(480,805,326.82)	(1,767,169.42)	(2,238,497,773.27)
信用减值损失	(545,673,740.66)	(183,066,603.82)	30,902,600.60	-	(697,837,743.88)
资产减值损失	-	-	-	(3,555,300.00)	(3,555,3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477,565.79)	(477,565.79)
营业支出	(1,772,208,078.45)	(775,158,594.57)	(456,577,125.47)	(5,887,555.75)	(3,009,831,354.24)
营业利润	1,521,463,163.35	587,365,513.70	642,105,928.00	(1,604,119.56)	2,749,330,485.49
加：营业外收入	-	-	-	9,394,707.32	9,394,707.32
减：营业外支出	-	-	-	(23,383,655.22)	(23,383,655.22)
利润总额	1,521,463,163.35	587,365,513.70	642,105,928.00	(15,593,067.46)	2,735,341,537.59
所得税费用					(29,465,432.25)
净利润					2,705,876,105.34
分部资产	127,673,407,673.20	70,621,730,107.53	209,494,216,163.75	5,370,291.38	407,794,724,235.86
分部负债	(135,427,103,409.42)	(86,044,679,793.20)	(153,934,871,352.57)	(18,980,708.40)	(375,425,635,263.59)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和摊销的费用	169,140,969.92	84,517,512.74	71,251,155.09	261,014.62	325,170,652.37
资本性支出	162,891,215.01	81,745,941.90	68,914,317.70	252,361.48	313,803,836.09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项目	2023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个人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外部利息净收入	1,563,186,934.33	1,603,998,479.53	1,159,302,622.63	-	4,326,488,036.49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394,392,910.85	(430,042,656.81)	(964,350,254.04)	-	-
利息净收入	2,957,579,845.18	1,173,955,822.72	194,952,368.59	-	4,326,488,036.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6,197,000.50	155,849,419.23	61,767,021.83	-	413,813,441.56
投资收益	-	-	464,077,346.96	-	464,077,346.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65,198,292.15	-	65,198,292.15
汇兑收益	38,706,834.37	-	6,923,912.25	-	45,630,746.62
其他业务收入	-	-	-	8,476,151.37	8,476,151.37
资产处置收益	-	-	-	28,425,520.67	28,425,520.67
其他收益	119,894,987.85	123,777,181.97	-	6,932,034.61	250,604,204.43
营业收入	3,312,378,667.90	1,453,582,423.92	792,918,941.78	43,833,706.65	5,602,713,740.25
税金及附加	(33,047,764.19)	(20,563,353.86)	(12,652,466.97)	(19,252,224.84)	(85,515,809.86)
业务及管理费	(1,227,163,458.43)	(625,854,296.86)	(350,158,206.06)	(17,793,732.79)	(2,220,969,694.14)
信用减值损失	(542,586,983.50)	(72,743,976.01)	(20,287,351.56)	-	(635,618,311.07)
资产减值损失	-	-	-	(14,243,000.00)	(14,243,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560,908.14)	(560,908.14)
营业支出	(1,802,798,206.12)	(719,161,626.73)	(383,098,024.59)	(51,849,865.77)	(2,956,907,723.21)
营业利润	1,509,580,461.78	734,420,797.19	409,820,917.19	(8,016,159.12)	2,645,806,017.04
加：营业外收入	-	-	-	8,547,760.26	8,547,760.26
减：营业外支出	-	-	-	(12,589,057.43)	(12,589,057.43)
利润总额	1,509,580,461.78	734,420,797.19	409,820,917.19	(12,057,456.29)	2,641,764,719.87
所得税费用					110,635,773.14
净利润					2,752,400,493.01
分部资产	115,937,647,883.69	75,429,633,062.74	199,275,581,041.99	20,997,013.70	390,663,859,002.12
分部负债	(143,755,037,151.42)	(69,616,444,704.81)	(146,769,293,567.56)	(9,040,521.24)	(360,149,815,945.03)
其他分部信息：					
折旧和摊销的费用	165,609,656.43	85,813,040.42	48,128,074.19	2,677,861.60	302,228,632.64
资本性支出	186,720,980.96	96,368,064.02	54,015,211.89	3,007,558.45	340,111,815.32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准备金	12,169,395,053.86	13,468,157,308.08
超额存款准备金	7,623,662,885.74	13,090,713,683.45
财政性存款	2,373,073,000.00	2,935,522,000.00
存放央行外汇风险准备金	20,043,148.46	15,004,255.01
小计	22,375,872,216.01	29,718,518,935.10
应计利息	8,365,148.63	9,640,245.22
合计	22,384,237,364.64	29,728,159,180.32

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1 按性质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105,035,765,838.06	96,744,258,420.41
个人住房贷款	19,413,423,181.34	22,692,721,830.83
个人消费贷款	6,729,446,963.93	6,865,601,155.38
个人经营贷款	44,312,318,282.85	45,862,926,621.71
个人贷款及垫款	70,455,188,428.12	75,421,249,607.92
小计	175,490,954,266.18	172,165,508,028.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	39,061,315.81	9,781,711.60
贴现	12,907,161,087.02	22,516,256,408.11
小计	12,946,222,402.83	22,526,038,119.71
合计	188,437,176,669.01	194,691,546,148.04
应计利息	394,439,873.33	396,559,712.66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88,831,616,542.34	195,088,105,860.7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 减值准备（附注十三、2.4）	(5,241,992,567.45)	(5,968,523,469.04)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83,589,623,974.89	189,119,582,391.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附注十三、2.4）	(30,290,067.51)	(45,406,553.24)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2 按担保方式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17,778,701,356.02	29,654,241,001.98
抵押贷款	125,412,961,631.83	127,108,003,261.17
保证贷款	24,291,888,587.46	21,529,963,240.08
信用贷款	<u>20,953,625,093.70</u>	<u>16,399,338,644.81</u>
合计	<u>188,437,176,669.01</u>	<u>194,691,546,148.04</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中有人民币2,190,438,586.24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802,762,265.19元）。

2.3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92,500,000.00	-	-	-	92,500,000.00
抵押贷款	1,195,470,078.66	837,562,329.92	109,166,566.69	5,693,394.63	2,147,892,369.90
保证贷款	175,928,142.91	150,020,370.45	124,951,926.88	29,542,500.00	480,442,940.24
信用贷款	<u>97,769,900.57</u>	<u>106,344,751.22</u>	<u>3,129,581.91</u>	<u>542,623.54</u>	<u>207,786,857.24</u>
合计	<u>1,561,668,122.14</u>	<u>1,093,927,451.59</u>	<u>237,248,075.48</u>	<u>35,778,518.17</u>	<u>2,928,622,167.38</u>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附担保物贷款					
质押贷款	200,000.00	-	-	-	200,000.00
抵押贷款	570,609,829.17	867,405,293.05	253,377,438.60	4,466,774.03	1,695,859,334.85
保证贷款	182,170,088.16	71,018,942.04	215,475,429.78	29,542,500.00	498,206,959.98
信用贷款	<u>49,540,687.32</u>	<u>38,855,720.73</u>	<u>4,421,351.35</u>	<u>379,015.66</u>	<u>93,196,775.06</u>
合计	<u>802,520,604.65</u>	<u>977,279,955.82</u>	<u>473,274,219.73</u>	<u>34,388,289.69</u>	<u>2,287,463,069.89</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4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4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4,065,238,850.54	461,557,781.87	1,441,726,836.63	5,968,523,469.04
年初余额在本年				
阶段转换	(30,298,531.50)	(61,397,127.43)	91,695,658.93	-
本年计提（注）	(604,853,108.53)	138,018,045.07	1,248,599,859.80	781,764,796.34
核销	-	-	(1,748,664,189.18)	(1,748,664,189.18)
收回已核销				
贷款而转回	-	-	275,601,281.93	275,601,281.93
已减值贷款				
利息回拨	-	-	(35,252,445.22)	(35,252,445.22)
其他	19,654.54	-	-	19,654.54
年末余额	3,430,106,865.05	538,178,699.51	1,273,707,002.89	5,241,992,567.45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4,323,518,316.22	444,167,864.76	1,371,328,876.74	6,139,015,057.72
年初余额在本年				
阶段转换	(75,043,593.02)	7,098,126.35	67,945,466.67	-
本年计提（注）	(185,023,515.72)	10,291,790.76	828,458,306.03	653,726,581.07
核销	-	-	(1,127,106,124.20)	(1,127,106,124.20)
收回已核销				
贷款而转回	-	-	324,872,273.56	324,872,273.56
已减值贷款				
利息回拨	-	-	(23,771,962.17)	(23,771,962.17)
其他	1,787,643.06	-	-	1,787,643.06
年末余额	4,065,238,850.54	461,557,781.87	1,441,726,836.63	5,968,523,469.04

注： 本年计提包括新发放贷款、未发生阶段转换存量贷款、模型/风险参数调整等导致的计提。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4 贷款损失准备（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4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年1月1日	45,406,553.24	-	-	45,406,553.24
本年回拨	(15,116,485.73)	-	-	(15,116,485.73)
年末余额	30,290,067.51	-	-	30,290,067.51

	2023年度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3年1月1日	51,370,759.82	-	-	51,370,759.82
本年回拨	(5,964,206.58)	-	-	(5,964,206.58)
年末余额	45,406,553.24	-	-	45,406,553.24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法：		
子公司（注）	927,000,000.00	927,000,000.00

注：本行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本行持股比例(%)		本行表决权比例(%)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1,200,000,000.00	69.75%	69.75%	69.75%	69.75%

经本行2021年1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参与控股子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增资，本行拟出资人民币4.65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行持股比例将由原66.00%增加至69.75%。2021年3月2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泉州银保监分局）（《泉州银保监分局关于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泉银保监[2021]27号））批准同意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亿元变更为人民币12亿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资 产减值准备	4,111,164,584.65	1,027,791,146.16	-	-	1,027,791,146.1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100,438,453.78)	(25,109,613.45)	(25,109,6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 动	-	-	(1,089,106,792.04)	(272,276,698.01)	(272,276,698.01)
应付职工薪酬	288,868,383.27	72,217,095.82	-	-	72,217,095.82
预计负债	169,902,907.52	42,475,726.88	-	-	42,475,726.88
可抵扣亏损	3,057,014,047.72	764,253,511.93	-	-	764,253,511.93
其他	100,811,636.38	25,202,909.10	-	-	25,202,909.10
合计	<u>7,727,761,559.54</u>	<u>1,931,940,389.89</u>	<u>(1,189,545,245.82)</u>	<u>(297,386,311.46)</u>	<u>1,634,554,078.43</u>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 税项净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资 产减值准备	4,704,513,304.43	1,176,128,326.11	-	-	1,176,128,326.1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6,063,657.42	29,015,914.35	-	-	29,015,91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 动	-	-	(171,092,461.41)	(42,773,115.35)	(42,773,115.35)
应付职工薪酬	238,107,284.30	59,526,821.08	-	-	59,526,821.08
预计负债	269,216,739.64	67,304,184.91	-	-	67,304,184.91
可抵扣亏损	1,748,820,283.54	437,205,070.89	-	-	437,205,070.89
其他	115,645,316.25	28,911,329.06	-	-	28,911,329.06
合计	<u>7,192,366,585.58</u>	<u>1,798,091,646.40</u>	<u>(171,092,461.41)</u>	<u>(42,773,115.35)</u>	<u>1,755,318,531.05</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176,128,326.11	(163,441,216.51)	15,104,036.56	1,027,791,146.1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 允价值变动	29,015,914.35	(54,125,527.80)	-	(25,109,6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42,773,115.35)	-	(229,503,582.66)	(272,276,698.01)
应付职工薪酬	59,526,821.08	12,690,274.74	-	72,217,095.82
预计负债	67,304,184.91	(24,828,458.03)	-	42,475,726.88
可抵扣亏损	437,205,070.89	327,048,441.04	-	764,253,511.93
其他	28,911,329.06	(3,708,419.96)	-	25,202,909.10
合计	<u>1,755,318,531.05</u>	<u>93,635,093.48</u>	<u>(214,399,546.10)</u>	<u>1,634,554,078.43</u>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其他资产减 值准备	1,313,656,134.45	(113,305,453.89)	(24,222,354.45)	1,176,128,326.1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 允价值变动	102,324,405.09	(73,308,490.74)	-	29,015,914.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67,501,874.44	-	(110,274,989.79)	(42,773,115.35)
应付职工薪酬	54,678,514.03	4,848,307.05	-	59,526,821.08
预计负债	118,456,043.22	(51,151,858.31)	-	67,304,184.91
可抵扣亏损	-	437,205,070.89	-	437,205,070.89
其他	35,812,708.41	(6,901,379.35)	-	28,911,329.06
合计	<u>1,692,429,679.64</u>	<u>197,386,195.65</u>	<u>(134,497,344.24)</u>	<u>1,755,318,531.05</u>

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87.87	97.5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129,805,818.37	6,670,289,843.55
境外银行同业	25,100,095.20	29,435,915.16
小计	<u>4,154,906,001.44</u>	<u>6,699,725,856.24</u>
应计利息	<u>280,869,775.95</u>	<u>379,986,576.86</u>
合计	<u>4,435,775,777.39</u>	<u>7,079,712,433.10</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拆入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同业	9,098,504,800.00	12,697,531,718.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小计	<u>9,498,504,800.00</u>	<u>13,697,531,718.00</u>
应计利息	<u>3,275,766.96</u>	<u>48,616,513.49</u>
合计	<u><u>9,501,780,566.96</u></u>	<u><u>13,746,148,231.49</u></u>

7.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5,365,000.15	1,061,637,593.31	(1,022,725,142.66)	514,277,450.80
职工福利费	7,668.82	32,294,221.08	(32,294,221.08)	7,668.82
社会保险费	13,388.31	34,480,417.24	(34,411,048.12)	82,757.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37.13	30,972,962.12	(30,903,505.78)	79,593.47
工伤保险费	2,643.43	877,488.90	(877,409.76)	2,722.57
生育保险费	607.75	2,629,966.22	(2,630,132.58)	441.39
住房公积金	89,004.40	77,202,898.00	(77,204,694.00)	87,208.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3,809.48	23,309,518.72	(23,340,009.08)	553,319.12
其他福利	154,869.91	4,734,328.81	(4,733,556.37)	155,642.35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66,287.84	66,801,344.70	(66,705,999.90)	161,632.64
失业保险费	16,908.64	2,090,666.35	(2,090,581.84)	16,993.15
企业年金	-	75,361,511.49	(75,361,511.49)	-
合计	<u>476,296,937.55</u>	<u>1,377,912,499.70</u>	<u>(1,338,866,764.54)</u>	<u>515,342,672.71</u>
202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4,339,957.52	1,068,737,941.02	(1,037,712,898.39)	475,365,000.15
职工福利费	7,668.82	30,857,177.53	(30,857,177.53)	7,668.82
社会保险费	8,613.42	32,831,711.62	(32,826,936.73)	13,388.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74.54	29,509,992.16	(29,505,229.57)	10,137.13
工伤保险费	2,766.33	834,213.17	(834,336.07)	2,643.43
生育保险费	472.55	2,487,506.29	(2,487,371.09)	607.75
住房公积金	87,719.40	73,173,517.96	(73,172,232.96)	89,004.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6,339.15	24,118,133.35	(24,740,663.02)	583,809.48
其他福利	154,513.62	8,572,714.65	(8,572,358.36)	154,869.91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58,665.71	62,871,732.31	(62,864,110.18)	66,287.84
失业保险费	16,484.25	1,965,065.33	(1,964,640.94)	16,908.64
企业年金	-	70,158,672.53	(70,158,672.53)	-
合计	<u>445,879,961.89</u>	<u>1,373,286,666.30</u>	<u>(1,342,869,690.64)</u>	<u>476,296,937.55</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	-
增值税	111,428,428.46	117,903,595.32
其他	8,659,415.34	10,561,600.50
合计	<u>120,087,843.80</u>	<u>128,465,195.82</u>

9. 其他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764,450,611.92	543,428,193.29
递延收益	30,509,322.98	28,091,020.75
预提费用	64,254,881.36	53,930,882.83
久悬未取款项	17,312,036.21	21,401,755.62
应付股利	18,866,151.18	16,928,621.54
租赁负债	465,573,979.46	539,138,144.40
其他应付款	442,439,399.69	411,286,571.20
合计	<u>1,803,406,382.80</u>	<u>1,614,205,189.63</u>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利息净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5,501,328.11	227,367,136.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9,378,711.62	159,348,005.75
拆出资金	754,596,409.97	642,885,230.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445,722.21	45,243,462.05
发放贷款及垫款		
— 贷款	7,058,107,555.55	7,390,586,984.83
— 贴现	254,006,099.72	327,589,987.27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41,434,490.91	2,796,915,521.51
小计	11,361,470,318.09	11,589,936,328.90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5,252,445.22	23,771,962.17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9,687,453.53	175,287,564.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6,010,956.92	346,078,910.27
拆入资金	458,075,361.26	501,453,97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4,770,061.87	254,129,573.90
吸收存款	4,675,719,572.82	4,581,191,074.17
应付债券	2,070,571,590.86	2,003,289,831.19
小计	7,994,834,997.26	7,861,430,929.24
利息净收入	3,366,635,320.83	3,728,505,399.66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265,969,307.32	309,831,619.14
债券承分销业务	106,828,483.28	110,097,189.88
担保及承诺业务	88,171,499.05	86,110,394.41
银团贷款业务	44,488,190.51	46,428,718.37
理财业务	36,459,106.47	67,052,157.98
银行卡业务	28,181,214.08	34,781,953.16
支付结算业务	12,631,568.05	13,437,963.10
委托业务	2,513,732.95	3,953,244.70
其他	3,797,228.16	5,172,364.46
小计	589,040,329.87	676,865,605.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业务	170,076,999.87	208,720,557.65
银行卡业务	8,955,666.11	11,928,824.37
其他	21,569,587.23	11,614,826.38
小计	200,602,253.21	232,264,208.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8,438,076.66	444,601,396.80

12.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减值损失	(4,131,009.23)	(22,030,826.44)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22,918,289.15)	(113,053,698.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23,703.15)	(11,748,768.38)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781,764,796.34	653,726,581.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5,116,485.73)	(5,964,206.58)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	16,958,227.24	110,864,002.53
—其他债权投资	(46,278,573.65)	102,261,411.99
信用承诺	(99,375,138.62)	(204,637,920.5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23,607,349.63	4,207,755.42
合计	633,387,173.68	513,624,330.74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2,387,894,854.64	2,462,765,002.89
加：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636,942,473.68	527,867,330.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8,256,764.84	113,244,044.68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及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055,536.13	184,177,584.7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4,413,493.66	19,197,435.0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收益）	1,434,795.68	(28,459,827.63)
投资利息收入	(2,941,434,490.91)	(2,796,915,521.51)
投资收益	(1,076,015,623.28)	(463,416,554.03)
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6,502,111.20)	(304,013,809.34)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070,571,590.86	2,003,289,83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93,635,093.48)	(197,386,19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835,522,455.19)	(10,384,168,721.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519,408,748.69)	4,537,706,961.2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9,949,013.26)	(4,326,112,438.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09,121,688.56)	(232,517,983.4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021,517,985.33	27,260,598,592.29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7,260,598,592.29)	(31,615,967,392.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0,258,504,167.57)	(4,378,765,095.4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189,698,127.95	209,121,688.5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7,623,662,885.74	13,090,713,683.45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717,072,345.62	2,052,517,784.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29,350,000.00	11,216,594,000.00
—债券投资及同业存单	1,051,432,753.97	900,773,12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11,216,113.28	27,469,720,280.85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4,645,665.89	2,663,871,493.70
母公司永续债当期宣告利息	(258,250,000.00)	(120,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2,336,395,665.89</u>	<u>2,543,871,493.70</u>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清理损益	1,420,204.24	(28,425,520.67)
政府补助收入	(5,117,623.91)	(9,757,041.81)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33,509.50)	(17,917.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支净额	15,921,231.72	6,868,674.90
所得税影响数	1,063,472.67	10,301,772.5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u>21,435.78</u>	<u>(267,507.77)</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2,349,570,876.89</u>	<u>2,522,573,953.19</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其他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4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6%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1%	0.89	0.89

2023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0%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0%	0.96	0.96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